

古長安叢書 史念海主編

# 隋唐兩京叢考

辛德勇 著

陝西省古籍整理辦公室編  
三秦出版社



古長安叢書  
戊集之一

史念海主編

# 隋唐兩京叢考

辛德勇著

陝西省古籍整理辦公室編

三秦出版社

古長安叢書戊集之一

隋唐兩京叢考

辛德勇 著

三秦出版社出版發行

廣元市南河印製廠製型

咸阳市印刷廠印刷

陝西省新華書店經銷

32開本 6.1印張 插頁12 千字

一九九一年十月 第一版

一九九一年十月 第一次印刷

定價：0.55元

ISBN7-80546-9/K·89

## 古長安叢書總序

史念海

長安作爲古都，歷史最爲悠久。長安之名，始於秦時。周的豐鎬即在其西南，秦的咸陽亦位於渭河北岸，雖少有間隔，地理因素大致相若，故言上古的史事，率應視作一體。論都城的建置，亦上溯至於周初。由西周肇始，在這裏建都的有秦、西漢、新、隋、唐等統一的王朝，而東漢的獻帝及西晉的愍帝，也曾在這裏作過較爲短暫的稽留。分裂時期在這裏建都的政權，則有十六國時期的前趙、前秦、後秦和南北朝的西魏、北周。東漢初年，劉玄和赤眉，唐末的黃巢和明末的李自成也均在這裏建立過都城。總起來說，在這裏建都的，先後有六個統一的王朝和十一個政權，共計一千九百九十一年。

都城爲一代人文薈萃之地，有關都城的撰述亦較他處爲豐碩。長安作爲都城，不僅歷年最久，且山川秀麗，物產富饒，處於四塞之內，儼然天府之國，尤爲當時後世所稱道。故有關撰述亦最多。今所知者，殆以辛氏三秦記爲最早。辛氏此書不見於隋書經籍志及兩唐書經籍藝文諸志的著錄，然三輔黃圖及劉昭續漢書郡國志注、酈道元水經注皆有所徵引，而所記又皆秦漢都邑、宮室、苑囿地理，當出於漢時人士手筆。此後諸家撰述，接踵而起，三輔黃圖兩京新記長安

志雍錄皆其著者。

辛氏三秦記綜述都邑宮室，故能巨細兼載，自成一書。而專論一方面的，也早有名家。司馬相如上林賦、揚子雲甘泉賦先後輝映。梁蕭統撰集文選，以上林賦列於畋獵類中，以甘泉賦置於郊祀類內。上林爲規模巨大的苑囿，甘泉於離宮中最負盛名。兩賦對於這樣的苑囿和離宮都作細膩的描述，雖所言不免有誇大不實之處，當時長安附近建築設施的雄偉壯風，藉此亦略可見其一斑。及班孟堅兩都賦和張平子兩京賦出，更能顯示全豹。所謂兩都兩京，皆係以洛陽與長安相提並論。東漢都洛陽，故賦京都者，不能不有所涉及。其時長安已廢不爲都，面瑰麗却仍不減當年，甚至猶能和洛陽比肩齊聲。

由於長安的山川秀麗，人物薈萃，故四方景慕，咸思瞻仰，是以遠道蒞臨，觀風俗者，時有所聞。甚至王朝更易，都城他移，仍未稍替。其履履所及，耳聞目濡，往往撰有記述，舊典新章，多能引人入勝。潘岳西征賦殆其著者。安仁爲長安令，由洛陽西行。所記雖多途中聞見，而於長安城中景物，更能不借筆墨。當其初抵秦郊，觸目所見，「黃壤千里，沃野彌望，華實紛敷，桑麻條暢」。當時長安已淪爲常邑，猶能如此富庶，當年都城的景物，略可想見。

歷來詩人對於都城長安的歌誦，尤多佳句名章。詩三百篇於國風中，列有國風、秦風和周召二南，然於豐鎬兩京却未多所涉及。不過雅頌諸篇中，有關的吟詠，並非少見。小雅白華：「漭池北流，浸彼稻田」；大雅靈臺：「應鹿濯濯，白鳥鷖鷖」，豐鎬城郊的風物歷歷如在目前。唐

代詩家歌誦長安，其詩篇的數量和內容，皆能超越前代。後世對於唐長安較之漢長安更爲清晰明瞭，這應是其中的一個重要原因。

就在長安廢不爲都時，有關的撰述仍陸續見於著錄，可見長安爲世人重視的程度。宋敏求長安志、程大昌雍錄皆撰述於宋代。宋敏求時，長安猶隸於宋朝版圖，而當代建設亦有新績。程大昌時，長安已爲金人所據有，不過前代流風餘韻，並未因之或泯，故此數家著述，得爲當時後世所稱道。

這樣豐碩而又復絢麗的撰述，古長安的往事遺蹟賴以流傳和保存，值得珍視；只是由於傳世已久，間有殘缺散佚，難得全帙；即令幸存於今，由於輾轉鈔錄，魯魚亥豕的訛誤又在所難免。而古今地名復累經改易，舊蹟往往未能確指，致使前賢功績，仿佛輕擲虛耗。如何使之發揮更多更大的作用，這是不容忽視的問題。當前黨和政府組織各方力量整理古籍，允爲一代勝事。古長安叢書也得在這盛世開始編纂，早日克奏膚功，是各方共同的期望。

由于前賢有關著述相當繁多，古長安叢書擬分集編纂，近人撰述亦往往有涉及古長安的，自應一併收錄，俾究心往事者，不必多所問津。初步斟酌，分成五集：

甲集、整部撰述，或後世的輯本；

乙集、專篇撰述，或由其他著作中節錄的有關篇章；

丙集、記遊撰述而未集成專著者；

## 丁集、詩詞歌曲，

戊集、近人專著。

如前所說，有關古長安的撰述，由於傳世已久，難免多所訛誤，且刊本較多，間有相互參差之處。故整理時，務須詳加校勘注解，俾使章節句讀的斟酌，字詞義例的闡釋，篇章段落的分析，情緒思想的反映，皆能有所顯現。這都是整理古籍的基本功夫，無容多事贅陳。古長安的有關撰述率多與地理有關。地理時有變遷，古今頗難一致。政區的增損，城池的興廢，鄉聚的分布，關隘的建置，道路的通塞，疆場的改易，以及河流的移徙，湖泊的湮涸，植被的變化，動物的存沒，有關撰述中是不乏記載的。由於歷年較久，與現今多有違異。雖間有舊說詮釋，却難免舛訛，而輾轉相傳，治絲愈紊，更不易得其真象，前代學人於此，多力於考證，成就斐然可觀，自宜繼踵舊規，期臻完密。而長安古事，有待斟酌者尚復不少，唐代長安城內有都亭驛，長安志謂在敦化坊，徐松、董祐誠皆承其說，而未有所是正，然而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則謂在朱雀街。證以太平御覽所引兩京新記，駱天驥類編長安志及續高僧傳等書，則都亭驛實在朱雀街西通化坊，與敦化坊無關。霸上為長安城東衝要之地，酈道元水經注既謂其地在白鹿原上，又謂在霸橋東端。後之論者多取前說，間有兼取後說，而未細究其間曲折。然證以晉書，桓溫北伐至霸上時，王猛問他為什麼長安近在咫尺，而不渡霸水？可證霸上實在霸水之東，並非在白鹿原上。這樣的考證對於解釋古長安的史事是有裨益的。古長安叢書的纂集應該在這方面多所致力。

可是所有考證並非都能了無訛誤。就以霸上而論，其所在雖有兩說，却迥然各異。白鹿原東倚霸水，地勢陡絕，高低相差，頗爲懸殊。桓溫抵達關中時，秦軍已在白鹿原上，循霸佈防，桓溫何能越水而登上原頭？其間道理，至爲明顯，稍一涉足其地，便可豁然洞曉，而一些所謂考證，尚瑣瑣喋喋，徒費筆墨，令人齒冷。其他事例亦復不少，無煩備舉。以此而論古長安史事，殆難悉其究竟。補苴不足，就必須對地理從事實地考察。以實地考察與文獻考證相對較，才能確實無誤，而且還應進一步分析說明其變化的前因後果，反映其間的一定規律。

終南山側，峪口連綿不絕。峪中率多皆有溪澗流下，匯而成川，故長安城南多水。居人引水成渠，徧於田塍，水色澄清，倒影如畫，稍加興建，便能引人入勝。唐代永安渠導滿，交之水入城，城南渠上築橋不少。石梁橫懸，即成遊覽勝地。杜甫詩中就曾一再吟詠：「第五橋東流恨水，皇陂岸北結愁亭」，「不識南塘路，今知第五橋」。皇陂即皇子陂。皇子陂中菡萏香溢，亭亭覆蓋。以第五橋和皇子陂媲美，則其地的幽雅可以略見一斑。第五橋何在？張禮在遊城南記中提到：「今第五橋在草曲西，與沈家橋相近」。說得相當概括，具體所在還得考覈。今西萬公路旁有東西兩第五橋村。第五爲唐代關中大姓，今村中却無姓第五者，是村名當與橋名有關。村之四周不見有橋。原來四十年前這裏僅有一村，並無公路。村之東南積水長存，不能種田。後來，填水修路，又填水建村。今日站在公路上，四面遠眺，公路高于兩側田地，路西兩村略低，路東低窪更甚。到低窪而無積水處掘起一抔土，竟有大半沙粒。顯係渠水流經的地方。第五橋當在此。



處。更北有沈家橋村，村名亦以橋名。橋在何處？今公路之東約一華里處，一片柳蔭，濃密樹叢之下掩映一段水溝。溝內有水，水爲地面流淌的積水，惟淤泥甚厚。溝岸上有石橋舊址。大石早已移作他用，小石累累，排列平整，向遠延伸，岸形明顯。測量得知，原橋長約五米，寬可過一馬車。橋址在大田之中，與村無路相連。橋旁故老，娓娓敘述，唐時舊蹟，了無疑意。

遊城南記提到兩唐書記載，杜正倫「建言鑿杜固，通水以利人。既鑿，川流如血」。當時，潘河由少陵原（朱坡之側）迤邐流向西北至於神禾原畔。如能改變原側高地，當可灌溉更多農田。杜正倫當係因此而建言鑿河引水的。不料施工開鑿，却是川流如血。這自然是雜揉有迷信色彩。究竟如何？自須再作考察。這就要探索唐代潘水的流徑，還須考察杜固的所在。杜固位置，一說在馬崩崖，一說在鳳凰嘴。前者又有二處，一在王莽村近處的原畔，潘河邊，一在潘河源頭南山之下。揆諸地勢和川原形狀，這兩者均不可能。也許鳳凰嘴就是杜固？鳳凰嘴在彰儀村東北，神禾原上。站在少陵原向西遠望，此處正是潘河沿神禾原折西北流的地方。走下少陵原來到樊川，再近到潘河邊仰望，其東、南、北三面突出，超越原外，如同半島。以鳳凰嘴命名，十分形象。從相鄰的北新街村直北的小路可以撻便前往。這條牧羊人日久天長踩踏成的小路，蜿蜒崖畔，再前則無路可行。攀緣崖上高低雜樹，穿林而上，始達其地。這是神禾原邊獨特的地形，絳紅色的土質，雜有紅色更重的小砂，更顯得獨特。所謂川流如血者，殆爲紅土紅砂隨波逐流而下，使水流成爲血色。

詩大雅文王有聲篇曾經說過：「豐水東注，維禹之蹟」。可是現在豐水北流入渭，與周時竟不相同。這應不是詩人的誤筆，而是古今有所變化。輞川爲唐時王維別業所在，其集中有題詠二十首，久已膾炙人口，而輞川因之亦有名當世。輞川有南垞北垞，王右丞集中南垞絕句：「輕舟南垞去，北垞森難即。隔浦望人家，遙遙不相識」。現在輞川溪水已相當細小，甚至可以徒跣涉越，溪中山石礫礫，大者如桌，小者如几，如何還能行船？實地考察並非一望了事，探索其間變化的原因和過程，顯然是不可稍事疏忽的。這樣一些變化，有人爲的作用，也有自然的因素。涉及到自然的因素，就不能不和自然科學有關。這就不是文字考證所可以解決的。

實地考察是應該和文獻記載相結合的。實地考察離開文獻記載，就難得切合實際。文獻記載是有其不足之處的。若非出於第一手史料，就不能說沒有差錯。就是出於第一手史料，也不能說就一定確實。如果不能指出其錯誤的所在，還是不應輕易捨棄的。整理有關長安的古籍，對此是不宜稍事忽略的。長安多古蹟，秦漢時離宮別苑相當繁多，有關載籍也多所記述。甘泉宮和池陽宮都是相當有名的宮殿。秦漢帝王多在甘泉宮決定朝政大計，而且爲直道發軔之所。漢宣帝接見匈奴呼韓邪單于，即由甘泉歸來，宿于池陽宮，以便在長平阪上舉行接見大禮，然後回到長安，再賜盛宴。這是匈奴降附之後，單于的初次入覲，爲少有的盛典。近來有人說於乾縣泔水旁發現甘泉宮遺址，又有人說於三原縣嵯峨山下發現池陽宮遺址。甘泉宮如果在乾縣泔水旁，直道如何能在其地發軔？又如何解釋應劭所說的甘泉宮在雲陽縣西北八十里甘泉山上？嵯峨山下所謂池陽

宮，據說距漢長安城七十公里，也就是一百四十華里。則距長平阪亦當有九十里。漢宣帝怎能當天走完這麼遠的路程，並舉行有數萬人參加的接見大典？又如何解釋三輔黃圖所說的池陽宮在池陽南，上原之阪有長平阪，去長安五十里？據說所謂甘泉宮和池陽宮都有瓦當等遺物的發現，這些遺物上雖無文字，却和秦咸陽和漢長安城內的宮殿遺址的瓦當等遺物相同。這些遺物誠然可貴，然未能與文獻記載相互覈實，還是不足取的。長安附近離官別苑既然很多，瓦當等遺物都應該有所發現，怎能不結合文獻記載，而冒然去確定宮殿？

整理有關長安古籍，可資借鑑和斟酌的，當非少數。前哲舊軌自宜多所遵循，然亦不能墨守成規，先後如出一轍。其間難免有所損益。這裏所不能已於言者，則為整理之時，如前所云，應作實地考察，山畔水涯，通塗絕徑，舊址遺蹟，斷碣殘碑，皆須親臨究問，得自目驗，再以之與文獻記載相勘證，而後作出相應的論斷。若坐擁書城，不出戶庭，僅以翻檢舊典為能事，殆不足以言整理有關長安的古籍。當世方家或不至河漢斯言也。

## 緒 說

隋唐長安、洛陽東西兩京規模空前，稱譽中外。對於隋唐長安和洛陽的研究也早已成爲一門國際性學問，中國、日本、朝鮮和一些歐美學者從不同角度對這兩座城市進行了大量研究，取得了丰硕成果。作爲一個地理實體和一種人類文化景觀來說，城市內部各種建置的空間關係應該是其最基本的內容。同時，圖史相因，也是歷史學研究的基本條件。從人民一般文化生活的角度來看，正如徐松在唐兩京城坊考序言中所說的那樣，弄清兩京城市建置，也是「吟詠唐賢篇什之助」。隨着人民經濟、文化生活的水平的提高和國際交往的日益增加，旅遊事業的迅速發展，人們了解古代都城面貌的要求將愈來愈迫切，我們有責任比古人提供更多、更準確的知識。因此，無論是對於歷史城市地理學、古都學，還是歷史學、古典文學，以及人民一般生活，研究城市建置，特別是象隋唐長安和洛陽這樣舉世聞名的古代都城的建置，都仍然是一項重要的基礎工作。然而，與時代的要求相比，當代學者關於這方面的研究却是十分薄弱的。

長安和洛陽兩座城市都興建於隋代，關於兩京城坊的記述也從隋代就出現了，此後直到清代，產生了許多關於隋唐東西兩京的著述，其內容可以說都是對於兩京建置的記錄和考訂。東西兩京的主要規劃人宇文愷曾撰有東都圖記二十卷〔一〕，隋煬帝的倖臣諸葛穎也撰有洛陽古今記一卷〔二〕。唐代關於兩京的著述有很多，主要的有釋彥琮在高宗龍朔元年修輯的大唐京寺錄十卷〔三〕，杜寶在貞觀年間修撰的大業雜記十卷中也有相當篇幅記述了隋代洛陽的城闕制度〔四〕。其中尤以韋述在玄宗開元十年寫成的兩京新記五卷最爲著名，成書後迅即流布各地，深得時人好評〔五〕，成爲隋唐兩代集大成之作。其後今傳有武宗會昌三年段成式撰寺塔記兩卷，記西京寺院；宣宗大中三年張彥遠撰歷代名畫記十卷，其卷三有專節敘兩京寺觀壁畫；二書均不過就寺觀壁畫以補兩京新記之缺〔六〕。就總體而言，有唐一代無出於韋述兩京新記之上者〔七〕。至北宋皇祐、熙寧年間，宋敏求又據之演爲河南、長安兩志各二十卷〔八〕。其書凡其廢興遷徙及宮室城郭坊市第舍縣鎮鄉里山川津梁亭驛廟寺陵墓之名數，與古先之遺蹟，人物之俊秀，守令之良能，花卉之殊尤，無不備載，考諸羣記，其詳不啻十餘倍，開編粲然，如指諸掌〔九〕，成爲兩京新記之後的又一集大成之作。約略同時，呂大防等亦以兩京新記及舊圖爲本，於元豐五年刻長安圖〔一〇〕，但圖幅之外，僅有一簡略題記，並無詳細文字叙

述，南宋程大昌撰雍錄十卷，其體例與一般志書迥異，分爲若干小專題加以考辨，而所論多未足以稱精審，更不足以與長安志和河南志相侔。元代關於長安有駱天驥類編長安志十卷，李好文長安志圖三卷(二)，洛陽則有佚名作元河南志，綜述兩京有王士點禁扁五卷，但或剪取宋志舊說，或就宋志略加發揮補充，與宋志不能相提並論。明人著述則略無足稱道者，唯明末清初顧炎武歷代宅京記二十卷徵引尚可稱瞻博，然亦僅止於兩京大略，不及城坊細委，且其書堆砌材料而未施剪裁，盛名之下，其實難副。清代乾隆年間畢沅等編撰關中勝蹟圖志，嘉慶時董祐誠、陸耀彙纂長安縣志、咸寧縣志，雖然對於宋志間有補正，但基本上還是因循宋志舊說。踵宋志之後的里程碑式著述則唯推徐松唐兩京城坊考。

唐兩京城坊考敘述兩京城坊的基本體例乃一遵韋述兩京新記及宋敏求長安、河南兩志舊式，即分叙宮城、皇城、外郭城建置，坊下係以廨署、寺觀、宅廟等項，復自爲子注，詳爲闡釋。徐松的主要貢獻在於他廣泛搜集舊唐書及唐人詩、文、小說和碑志中的有關記載，參以兩京新記殘卷、佚文及宋以來有關隋唐兩京的專門著述，補入宋敏求長安、河南兩志相關城坊條文之中(三)。如果套用司馬光河南志序的話來評價徐松此書：「考諸宋志，其詳不啻十倍」，恐怕也並無過譽之嫌。

徐松在長安、河南兩志的基礎上補充了大量內容，其功甚鉅。正是由於唐兩京城坊考取材詳臻，其書方爲世人推崇備至，凡研治隋唐長安、洛陽兩城者，論其城市建置幾乎無不以此書爲基礎，對於徐松所論亦殆篤信不疑，常視同第一手史料引用，幾至有此書一出，他書俱廢之勢，這在清人著述中是十分少見的。徐松爲學固以勾稽史料排比參證見長，唐兩京城坊考也不失爲一代集大成之作。然而稍事考核，就可以發現，徐書雖體例恢弘，立意博雅，而考稽精深則有所不足，其中頗有一些不甚明晰乃至闕漏錯訛之處。

唐兩京城坊考以宋敏求長安、河南兩志和韋述兩京新記爲基礎，因此有相當一部分內容是直接逐錄宋志和韋記原文。韋述兩京新記清代初年以後國內已佚，今所見第三卷殘本係出於日本鎌倉時代節略抄寫的卷子本即日本尊經閣藏金澤文庫本。此本秘藏久不爲世所知，迄寬政文化間天瀑山人林衡獲寫金澤文庫本一冊，刊入佚存叢書，方公諸於世。金澤文庫本文字多有舛訛，傳寫刊刻之間復又增有新的錯誤。宋敏求河南志久佚，徐松所據乃永樂大典所收元河南志中逐錄宋志隋唐東都部分原文，而元河南志徐松節抄本中也有許多訛誤（二）。長安志較早的刊本今傳有明成化四年邵陽書堂刻本和嘉靖十一年李經刻本（有康海序），二者均非佳本，脫訛都很嚴重。清畢沅校刻長

安志引用有「康海刻本」即嘉靖本、明文淵閣本和一所謂「舊本」等，但其所據底本實爲成化本（二）。觀其所作互校甚少，可知所謂「明文淵閣本」和「舊本」也絕非善本。雖然徐松在移錄長安志等文時偶爾做了一些校勘，但總的來看，其工作是甚爲粗疏的。對此，前人也無指謫（三）。兩京新記、長安志和河南志中一些明顯的文字錯訛大多爲唐兩京城坊考所沿襲，特別是長安志世無佳本，雖經畢沅幕下孫星衍等人校勘，但魯魚亥豕之誤仍舊連篇累牘，不絕於目。至於涉及宮闕坊市建置的實質性問題，徐松對於兩京新記和長安、河南兩志的舛錯就更罕有匡正了。唐兩京城坊考最主要的缺陷就是雖以「考」名書，而實際上却鮮有發明，多因襲舊說，不加考訂即補入新的材料；其間有考證，又多未爲精洽。

時代和個人的能力終究是有所限制的。何況唐兩京城坊考直至徐松臨終前仍在不斷修訂，加之當時也沒有今天這樣的大規模考古調查和發掘可資憑藉，我們無以苛責於徐松，但若是徒因循其說，長此以往，各方面的研究都勢必要受到影響，也不能滿足人們不斷增長的知識需求。譬如，中日古都比較研究是很早就興起的一個熱門問題，也取得了相當成就，但由於有些考訂工作不够深入，相互間的比較也受到一定影響。日本平城京宮城南門制度與唐長安完全一致，但由於唐兩京城坊考的疏誤，遂使



二者迥異，就是其中的一例<sup>(二)</sup>。有感於此，我在讀書中每留意於有關記載，相互印證，不斷發現一些問題。本書所匯集的即是對其中一些問題的初步看法。這些看法，不僅我本人還需要進一步研究，有些也尚待考古發掘的驗證。寫在這裡，只是期望能夠有機會得到海內外方家的教誨，並冀以拋磚引玉，希望有關研究人員對這一問題能夠給以應有的重視。

【注釋】

〔一〕隋書卷六八宇文愷傳。

〔二〕隋書卷七六諸葛穎傳。

〔三〕大唐內典錄卷五。又法苑珠林卷一一九傳記篇翻譯部作彥琮撰《西京寺記》二十卷，當為同書。

〔四〕參見抽稿大業雜記考說，載古籍整理與研究一九八七年第一輯。又大業雜記的成書年代別見宋周輝清波別志卷中。

〔五〕文苑英華卷六七八蕭穎士贈韋司業詩：「僕……幼小日曾竊窺足下所著兩京新記，長來追思，實為善作人。」又兩京新記撰於開元十年見玉海卷一六〇，宋敏求長安志引新記每後附己說而續增天寶以後事，頗有人為其所惑，疑韋述記作於天寶以後（如日人塚本善隆唐中期の淨土教一八〇—一九頁），日人福山敏男校注兩京新記卷第三及加解說一文曾略事辨證，今觀蕭穎士書稱韋述為「司業」，據舊唐書卷一〇二韋述傳，述開元三十七年「轉國子司業」，又蕭穎士書稱：「頃數歲前，足下新除吏部郎中，時曾與都

省之間，昧然一謁。」這時蕭穎士起碼要有二十幾歲，則其幼小時竊讀兩京新記正當開元十年前後，可確證玉海之說不誣。

〔六〕段成式 寺塔記自序。

〔七〕宋 趙彥若 長安志序稱隋唐故志「唯韋氏所記」。

〔八〕河南志二十卷見宋史卷二〇四藝文志三等著錄。河南志約成於太宗 皇祐三、四年間，長安志約成於神宗 熙寧八、九年間，考詳拙稿古地理書辨證續札，載中國歷史地理論叢一九八七年第一輯。

〔九〕溫國文正司馬公文集卷六五河南志序。

〔一〇〕雲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題記，呂圖今有殘石存世。

〔一一〕明 黃虞稷 千頃堂書目載作長安圖記，四庫提要等疑或其本名，實誤，說詳拙稿古地理書辨證三題，載古籍整理與研究第五輯。

〔一二〕宋 敏求 河南志久佚，徐松所據為嘉慶十四年他從永樂大典中抄出的元河南志有關隋唐東京城坊部分。元河南志這部分內容應是移錄宋志舊文，說詳沈嘉禧 帆樓文集卷四與徐星伯 中書論河南志書。

〔一三〕徐松原抄本一冊今藏北京圖書館，未見。但清沈嘉禧校河南志殘稿（見落帆樓文集卷一三）係據徐松抄本作校，附有校語，可見原抄本有許多明顯的訛誤，而繆荃孫 藕香零拾本多已刊改。

〔一四〕詳櫟書 隅錄卷二長安志條所載黃丕烈跋，並參考黃永年等著唐史史料學，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一九八九年。關於長安志的版本，別詳拙稿長安志版本考述（將刊）。

〔一五〕越縕堂讀書記卷四地理類 唐兩京城坊考條云：「惜誤字甚多。」

隋唐兩京叢考

(二)詳本文上篇第三十五節官城南門名稱考實。

# 目次

緒說	(一)
上篇 西京	(一)
一、隋東西兩京修建工程諸主事人	(一)
二、大興外郭城築成時間辨誤	(五)
三、大興城明德門別稱太陽門	(八)
四、延興、延平三門名稱由來	(八)
五、達禮門復名通化時間	(一〇)
六、長安城門交通制度	(一二)
七、沙堤釋證	(一四)
八、大興城的坊數及其變化和城東南隅諸坊	(一七)
九、十王宅兼有興寧坊地	(二五)
十、善和、通化與光祿、殖業四坊	(二六)

- 十一、所謂「安善坊」問題……………(二八)
- 十二、曲江池與昇道坊……………(三〇)
- 十三、長安志所在不明四坊……………(三七)
- 十四、安興坊更名廣化(昌化)時間……………(四四)
- 十五、所謂「大同坊」問題……………(四六)
- 十六、兩市刑人之所及資聖寺、狗脊嶺所在……………(四七)
- 十七、楊國忠山第……………(五一)
- 十八、寧王憲與申王橋宅……………(五三)
- 十九、楊於陵宅……………(五五)
- 二十、三載張家……………(五六)
- 二十一、崇義坊王承業宅……………(五八)
- 二十二、淨住寺與章安石宅……………(六〇)
- 二十三、光明寺與「三絕塔」……………(六一)
- 二十四、法雲尼寺置寺緣起……………(六三)
- 二十五、光天觀與先天觀……………(六四)
- 二十六、二永壽寺辨訛……………(六六)

二十七、大崇福觀改名昭成觀年代……………	(六七)
二十八、肅明觀與咸宜女冠觀……………	(六八)
二十九、總持寺和莊嚴寺三門畫……………	(六九)
三十、先天寺本名……………	(七〇)
三十一、靈華寺與雲華寺……………	(七一)
三十二、鼓吹局教坊及東西市署……………	(七二)
三十三、國子監孔廟的設置年代……………	(七六)
三十四、都亭驛考辨……………	(七七)
三十五、宮城南門名稱考實……………	(八三)
三十六、太極宮二安仁門辨誤……………	(九〇)
三十七、太極宮東西上闔門位置……………	(九二)
三十八、太極宮舍人院位置……………	(九四)
三十九、太極宮鐘鼓樓位置……………	(九五)
四十、宮城左藏庫位置……………	(九九)
四十一、隋唐太廟與唐中宗廟、元獻皇后廟位置……………	(一〇四)
四十二、凌霄門……………	(一〇六)

- 四十三、玄化門與展暉樓……………(一〇七)
- 四十四、大明宮西夾城南部遺址與翰林院和學士院的位置……………(一一二)
- 四十五、含元殿形制質疑……………(一二五)
- 四十六、少陽院位置……………(一二六)

下篇 東都……………(一二九)

- 一、與藝坊本名弘藝……………(一二九)
- 二、敦化坊本名隆化……………(一三〇)
- 三、寬政坊本名政化……………(一三〇)
- 四、若干坊之通假別稱……………(一三一)
- 五、福先寺位置與游藝坊更名積德時間……………(一三五)
- 六、道化、遵化實非一坊……………(一三六)
- 七、北市的置廢年代……………(一三七)
- 八、南市的範圍變化……………(一三九)
- 九、河南、洛陽兩縣界分及畏夏門、中橋和富教、惠訓、道術三坊的位置……………(一四二)
- 十、釋東都之坊數……………(一五〇)

十一、通遠市的範圍和遺址諸說·····	(二六〇)
十二、辨二都亭·····	(二六二)
十三、「武則天明堂」遺址質疑·····	(二六五)
後記·····	(二七五)



# 上篇 西京

## 一、隋東西兩京修建工程諸主事人

隋唐東西兩京在我國城市發展史上具有重要意義，二都俱創建於隋。北宋呂大防 長安圖題記說：「隋氏設都，雖不能盡循先王之法，然畦分棋布，閭巷皆中繩墨。坊有庸，庸有門，逋亡奸僞，無所容足。而朝廷宮寺、民居市區不復相參，亦一代之精制也。唐人蒙之以爲治，更數百年間，但能增大別宮，觀游之美者矣，至其規模之正，則不能有改。其功亦豈小哉！」呂公因之「傷唐人冒疾，史氏沒其實」，而作長安城圖。今承其旨，勾稽創建兩都主事諸公：

### 【西京】

大監高穎、李詢。

隋書卷四一高穎傳：「領營新都大監，制度多出於穎。」太平御覽卷一五六引兩京新記：「隋文帝開皇二年夏，自故都移今所，……左僕射高穎總領其事，太子左庶子

字文愷創製規模，謂之大興城。朝野僉載卷一：「西京朝堂北頭有大槐樹，隋曰唐興村門首，文皇帝移長安城，將作大匠高穎常坐此樹下檢校（按云高穎爲將作大匠誤）。」

西安出土故邛州別駕隴西公李君墓志載：「祖詢，隋上柱國，營新都大監。」  
總監虞處則。

隋書卷四〇虞處則傳：「開皇元年，進位大將軍，遷內史監，吏部尚書，京兆尹，封彭城郡公，營新都總監。」

副監宇文愷、劉龍、賀婁子干。

隋書卷六八字文愷傳：「及遷都，上以愷有巧思，詔領營新都副監，高穎雖總大綱，凡所規劃，皆出於愷。」

隋書卷一高祖紀上：「仍詔左僕射高穎，將作大匠劉龍、鉅鹿郡公賀婁子干、太府少卿高滄、義等製造新都。」（案劉龍所司之職不詳，但劉龍時爲將作大匠，高祖建都之詔列劉龍於高穎之下，賀婁子干之上。隋書卷六八劉龍傳又云：「遷都之始，與高穎參掌製度。」故當居副監之職。）

隋書卷五三賀婁子干傳：「徵授營新都副監，尋拜工部尚書。」

監丞高龍義、張斐。

隋書卷四六張斐傳：「及高祖受禪，俄遷太府少卿，領營新都監丞。丁父憂去職。」

高龍義見前。所司之職不詳。隋制，太府少卿置員一人，高龍義在建造新都最初既已居於此職，即當在張斐之先任職，同樣兼領營新都監丞。

### 【東都】

大監楊素。

隋書卷四八楊素傳：「因從駕幸洛陽，以素領營東京大監。」又卷二四食貨志：

「始建東都，以尚書令楊素爲營作大監。」

副監楊達、宇文愷。

隋書卷三楊帝紀上：「大業元年，三月丁未，詔尚書令楊素、納言楊達、將作大匠宇文愷營建東都。」卷四三觀德王雄傳附楊達傳：「楊帝嗣位，轉納言，仍領營新都副監，帝甚信重之。」

隋書卷八六宇文愷傳：「於是檢校將作大匠，……楊帝即位，遷都洛陽，以愷爲營東都副監，尋遷將作大匠。」

木工監元弘嗣。

隋書卷七四元弘嗣傳：「仁壽末，授木工監，修營東都。」

瓦工監陰世師。

隋書卷三九陰世師傳：「煬帝嗣位，領東都瓦工監。」

土工副監孟孝敏。

漢魏南北朝墓志集釋第四四九號孟孝敏妻劉氏墓志：「大隋營東都土工副監男孟

孝敏。」

宮城監築人劉權、韋萬頃。

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初，衛尉卿劉權、秘書丞韋萬頃總監築宮城，一時布兵夫，周匝四面，有七十萬人。」

府省監築人裴矩。

隋書卷六七裴矩傳：「煬帝即位，營建東都，矩職修府省，九旬而就。」

【注釋】

〔一〕據考古學報一九五八年第三期唐長安城地基初步探測一文附殘碑照片。「隋氏殺都」等缺字據長安志圖卷上引文補。「但能增大別宮」句「但」字，「至其規模之正」句「規」字，碑石殘缺，長安志

引文亦略此數句，「規」字據曰人福山敏男唐長安城之東南部，平岡武夫唐代長安與洛陽所建補者，「但」字福山氏與平岡氏應補爲「不」，讀作「不能增大別宮觀游之美者矣」，不通，今應補爲「但」。

〔三〕高龍義，隋書高祖紀本作「高龍叉」，隋書卷四五房陵王勇傳作「高龍義」，長安志卷六作「尚龍義」，今從房陵王勇傳。

## 二、大興外郭城築成時間辨誤

大興城開皇二年六月詔建，開皇三年，「三月丙辰，雨，常服入新都」〔一〕。其時大興外郭城是否同時完工，在唐以前文獻中沒有明確記載，宋敏求長安志以爲「隋開皇二年築」〔二〕。一般都沿襲這一說法。武伯綸撰著的西安歷史述略，是近年來衆多有關西安城歷史的著述中學術性較強的一部書籍，書中根據冊府元龜卷一三帝王部都邑類中「（大業）九年三月丁丑，發丁男十萬城大興」一條記載〔三〕，認爲：「營建新都開始於隋文帝開皇二年，最先修的是大興宮城，到煬帝大業九年三月動用十萬多人，修築外郭城，才算完成大興城的工程。」〔四〕更明確些說，就是「長安外郭城始修於煬帝大業九年」〔五〕。這種看法，實際上很難成立。隋唐城市尚多積土爲垣，在修築較大規模的

城市時，城垣往往是累次疊築，逐漸加高。即以大興城而論，隋代也不止修築過一次。如隋書卷三七李敏傳載：「楊玄感反後城大興。敏之策也。」唐高宗永徽五年也曾先後修築過兩次。直至唐玄宗開元十八年，還曾歷時九旬，大規模修築。武伯綸同志則對累次修築城垣迷惑不解，云：「長安外郭城始修於隋煬帝大業九年，至高宗永徽五年才四十年，却又重修，是嫌隋代修的不堅固，還是另立規模，原因不明。」其實唐長安城官市坊里一仍隋大興城之舊，隋末李淵攻取大興城時隋軍也只是固守子城，在外郭並未遇到抵抗。因此也就不會毀壞羅城，唐高宗根本沒有任何必要再「另立規模」。 長安志卷一〇醴泉坊載：坊「本名承明坊，開皇二年，繕築此坊，忽聞金石之聲，因掘得甘泉浪井七所，飲者疾愈，因此名坊。」又兩京新記殘卷歸義坊蜀王秀宅：「文帝以京城南面闕遠，恐竟虛耗，乃使諸子並於南郭立第。」其他諸坊之隋代寺觀宅廡也多建於隋初或是由大興城規劃人宇文愷設計，說明坊里寺觀宅第在隋初都已造就，何以外郭城垣竟會遲遲不築，一直拖到大業九年？續高僧傳卷八曇延傳云：「開皇四年下敕……京城之東西二門，亦可取延名爲延興、延平也。」由此可以確證大興外郭城在開皇三年初遷入新都前應已築成，長安志的記載是正確無誤的，大業九年及其以後歷次修築，只是增高城垣而已。事實上大興城面積過大，要把

「周六十七里」的外郭城一次修築很高是十分困難的〔三〕，經隋唐兩代多次增修，至唐開元年間也不過「墻高一丈八尺」〔四〕。正因為如此，在隋唐期間的爭戰中雖數次攻奪長安，却從未曾有人在外郭城設防拒守，爭戰總是在宮城或宮城後面的禁苑中進行。

【注釋】

〔一〕隋書卷一高祖紀上。

〔二〕長安志卷七。

〔三〕冊府元龜的這條材料本來抄自隋書卷四煬帝紀下，武氏失考。

〔四〕西安歷史述略（一九七九年版）一四九頁。

〔五〕西安歷史述略一五〇頁。

〔六〕舊唐書卷四高宗紀上。

〔七〕舊唐書卷八玄宗紀上云「凡十月而功畢」，通鑿卷二二三作「九旬而畢」，當以通鑿爲是。

〔八〕大唐創業起居注卷二。

〔九〕玉海卷一七四引兩京新記。

〔一〇〕唐六典卷七工部尚書郎中，員外郎條。

### 三、大興城明德門別稱太陽門

隋書卷六禮儀志一載：「高祖受命，爲圓丘於國之南，太陽門外道東二里。」據隋書卷二九地理志上，大興城南面三門，中曰明德，東曰啓夏，西曰安化，無太陽門。舊唐書卷二一禮儀志一載：「每歲冬至，祀昊天上帝於圓丘，……其壇在京城明德門外道東二里。」可知太陽門即明德門別稱。隋唐圓丘基址今尚基本完好，其制與隋書禮儀志和舊唐書禮儀志所記完全一致。

### 四、延興、延平二門名稱由來

隋書卷二九地理志上載大興城東西兩側南頭一門分別名爲延興和延平，但這延興、延平兩門却並非本名，而是隋開皇四年所改。續高僧傳卷八曇延傳載：「移都龍首，有敕於廣恩坊給地，立延法師衆。開皇四年下敕，改延衆可爲延興寺，面對通衢，京城之東西二門，亦可取延名以爲延興、延平也。」開皇三年初，隋入大興城，



不當待至四年方命城門名，延興、延平當爲新更名，借其時剛剛遷入新都，原名行用未久，文獻失載云。

唐兩京城坊考卷二西京外郭城延興門下云：「按通鑑隋紀，李淵遷館於安興坊。胡身之注：安興坊蓋在安興門外。又引雍錄，長安城東面三門，有安興。是延興先爲安興，不知何時改。」參照上面所作考證，似乎延興門本名安興，但胡三省注本來是錯誤的，徐松據之所作推測也自然不能成立。大唐創業起居住卷二載，義寧元年十月，「甲午，關中羣帥各請率驍銳登城，二公莫能止。時帝在春明門外，聞而馳入，舍於羅郭安興坊以鎮之。甲辰，諸軍各競造攻具以臨城，帝又未之許。」可知當時李淵等所要攻取的是大興子城，安興坊在春明門內羅郭之中。據呂大防長安圖殘石，安興坊爲朱雀街東第四街北來第三坊，胡注當是由所謂雍錄「安興門」牽強附會致誤。檢雍錄，所謂「安興門」是在其卷四「興慶宮說」條提到的，原文爲（景明刻古今逸史本）：「開元二十年，築夾城通芙蓉園，自大明宮夾東羅城復道，由通化、安興門，次經春明門、延喜門，又可以達曲江芙蓉園，而外人不之知也。」依此，長安外郭城東面爲通化、安興、春明、延喜四門，不僅與諸書記載長安城東、南、西面各三門大相徑庭，也與雍錄卷七「通化門」條云「唐都城外郭東面三門」不合，其間必

有增衍<sup>〔三〕</sup>。上四門中安興不見於他書，延喜則爲皇城東面北頭一門，不當二門稱名。雍錄卷三唐都城內坊里古要蹟圖和卷一漢唐要地參出圖俱作長安城東面由北向南依次爲通化、春明、延興三門，與諸書相同，說明延喜本當爲延興，以皇城別有延喜門而致訛，安興當衍<sup>〔三〕</sup>。

【注釋】

〔一〕延興、延平二門名稱由來問題並不是我自己發現的，而是得之於湯用彤先生的隋唐佛教史稿（第七頁），惜研治長安城者向無人注意，今並記於此。

〔二〕興慶宮東側有門穿外郭城至復道，但據呂大防興慶宮圖石刻，興慶宮東門名「初陽門」，此四門均與其無涉。

〔三〕安興也應當是由延興訛轉而來，復又誤在通化門下。「延」、「安」易訛，如皇城延喜門，有時就被誤作「安喜門」，參見本文上篇第十三節長安志所在不明四坊置化坊。

## 五、達禮門復名通化時間

長安城東面北頭第一門通化門，在肅宗至德三載曾一度更名達禮門，後來又還復舊名<sup>〔一〕</sup>。關於其復名通化的時間，諸書沒有明確記載。長安志宋敏球自注董渾言「尋復

舊」，其引兩京道里記則曰：「通化門改達禮門，識者曰：三年之喪，天下達禮，非嘉名。三年而玄肅晏駕，復舊名也。」這比宋敏求自己說得要清楚些，似乎達禮一名行用了三年，至肅宗薨後，即改回舊名。但肅宗薨於寶應元年（七六二年）四月，上溯至於至德三載（即乾元元年，公元七五八年），至少已有四年，可見「三年而玄肅晏駕，復舊名也」一說，是不够確切的。從現有材料看，起碼在代宗廣德二年（七六四年）六月時，達禮門一名仍在行用。舊唐書卷一一代宗紀載：「廣德二年六月，「甲午，觀軍容使魚朝恩自陝州入朝。上御達禮門，命公卿百官觀兵馬。」可知達禮門至少行用了六七年時間。

【注釋】

（一）長安志卷七。唐兩京城坊考卷二作至德二載更名達禮門，所據當爲唐會要卷八六城郭條所云「至德二載正月二十七日，改丹鳳門爲明鳳門，安化門爲達禮門」。至德二載正月長安城尚在安史亂軍手中，十月方收復京城，當時不應有改長安城門名事。通鑑卷二二〇肅宗乾元元年二月丁未「上御明鳳門」條胡注引唐會要此文同長安志，作「至德三載」，可證今本唐會要「二載」當爲「三載」之訛。

## 六、長安城門交通制度

據考古鑽探得知，長安城東西南三面九座城門中，除明德門爲五個門道外，其他各門都是三個門道。在已發掘的明德門遺址中，發現其五個門道中只有東西兩端的兩個門道有車轍，而且有的車轍是從中間三個門道的前面繞至兩端的門道通行的。考古工作者據此推測：「其兩端的二門爲車馬出入通行的，其次二門爲出入行人通行。至於當中的一門，從雕刻精緻的殘石門檻來看，此門或不準一般人通行，而很可能是專供封建皇帝每年南郊『郊祀』和其他出行時通行的。」<sup>(一)</sup>這種推測。有合理的地方，但也有的地方不够妥當。正確解釋明德門各門的用途，應當以長安城各門的交通制度爲根據來考慮。

除明德門外，外郭城其他各門未曾發掘，因此，現尚不可得知其實際使用情況。不過皇城含光門也是三個門道，已進行了全面發掘，其遺存情況可爲研究外郭各門提供借鑒<sup>(二)</sup>。與明德門相比較，含光門有兩點相似之處：(一)中間一個門道沒有車轍痕迹，門限上雕有花鳥圖案；(二)兩端的門道均有車轍痕迹，門限上無圖案雕飾。

由明德、含光二門的情況可以大膽推測：長安城凡有三個或五個門道的城門，都是中間一門具有特殊用途，很少行車，一般出入均經由兩端的兩座城門通過。有關文獻記載可以證明這種推測。舊唐書卷一一一代宗紀載，永泰元年，僕固懷恩寇邠州，京師戒嚴，「內官魚朝恩上言，請括私馬，京城男子悉皂衣團結，塞京城二門之一，士庶大駭，有逾垣鑿竇出城者，吏不能禁」〔三〕。所謂「塞京城二門之一」，道破了諸城門平常有一門（明德門則為三門）是常閉不開的，通常出入只有兩座城門。故唐六典云「凡宮殿門及城門，皆左入右出」，即一般人出入分別經由左右兩端二門，中間一門則只能是留作皇帝的御道。新唐書卷九八馬周傳云「城門入由左，出由右，一皆周建白」，其實這種制度並非始創於唐代，至遲在西晉時即已有之。陸機洛陽記曰：「宮門及城中大道皆分作三，中央御道，……凡人皆行左右，左入右出。」〔四〕唐代一些較大的地方城市也是分由左右兩個門道出入。唐鄭吉楚州修城南門記載唐楚州南門原為一個門道，後於大中年間重修，乃「劃為雙門，出者由左，入者由右」〔五〕。雖然這裏所說左出右入與六典等所記不同，容有舛訛，但出入左右分途，却是一樣的。

由以上論述可以看出，明德門中間三門平常也都閉置不開，不應當有兩座專門行人的門道。但皇帝御道也只能占用中間一個門道，那麼其餘兩個門道大概就只能

待在舉行祀天大典等重要活動時，通行重臣貴戚的車馬了。

【注釋】

- 〔一〕中科院考古所西安工作隊唐長安城明德門遺址發掘簡報。載考古一九七四年第一期。
- 〔二〕中科院考古所西安唐城工作隊唐長安皇城含光門遺址發掘簡報。載考古一九八七年第五期。
- 〔三〕通鑑卷二二三記同事改作「城門皆塞二開一」，當是撰修者以唐京城多三門而以意私改。
- 〔四〕太平御覽卷一九五居處部道路引佚文。
- 〔五〕文苑英華卷八一二。

## 七、沙堤釋證

沙堤係指長安城中鋪有沙子的路面，前人雖時或提及，但多未得其詳，今試為釋證。

（一）沙堤的始置時間。據唐會要卷八六道路條：「天寶三載五月，京兆尹蕭昊奏請於要道築甬道，載沙實之，至於朝堂。從之。九月，又奏廣之。」蕭昊奏後，當即付諸實施，初嫌窄，未鋪蓋整個路面，至九月後又加寬，是否鋪蓋整個路面雖不能

遽斷，但可知沙堤出現在天寶三年五月以後，其時唐王朝已過去了一半。唐代詩人一些吟詠沙堤的詩賦，如張籍的沙堤行呈裴相公（二）、李賀的沙路曲（三）、白居易的官牛（四）、韋肇的沙堤賦等（五），均出於天寶三年之後，可證其實。

（二）沙堤名稱的由來。據前引唐會要，以沙鋪路前築有甬道，沙填在甬道之中，故白居易官牛詩云：「綠槐陰下填沙堤。」甬道主要是為聚斂路沙，故不應太高；路沙應基本填滿甬道，甬道圍砌的沙路狀如堤壩，故有沙堤之稱。沙堤兩緣的「甬道」，在形製和作用上都與今城市街道邊的石砌路緣相似，這是在城市建設史上應當引起注意的。

（三）沙堤在長安城中的分布，有兩種情況。一是成為常制的，築於城中「至於朝堂」的「要道」。白居易官牛詩謂「沙堤」乃在「五門官道」。白居易時朝堂在東內大明宮含元殿前，白詩所謂「五門」如為確指，則應為大明宮前的丹鳳、望仙、建福、延政和興安五門，唐人即合稱這五座城門為「五門」（六）。二是自宰相私第至宮城的。宰相經常變換，因此沙堤也要不斷增改。唐國史補載：唐制，「凡拜相，禮絕班行，府縣俱載沙填路，自私第至於城東街，名曰沙堤。」實際上新築沙堤僅限於宰相私第至原有沙堤的要路之間就可以了，故白居易官牛詩言為新丞相運沙築堤，云「載向五門官

道西」，「西」即指新丞相府邸與沙堤官道的相對方位。至李德裕爲相，乃「罷京兆築沙堤，兩街上朝衛兵」〔七〕，所指當爲由宰相私第至官城的沙堤。

（四）沙堤的作用。長安地面爲微細的黃土，城中東騎喧喧，晴則塵土飛揚，雨則一路泥濘，勢之必然。沙堤之築，即旨在保持主要街道的整潔，改善自然路面的物理性能。「沙之積也，得御濕之宜，堤乃名焉」，「使天晴塵礮確之煩，雨無涂潦之窘」〔七〕。故白居易官牛詩稱鋪築沙堤「恐怕泥塗污馬蹄」，鋪沙後則馬蹄「踏沙淨潔」；張籍沙堤行則稱道「長安大道沙爲堤，風吹無塵雨無泥」。沙堤之築不僅便於行人，也改善了市容。

（五）沙堤的管理。沙堤完全由政府統一組織修築，取沙於城東灤水岸。白居易官牛詩即描寫運沙築堤之苦，以諷執政者，詩中有云：「官牛官牛駕官車，灤水岸邊般載沙。」

【注釋】

〔一〕張同業詩集卷一。

〔二〕歌詩編卷四。

〔三〕白氏長慶集卷四。



〔一〕文苑英華卷四六。

〔二〕劇談錄卷下（四庫全書本）含元殿條：「殿去五門二里。」

〔三〕新唐書卷一八〇李德裕傳。

〔四〕韋肇沙堤賦。

## 八、大興城的坊數及其變化和城東南隅諸坊

大興城最初到底有多少坊里，歷代記載互異，迄今無人詳辨。隋書卷二九地理志上云「里一百六」；唐六典卷七工部尚書郎中、員外郎條云「凡一百二十坊」；呂大防長安圖題記引兩京新記、舊唐書地理志一及長安志卷七等，又有街東西各五十四坊，計一百零八坊之說；唐兩京城坊考徑從兩京新記等，未加考析。要搞清大興城最初有多少坊里，首先要明了其外郭城究竟占多少「坊地」。除去官城和皇城之外，長安志卷七載長安外郭城「皇城之東，盡東郭東西三坊；皇城之西，盡西郭東西三坊；南北皆一十三坊」，合之，皇城東西兩側共有七十八坊地。「皇城之南，東西四坊」，「南北九坊」，合之，皇城南面共有三十六坊地。總計羅城占地一百一十四坊，其中

東、西兩市各占去二坊，餘下一百一十坊。唐六典云「凡一百一十坊」，應即就此而言。但在這一百一十坊中，城東南隅曲江池還占去了一部分。唐兩京城坊考西京外郭城圖上曲江占兩坊，日本學者福山敏男據程大昌雍錄卷三唐都城內坊里古要蹟圖，也推測城東南角當空缺兩坊<sup>(二)</sup>。案唐兩京城坊考以宋敏求長安志爲主要依據，而宋志在城東南角幾坊處舛訛錯漏嚴重，如把朱雀街西通化坊下內容誤填置在敦化坊下<sup>(三)</sup>；皇城西修德坊重出於昇道坊下等等，實難以憑據，徐松也只能是以意定奪。程大昌雖然號稱其所作唐都城內坊里古要蹟圖係「案呂（大防）圖位置以立此圖」，但此說實不足以爲信語，一核呂大防長安圖殘石，即可知二圖相乖非遠。雲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明言曲江芙蓉園僅占「外郭東南隅一坊」，今考古調查實測結果也證實除突出城東南角外部分之外，曲江池在城內占地尚不足一坊<sup>(四)</sup>。除去這一坊地外，還剩下一百零九坊，這就是大興城最初的坊里數目，即朱雀街東五十四坊，街西五十五坊。隋書地理志一百零六坊，「六」應是「九」字之訛。至於所謂一百零八坊則只能有一種解釋，但也十分勉強。就是據長安志卷一〇，長安城西南隅爲和平、永陽二坊，和平坊東半築入永陽坊之大莊嚴寺；西半築入永陽坊之大總持寺，二坊實已合而爲一。但同時長安志也記載大莊嚴寺本隋禪定寺，仁壽三年始置；大總持寺本隋大禪定

寺，大業三年始置。所以無論如何計算，隋初大興城也應當是一百零九坊。

今有些長安城坊里復原圖雖然也繪爲一百零九坊，但都只是根據考古資料作出，對文獻記載略無考訂，因而也就難以正確地畫出城東南隅諸坊。前已叙及，長安志城東南隅數坊處舛訛錯漏是十分嚴重的，其昇道坊以南爲修德、立政、敦化三坊，但修德坊本在朱雀街西第三街，係重出於此。因此，剩下的只有立政、敦化二坊。可是如果曲江池只占一坊地，升道坊至曲江池之間就總共應有三坊，今所作長安城復原圖，凡作一百零九坊者，都是空缺曲江池北一坊坊名，而以敦化坊次於其北。這種處理辦法是錯誤的。雲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云：「宣宗修憲宗遺蹟，於夾城中開便門，自芙蓉園北入至青龍寺，俗號新開門。自門至寺，開敦化以北四坊各爲二。」由此可知敦化坊當緊連曲江。青龍寺在昇道坊北面一坊新昌坊，新昌坊至曲江池之間恰爲四坊（升道、缺名一坊、立政和敦化）。福山敏男以爲「開敦化以北四坊各爲二」也包括新昌坊在內，這是以曲江池占二坊地爲前提的，其說不能成立。

由於今本長安志的錯亂，新昌至敦化坊間佚失一坊。今只能根據其他資料，推測這一坊的名稱和所在。長安志卷九昇道坊南錯闕入朱雀街西的修德坊，元駱天驥類編長安志卷二則在昇道坊下列廣德坊，福人福山敏男推測廣德坊即在昇道坊南，駱志

叙城東諸坊雖殊爲混亂，但廣德坊他無所屬，而且又與修德坊名稱易混，所以很可能昇道坊南本爲廣德，因爲與修德坊同有一個「德」字，而今本長安志誤將修德坊舛列於其處。這裏即姑從福山氏之說，補以廣德。需要說明，廣德犯隋煬帝諱，應爲唐改坊名，其本名失考。

福山敏男置廣德坊於昇道坊下，其結論固然不錯。但他的基本前提仍是曲江池占城東南隅二坊之地，這樣昇道與敦化坊之間，僅存一坊，所以他把廣德坊定在昇道坊南，實際上是用廣德坊來代替長安志昇道、敦化二坊之間的立政坊。現在既然已經論定曲江池只占一坊地，敦化坊南臨曲江，那麼立政坊就應當在廣德與敦化二坊之間了。福山敏男論證的出發點是對立政坊位置的懷疑，其根據是唐韋公肅禮閣新儀、唐會要等云讓皇帝憲廟在京城「啓夏門內立政坊」，由此認爲立政坊應當是啓夏門東西兩旁通濟坊或安德坊的別名，長安志載立政坊側近延興門，應有舛誤。其說未允。如依長安志，把立政坊定在敦化坊，則其北至安興門及安興門街橫隔兩坊，西至啓夏門街也相隔兩坊，西南至啓夏門斜向間隔兩坊，相差並不很大。而且唐長安延興、延平二門行人殊少經及，啓夏門則入馬往來頻繁，僅就興啓夏、延興二門的距離這一點而論，立政坊雖略近延興門，而唐人仍以「啓夏門內」稱之，也不悖情理。

況且長安志卷一〇皇城西第一街從北第一修德坊「德明興聖廟」下引禮閣新儀亦云廟「建在安化門內道西」，而不言距修德坊最近的外郭西面開遠門，可見以南面諸門大別建置位置，也是唐人習慣。雲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云「開教化以北四坊各爲二」，長安志卷九引長安圖，謂此坊後分爲談寧，亦可證立政坊當在教化坊北。

綜合上面所說，大興城東南隅諸坊可圖示如圖一。

大興城一百零九坊（見圖二）以後陸續發生了一些改變。主要是：

（一）前已述及，和平坊東西兩側分別築入其南永陽坊的禪定寺和大禪定寺，二坊實際上已合而爲一（見圖三）。

（二）「唐高宗始營大明宮，於丹鳳門南開翊善，永昌二坊，各爲二」（三）。分聖善坊西側爲光宅坊，永昌坊東側爲來庭坊（見圖四）（三）。

（三）「外郭東北隅永福二坊築入苑，先天以後爲十六王宅」（見圖五）（三）。

（四）唐玄宗開元二年七月，興慶坊置爲興慶宮（四），至十四年，「又取永嘉、勝業坊之半增廣之，謂之南內，置朝堂」（二）。案永嘉坊在興慶坊北，今實測興慶宮遺址南北長一千二百五十米（三），而金光門內附城西郭與其相對稱的居德坊南北長僅八百三十八米（三），說明興慶宮確實向北擴占了永嘉坊地。勝業坊在興慶坊西，今實測興慶

宮遺址東西寬一〇七五米<sup>(二四)</sup>，居德坊寬一一一五米<sup>(二五)</sup>，興慶宮並未超出同列諸坊（居德坊略寬於興慶宮，可能主要是由於測量坊里寬度時「所測的尺度並不是坊牆的範圍，而是以各街與街之間的範圍計算的」<sup>(二六)</sup>，有一些計算誤差）。即其西勝業坊地並沒有築入興慶宮一部分。那麼，如何解釋唐六典和長安志的記載呢？長安志卷九云：「興慶宮正門西向，曰興慶門，……宮內正殿曰興慶殿」；唐六典卷七又云：「取永嘉勝業坊之半以置朝（堂）」；朝堂應該設在宮西正門興慶門外。因此，實際上與設置朝堂有關的只是興慶宮西勝業坊。興慶門外本來是大街，在這裏設置朝堂就要把道路向西順移，占據原勝業坊東側一部分。考古發掘勝業坊東牆較東市東牆偏西八十餘米<sup>(二七)</sup>，當即緣之於此。但興慶門外的朝堂及其他相關設置應只是附築在興慶宮主體之外，略似大內太極宮與其南皇城的关系，其占地僅東西八十餘米，又遠不足以比皇城，所以呂大防興慶宮圖石刻和長安城圖殘石上都忽略沒有畫出這一部分，長安圖題記也只云「永嘉坊西（南）百步入宮」沒有提到勝業坊。考古調查沒有發現這部分牆垣，也許就是因為它不象北面永嘉坊南側部分已與興慶坊原來部分築為一體，只是附築在原興慶坊牆之外，規模可能也不及興慶宮主體之弘壯。期望考古學者在繼續進行唐長安城發掘時能够注意這一問題。及開元二十年十二月，又「毀東市東北角及道政坊

西北角，廣花萼樓前之地〔二〕。據呂大防與慶宮圖石刻，花萼相輝樓和勤政務本樓並在興慶宮城西南角，雖略超出宮牆，但基本上與宮城南牆或西牆在同一直線上，所以拆毀東市東北角和道政坊西北角只是爲在二樓下辟一「小廣場」，並未將二處築入宮城。今考古鑽探發現東市東北隅保存尚且完整，與長安志等記載不符。這可能是肅宗至德以後又恢復了原狀，因爲興慶宮僅僅繁盛於玄宗一朝，以後就衰落下去了。綜合上面所論，唐興慶宮位置及開元十四年後之長安城坊可圖示如圖六、圖七。

（五）唐宣宗「於夾城中開便門，自芙蓉園北入至青龍寺，俗號新開門，自門至寺，開敦化以北四坊各爲二」（見圖八）〔三〕。這四個坊分出的新坊的名稱，現在僅留下兩個，見於長安志卷九引長安圖。即在立政坊分出談寧，敦化坊分爲長和（一本作常和），宋敏求則謂長安圖所云非是，實際上談寧、長和二坊應當就是新分四坊中留存下來的兩個坊名，長安志之說似乎不可信從。唯「談寧」坊名殊怪，義不可解。類編長安志卷二昇道坊下依次爲「廣德、新寧、常和、敦化、修德、立政」幾坊，修德本在皇城西第一街，乃誤屬於此，立政當在廣德坊南，已見前文，敦化不見於他書，應爲敦化之訛；常和即從敦化所分出；宋志「談寧」坊應該就是此「新寧」形訛。

【注釋】

- 〔一〕福山敏男唐長安城之東南部，載福山敏男著作集六中國建築與金石文之研究，一九八三年。
- 〔二〕參見本文上篇第十節善和、通化與光祿、殖業四坊。
- 〔三〕陝西省文管會唐長安城地基初步探測，載考古學報一九五八年第三期。
- 〔四〕福山敏男唐長安城之東南部。
- 〔五〕福山敏男校注兩京新記卷第三，載福山敏男著作集六中國建築與金石文之研究，一九八三年。
- 〔六〕福山敏男唐長安城之東南部。
- 〔七〕雲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
- 〔八〕長安志卷七。
- 〔九〕雲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
- 〔一〇〕唐會要卷三〇興慶宮條。
- 〔一一〕長安志卷九，唐六典卷七工部尚書郎中員外郎條作「取永嘉，勝業坊之半以置朝」。
- 〔一二〕陝西省文管會唐長安城地基初步探測。
- 〔一三〕中科院考古所西安唐城發掘隊唐長安城考古紀略，載考古一九六三年第十一期。
- 〔一四〕陝西省文管會唐長安城地基初步探測。
- 〔一五〕中科院考古所西安唐城發掘隊唐長安城考古紀略。



〔二〕中科院考古所唐長安城考古紀略。

〔三〕中科院考古所唐長安城考古紀略。

〔四〕長安志卷九引唐春秋：「開元二十年，毀東市東北角及道政坊西北角。廣花尊樓前之地。」唐會要卷三

○興慶宮條作：「二十四年六月，廣花尊樓，築夾城至芙蓉園，十二月三日，毀東市東北角，道政坊

西北角，以廣花尊樓前。」唐兩京城坊考從會要。今按舊唐書卷八玄宗紀上，開元二十年，「遣范長安

於長安廣花尊樓，築夾城至芙蓉園。」會要誤。

〔五〕雲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

## 九、十王宅兼有興寧坊地

長安志卷九載長安城東北隅一坊（據呂大防長安圖題記本名永福）先天後盡坊之地築入苑，附苑城同爲大宅，使慶、忠、棣、鄂、榮、光、儀、穎、永、濟十王分院居之，名十王宅（亦稱十六王宅）。金石錄卷二十七跋尾一七唐棣王琰墓志則載：「志云『終於咸寧縣興寧里十六王之灌邸』。」西安碑林藏大唐贈南川縣主墓志銘並序亦載：「天寶十一載歲次壬辰十一月甲辰朔三日景（丙）午，南川縣主終於興寧里之十王院，享春秋十有八。」「縣主皇帝之孫，故棣王之第五女也。」興寧坊爲永福坊次

南一坊，是知所謂十王宅在永福外尚兼有興寧坊的一部分，唯築大苑者僅永福二坊。

## 十、善和、通化與光祿、殖業四坊

長安城朱雀門街之西從北第一、二兩坊今本長安志缺載，唐兩京城坊考云：「長安志於此處缺二坊，別無善本可證。李濟翁資暇集『永樂坊古冢』下注云：光祿坊內亦有古冢，斷記不載，時之以與永樂者對，遂目爲王母台。張郎中譙云：嘗於雜抄中見光祿者是漢朝王陵母墓，以賢呼爲王母，所以東呼爲王公。按光祿坊之名不見長安志，既云與永樂相對，又云東呼爲王公，是在永樂之西，恐兩缺坊內有一名光祿者，今注於第一坊下，以俟考。」徐松又推測其南一坊爲殖業。云：「張元忠夫人令狐氏墓志云：夫人卒於京兆府殖業里之私第，按以南數坊多以業爲名，或此缺坊爲殖業歟？」黃永年先生據類編長安志等，考定這兩個坊從北向南應該分別是善和和通化，唐兩京城坊考誤。我又進一步發現今本長安志教化坊下殷開山等人宅和淨觀寺等，本來也均屬通化坊。拙稿發排後，蒙日本北海道教育大學妹尾達彦先生惠送福山敏

男校注兩京新記卷第三和唐長安城之東南部兩篇大作，始獲知日本學者福山敏男早已得出同樣結論。由於學術交流不夠，造成一些重復勞動，固然使人遺憾，但福山敏男的結論不唯中國國內鮮有人注意過，即使在日本學術界似乎也沒有得到廣泛承認。如平岡武夫編著的唐代長安與洛陽之地圖篇序說裏就對此說持疑似之詞，不敢採用；森鹿三、松田壽男合編的亞洲歷史地圖唐長安圖上，雖然從福山說補上了善和、通化二坊，但都亭驛却仍舊錯置在敦化坊中；一九七九年再版的石田幹之助長安の春所附新繪長安城復原圖也仍繪為光祿、殖業；又如台灣著名隋唐史專家嚴耕望先生也沒有搞清都亭驛究竟是在哪裏<sup>(3)</sup>；至於國內學者則可以說無不盡從唐兩京城坊考<sup>(4)</sup>。經過明確考訂，對於糾正學術界所流行的徐松的錯誤說法，仍有相當意義。

需要進一步說明的是所謂「光祿」、「殖業」二坊的問題。李匡又資暇集謂永樂坊與所謂「光祿坊」古冢東西相對，故東曰王公，西曰王母。永樂坊在朱雀街東二街北來第四坊，與徐松所定「光祿坊」（即善和坊）東西相隔一列里坊，南北相距兩街里坊（見圖七），實在難以談得上兩相對峙。竊疑「光祿」當為「光福」之訛。永樂、光福二坊恰東西相值，與「東王公」、「西王母」之說甚契。李匡又資暇集每有訛誤，如引顏師古漢書注「戲水驛」作「戲源驛」，「光福」、「光祿」更易

相訛。不然，如此繁華衝要之地，唐人碑誌不應無一述之。

至於所謂「殖業坊」則更顯牽強，殖業里在唐人碑誌及其他有關文獻中別無所見，唐代鄉村在「鄉」下設「里」，此殖業里即當屬長安城郊外。

【注釋】

〔一〕黃永年述類編長安志，載中國古都研究第一輯，浙江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五年。

〔二〕拙稿唐長安都亭驛考辨——兼述今本長安志教化坊闕文，載唐史論叢第一輯，陝西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八年。收爲本文上篇第三十三節都亭驛考辨。

〔三〕嚴耕望唐兩京館驛考，載唐史研究叢稿，香港新亞研究所，一九六九年十月。

〔四〕如宿白隋唐長安和洛陽，載考古一九七八年六期。又武伯綸西安歷史述略，陝西人民出版社，一九七九年。

## 十一、所謂「安善坊」問題

唐兩京城坊考卷四西京崇業坊下云：「會要言移玄都觀至安善坊，疑安善爲此坊舊名。」今案長安志西京本有安善坊，在朱雀街東第二街北來第六坊，也沒有記載爲

後來所改名，一城內不當有二坊重名，而且宋敏求長安志在以唐韋述兩京新記爲基本依據外，也曾參據唐會要，宋志所在不明的修仁，正平二坊即遼錄會要原文，若崇業坊確本名安善，宋志應當有所著錄。唐會要卷五〇玄都觀條下云：「初，字文愷置都，……以……九五貴位，不欲常人居之，故置玄都觀，興善寺以鎮之。」同樣內容的記載也見於長安志卷九崇業坊玄都觀下，長安志文云玄都觀「東與大興善寺（靖善坊）相比」，可以說明玄都觀也未曾移置朱雀街東第二街的安善坊，從移都之始就一直建在崇業坊。唐會要所謂「安善坊」當訛。(二)此外，駱天驥類編長安志卷二同唐兩京城坊考，亦云安業坊南安善坊，但駱志朱雀街東也本有「安善坊」，其卷五玄都觀條也云觀「在崇業坊」，所以駱志當同以會要致誤。

【注釋】

(一)「安善」與「崇業」形略近，加之城中本有「安善坊」，均易致訛。

## 十二、曲江池與昇道坊

長安志卷九昇道坊下有龍華尼寺、李日知宅、紫云樓、彩霞亭、楊炎家廟、貞元普濟寺和鄭畋宅，並載龍華尼寺「寺南曲江」，徐松唐兩京城坊考以太平寰宇記載曲江與芙蓉園相連，云曲江與芙蓉園之間不當「隔立政、敦化二坊」，移置曲江於敦化坊南，即長安城東南角（見圖十），同時還把長安志昇道坊下除鄭畋宅以外的其他諸條也一並移到了「曲江」項下。後人對於徐松關於曲江位置的看法並不盡以為然。其中以夏承燾據白氏長慶集考唐代長安曲江池一文論述最為詳到〔二〕。夏承燾考訂「曲江」的面積，除了芙蓉園之外，實占有晉昌、青龍、曲池、敦化、立政、昇道數坊的一部分，可能也侵及修政」（見圖十一），較之徐松擴大了許多。其後郭聲波依據考古資料和實際地形，對夏文進行了訂正，把曲江池主體仍局限在城東南隅一坊餘地，而以昇道等坊內的水體為其下泄支流（見圖十二）〔三〕。郭聲波的看法應該是比較接近於歷史實際的，但他和夏承燾都未從文獻記載方面進行充分論證，所以人們對長安志等文獻的記載仍不能釋然，故在此試為補證。

要弄清長安志關於曲江位置的記載，首先要確定這段記載是否爲長安志原文，因爲今本長安志在城東南隅諸坊處錯訛脫漏十分嚴重。長安志乃本之於唐韋述兩京新記，據分門集注杜工部詩卷三哀江頭詩注引兩京新記佚文，可知兩京新記即載「昇道坊龍華尼寺南有流水屈曲，謂之曲江」，與長安志文字完全一致。又源出於長安志的類編長安志也載「龍華尼寺在昇道坊西北隅」〔一〕；雍錄卷六唐曲江條亦云「地在城東南昇道坊龍華尼寺（華）寺之南」。說明今本長安志載昇道坊有龍華尼寺及曲江並無舛訛。

那麼，長安志關於曲江位置的記載是否正確呢？按照長安志亦即兩京新記的說法，昇道坊在龍華尼寺前的所謂曲江僅僅是「流水屈曲」，並非浩瀚的陂池。唐康駢劇談錄云都人游賞曲江，「盛於中和、上巳節」，上巳爲陽春三月祓禊節日，唐人習以三月三日爲之。昇道坊西側相鄰的昇平坊，地當樂游原，有漢宣帝樂游廟，關中記云「宣帝立廟曲江之北」〔二〕，「其地最高，四望寬敞，每三月上巳、九月重陽，士女游戲就此，祓禊登高，幄幕雲佈」〔三〕，唐太平公主「作觀池樂游原，以爲盛集。既敗，賜寧、申、岐、薛四王，都人歲祓禊其地」〔四〕。所謂祓禊，本義乃盥洗於水濱，以祛免邪疾，後來又同時在水濱宴飲，選水流屈曲盤回處浮杯流觴，故有「三月初曲水」或「流觴曲水」之說〔五〕。昇道坊龍華尼寺前「流水屈曲」的曲江，正適合上巳祓

禊飲樂，昇平坊內的被禊之所，也只能是從昇道坊流過的「曲江」。

徐松移置長安志昇道坊曲江及其相關各項內容於芙蓉園，是由於他未曾分辨「曲江」與「曲江池」的區別。同樣，夏承燾考證曲江池的範圍時也沒有分辨開這一點。

根據考古工作者的探查，曲江池實際只占有城東南隅一坊餘地，凡明確記叙曲江池範圍的文獻資料，也都說曲江池只占城東南隅一坊餘地。如云麓漫抄卷八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云：「外郭東南隅一坊，始建都城，以地高不便，隔在郭外，為芙蓉園，引黃渠水注之，號曲江。」太平御覽卷一九七引天文要集（疑本為兩京新記文，訛作此）云：「芙蓉園，本隋氏之離宮，居地三十頃，周回十七里，……宇文愷營建京城，以羅城東南地高不便，故缺此隅（隅）頭一坊餘地，穿入芙蓉池以虛之。」顯然，昇道坊、昇平坊和其他各坊中的所謂「曲江」，只是這個曲江池（芙蓉池）的下洩水道。

夏承燾和郭聲波等均認為曲江池下洩水道有西、北兩支，我認為這種看法仍有待進一步深入探討和論證。因為曲江本以流水屈曲為名，一支水流曲折盤回於城東南隅諸坊間也並非絕無可能。根據夏承燾和郭聲波的研究及其他有關材料，現在初步可以肯定城東南隅一帶下列諸坊確有曲江水流過。

（一）昇道坊與昇平坊。說見前。



(二) 敦化、立政、廣德(?) 三坊(三)。從地形上看，昇道坊的曲江水只能從這三坊流過(四)。

(三) 修行坊。夏承燾引自行簡三夢記及白居易余與故刑部李侍郎早結道友，以藥術爲事，與京兆元尹晚爲詩侶，有林泉之期，周歲之間，二君長逝，李住曲江北，元居升平西，追感舊游，因貽同志詩，以爲三夢記言李建(杓直)宅在修行里，故依白居易詩題，「杓直所居住的修行坊實在「曲江北」」，因此「疑心修行坊南的修政坊也可能是曲江流經之地」。今案如果把白居易詩和三夢記理解爲修行坊李建宅在曲江北，似乎要比理解爲李建宅所在的修行坊在曲江北更爲合理。

(四) 修政坊。夏承燾對修政坊有無曲江流經，僅存疑似之詞。今案長安志卷八修政坊下有「尚書省亭子、宗正寺亭子」，並引輦下歲時記云「新進士牡丹宴或在於此」。全唐文卷七四文宗聽諸司營造曲江亭館敕云：「都城勝賞之地，唯有曲江。承平以前，亭館接連。近年廢毀，思俾葺修。已令所司，芟除栽植。其諸司如有力及要創制亭館者，給予閑地，任其營造。」可知諸司在曲江岸邊是修造有大量亭館的，「尚書省亭子」和「宗正寺亭子」當即其中之一。唐摭言卷三慈恩寺題名游賞賦誦雜記條載：「曲江亭子，安、史未亂前諸司皆列於岸游，幸蜀之後，皆燼於兵火矣，所存者

唯尚書省亭子而已。進士闈宴，常寄其間。既徹饌，則移樂泛舟，率爲常例。」據此可確證修政坊當有曲江流過，宗正寺和尚書省亭子即列置於江濱。

(五)昭國坊。見夏承燾和郭聲波考證引白居易、韋應物詩。但夏承燾以爲「樂天兩詩稱昭國坊爲『曲江濱』，自稱爲『曲江病客』，曲江雖不占及昭國坊，然晉昌、青龍二坊爲曲江之境則是無疑的了」。案郭聲波已指出昭國坊韋應物宅即臨曲江，所以不能率爾指認白居易所云是指晉昌或青龍坊的曲江，當作爲昭國坊固有曲江爲是。

(六)晉昌坊與通善坊。並見長安志卷八。

此外，夏承燾所提到的青龍、曲池兩坊，其有無曲江流經，並未提出有力證據，而所論其地居宅甚少云云，則並不能作爲佐證。因爲長安城「自朱雀門南第六橫街以南，率無居人第宅」，「雖時有居者，煙火不接，耕墾種植，阡陌相連」(二)，城南東西四行坊里率皆然爾，不獨曲江池附近如此。

前已論及，長安志載昇道坊內有龍華尼寺及曲江並無舛訛。那麼，長安志昇道坊下的其他內容是否也正確無誤呢？前已述及，長安志昇道坊以南幾坊錯訛闕漏是比較嚴重的，所以這一問題一時不易全部徹底澄清，下面僅作一初步分析。

李日知宅。長安志載龍華尼寺「寺東侍中李日知宅」，既然龍華尼寺和曲江已屬

昇道坊無疑，那麼龍華寺東的李日知宅當然也應歸屬昇道坊下，這是毫無疑義的。

紫云樓。長安志引唐康駢劇談錄云曲江池「南即紫云樓、芙蓉苑」，據此，紫云樓當在曲江池畔。又唐會要卷三〇載大和九年七月，「修紫云樓於芙蓉北垣」，可確證紫云樓當如徐松所言，係於曲江池下。但徐松乃因事涉曲江便置之於此，並無考證。

彩霞亭。在曲江池南岸，見於呂大防長安圖殘石。

楊炎家廟。舊唐書卷一一八楊炎傳載：「開元中，蕭崇將於曲江南立私廟，尋以玄宗臨幸之所，恐置廟非便，乃罷之。至是，炎以其地爲廟。」依此，楊炎家廟似應在曲江池南。當然，也並不能完全排除在昇道坊曲江南岸的可能，但在沒有其他證據之前，似以置於曲江池南側更宜。

貞元普濟寺。長安志自注云：「貞元十三年敕曲江南彌勒閣賜名。」這句話顯然是有舛訛的，唐會要卷四八載同事云：「貞元十三年四月，敕曲江南彌勒閣宜賜名貞元普濟寺。」唐兩京城坊考據之移置貞元普濟寺於曲江條下，並將長安志文改作「在曲江之南」，當是。

鄭畋宅。長安志自注云「見劇談錄」。今核劇談錄卷下（四庫全書本）劉相國宅

條，謂鄭畋爲「異道鄭相國」，是知鄭畋宅確在異道坊。

最後需要指出曲江池與芙蓉園（苑）的關係。唐兩京城坊考列芙蓉園於曲江池之南，把二者分割開來，這是不正確的。據上文所引呂大防長安圖題記及天文要集，乃隋「爲芙蓉園，引黃渠水注之，號曲江」，故曲江池別稱「芙蓉池」，通鑑卷一九四貞觀七年十二月，太宗幸芙蓉園條胡三省注引唐武平一景龍文館記亦云芙蓉園「青林重復，綠水彌漫」，可證曲江池乃在芙蓉園中。故唐會要云紫雲樓在「芙蓉北垣」亦即指曲江池北側，劇談錄所謂紫雲樓在曲江池南之說應訛，當理解爲指曲江池下洩水道「曲江」之南爲是。

【注釋】

- 〔一〕見夏承燾月輪山詞論集，中華書局，一九七九年第一版。
- 〔二〕郭聲波隋唐長安水利，一九八四年九月油印本。
- 〔三〕類編長安志卷五。
- 〔四〕見分門集注杜工部詩卷三哀江頭注引兩京新記佚文。
- 〔五〕新編古今事文類聚前集卷八及玉海卷一七一引兩京新記佚文。
- 〔六〕新唐書卷八三太平公主傳。

〔七〕文選卷四六顯延年三月三日曲水詩序李善注。世說新語企鵝篇劉孝標注引王羲之臨河叙。

〔八〕賈德擬爲立政北側一坊，說見本文上篇第八節大興城的坊數及其變化和城東南隅諸坊。

〔九〕夏承燾以爲長安志教化坊淨影寺即以臨曲江水得名，乃誤，淨影寺實屬通化坊，見本文上篇第三十三節

都亭驛考辨。

〔一〇〕長安志卷七。

### 十三、長安志所在不明四坊

長安志卷一〇，於西京外郭城末附載昌化、延平、修仁、正平四坊，皆失所在，

「疑改易坊名」。其中昌化、正平二坊，唐兩京城坊考曾有所考訂，但結論都不正確，延平、修仁二坊則迄今無人考證。

昌化坊。唐兩京城坊考云：「長安志載昌化坊而不知所在。按坊內有禮賓院及岐陽公主宅，禮賓院舊在崇仁坊，岐陽公主宅內云疏龍首池爲沼，崇仁坊正龍首渠所經，蓋昌化即崇仁之異名，故以昌化各宅附此坊下。」徐松推測昌化坊爲崇仁坊別名的主要證據是昌化坊內「有禮賓院」，而「禮賓院舊在崇仁坊」。至於昌化坊岐陽公主宅內曾疏鑿龍首渠爲池沼〔二〕，則只能說明昌化坊近龍首渠，龍首渠入長安城後，流

經數坊，岐陽公主宅池沼未必一定自崇仁坊龍首渠引水，事實上唐兩京城坊考云：「禮賓院舊在崇仁坊」是錯把「禮賓院」與「禮會院」混為一談了。長安志卷八崇仁坊下載：「坊南門之西，禮會院。……每公主、郡縣主出降，皆就此院成禮。」德宗實錄曰：初，開元中置禮會院於崇仁里，自兵興以來，廢而不修。「坊內別無禮賓院，徐松即以此禮會院當昌化坊之禮賓院。此外，長安志卷七長興坊下亦別載有禮賓院，乃「元和九年置」云，徐松又將此禮賓院也視為禮會院，在崇仁坊禮會院條末彙錄長安志崇仁坊禮會院文「兵興以來，廢而不修」之後，繼增「後移於長興坊」一句；在長興坊下則列「禮賓院」條，云：「元和九年六月置，按院即禮會院，自崇仁坊移此，敬宗初又廢，以賜教坊」（案其敬宗初廢給教坊云云，係彙錄長安志昌化坊禮賓院條）。據長安志，禮會院為公主、郡縣主出降成禮之所，而禮賓院則為館宿外番使節之所。如通鑑卷二〇九載，宣宗大中五年五月，吐番「論恐熱入朝，上遣左丞李景讓就禮賓院問所欲」。其制為宋所承。宋會要輯稿職官二一五之五：「禮賓院。哲宗正史職官志：掌回鶻、吐番、黨項、女真等國朝貢館設及互市譯語之事。」東京夢華錄卷六載各國使節分就各處館宿，「于闐在禮賓院」。徐松將禮賓院與禮會院混為一事顯然是錯誤的。又據長安志引德宗實錄，禮會院自安史之亂後即已廢棄，而昌化坊

禮賓院則是在「敬宗初廢」，「賜教坊」，所以昌化坊「禮賓院」也不應是「禮會院」之訛。同時，昌化坊禮賓院既然在敬宗初已經廢棄，它也就不會是「元和九年置」，至宣宗大中五年仍繼續使用（見上引通鑑）的長興坊禮賓院了。推測二禮賓院的關係，應是初置禮賓院於昌化坊，後由於某種原因在元和九年又置別院於長興坊，未久，至敬宗初，廢昌化坊舊院，獨留長興坊新院，迄於唐末。

昌化坊不是崇仁坊，也不是長興坊，那麼，它究竟在哪裏呢？長安志昌化坊同昌公主宅下摘引唐蘇鸚杜陽雜編云同昌公主宅在廣化里，本透露出一絲端倪，但宋敏求未能詳審，徑云同昌公主所降章保衡一宅在昌化里，此云廣化誤也。章保衡和同昌公主宅在廣化里，亦見於通鑑卷二五一：咸通十年春正月丁卯，「同昌公主適右拾遺章保衡，……賜第於廣化里。」未宜輕率否定。長安志卷八廣化坊有玉山營，宋敏求自注云：「六軍十二衛觀軍容使楊復恭宅在廣化坊，近玉山營。復恭假子守信爲玉山軍使。或告云謀亂，詔李順節率禁軍誅之，守信拒戰。昭宗御延喜樓，際晚，守信挈其族出通化門，趨興元。本傳誤作昭化坊，按坊無名昭化者，今以延喜及通化門證之，即是廣化坊也。」宋敏求以延喜及通化門證所謂「昭化」即廣化，誠爲灼見，然而尚有所未詳者。爲進一步澄清事實，需要首先重新明確三點。即：（一）楊復恭宅

近玉山營。舊唐書卷一八四楊復恭傳：「第在昭化里，近玉山營。」新唐書同傳同。

(二) 李順節等係攻楊復恭於其宅。通鑿卷二五八：「或告復恭與守信謀反……命天威都將李順節、神策軍使李守節將兵攻其第。」新唐書卷二〇八楊復恭傳：「神策軍使李順節率衛兵攻復恭……家人拒戰。」(三) 昭宗係登延喜門樓督戰。通鑿卷二五八載：「或告復恭與守信謀反，乙酉，上御安喜樓，陳兵自衛。」又通鑿同卷，大順元年五月，張濬等率神策軍三千赴行營，「上御安喜樓餞之」。長安城無安喜樓、安喜門，胡三省注曰：「安喜樓，安喜門樓也。按楊復恭之亂，上御安喜門，劉崇望謂禁軍曰：『天子親在街東督戰』。竊意安喜門即街東之安上門也。」但舊唐書卷二〇上昭宗紀則云「昭宗登延喜樓，陳兵自衛以俟變」；舊唐書楊復恭傳同作「昭宗御延喜樓」，可證通鑿及胡注誤。延喜門為皇城東面北頭一門，東對通化門，廣化坊在其道南，與延喜門、通化門均隔一坊，延喜樓當即延喜門樓。明確這三點以後，就可以弄清昌化坊的位置。舊唐書昭宗紀云：「李順節率禁兵討楊復恭，復恭假子玉山軍使楊守信以兵拒之，列陣於昌化里。」新唐書楊復恭傳亦云：「神策軍使李守節率衛兵攻復恭……家人拒戰，守信亦率兵至昌化里，陣以待。」根據這些記載，其一，李順節等攻楊復恭於昌化坊，所以可以確定楊復恭宅是在昌化坊；其二，



二，既然楊復恭宅在昌化坊，且與玉山營相鄰，那麼玉山營所在的廣化坊與昌化坊也就應當同爲一坊了。長安志著韋保衡和同昌公主宅於昌化坊，而杜陽雜編和通鑑則著爲廣化坊，也是同樣道理；其三，昌化坊若爲崇仁坊，唐昭宗就不應登延喜門樓督戰了，而應當在皇城東側南面一門景風門督戰，因爲崇仁坊正臨景風門下，廣化坊則在延喜門東。此外，岐陽公主在昌化坊內疏鑿龍首渠爲池沼事也可以得到圓滿的解釋。龍首渠入長安外郭城有兩支，一支是開皇三年開，「經通化門南，西流入城，經此坊（永嘉坊），又西南流經興慶宮，又西流經勝業坊、崇仁坊景龍觀，又西入皇城」〔三〕。一支是貞元十三年六月開，「自通化門入，至太清宮前」〔四〕。永嘉坊在廣化坊東，勝業坊在廣化坊南，太清宮所在的大寧坊則在廣化坊北，岐陽公主從四鄰各處都可以引龍首渠水爲池。

廣化坊爲安興坊所更名〔五〕，昌化坊與廣化坊之間却並不存在這樣的關係。如文獻記載中有韓滉貞元三年薨於昌化里第〔六〕，柳渾貞元五年薨於昌化里第〔七〕，元和八年岐陽公主降杜宗於昌化里〔八〕，開成五年杜宗長女終於昌化里〔九〕，以及前述大順二年楊復恭與李順節等戰於昌化里等。同一時期，廣化一名也並行不悖。如貞元五年孫常楷卒於廣化里〔一〇〕，元和元年孫榮義薨於廣化里第〔一一〕，大中四年李從證終於廣化里

第(二)會昌三年仇士良薨於廣化里第(二)。這種情況是十分特殊的，其原因今已難以知悉。疑黃化爲本名，以避隋煬帝諱更名昌化，其後二名並行。

延平坊。長安志載：「其街乃刑人之所。」原注：「元和五年，斬成德軍逆將一十五人於延平坊街，范陽所獻也。」今案朝廷無刑人於民坊之理，又皆云「某某門街」，向來無稱「某某坊街」者，長安城外郭西側南頭一門名延平門，所謂「延平坊街」當爲「延平門街」之訛，本無延平一坊。

修仁坊。長安志文爲：「弘道觀。」原注：坊內舊有隋國子學及右屯衛大將軍麥鐵杖宅。顯慶二年盡並一坊爲雍王第，王昇儲，永隆元年立爲觀。」案此文係移錄唐會要卷五〇：「弘道觀，盡一坊地，本修仁坊。舊有隋國子學及右屯衛大將軍麥鐵杖宅。顯慶二年，盡並一坊爲雍王第。王昇儲後，永隆元年八月立爲觀。」而唐會要「修仁坊」乃「修文坊」之訛。修文坊爲東都定鼎門東第一街從北向南第二坊，見於元河南志卷一：「修文坊，隋立國子學於此，因曰修文。有麥鐵杖宅，唐顯慶二年盡並一坊之地爲雍王宅，王昇儲，立爲弘道觀，因改名弘道。」長安志「修仁坊」文當刪。

正平坊。長安志正平坊文亦移錄唐會要卷五〇安國觀條而誤係於西京。唐會要文

曰：「安國觀，正平坊。本太平公主宅，長安元年（畢刻長安志作二年），睿宗在藩國，公主奉焉。至景雲元年，置道士觀，仍以本街爲名。（開元）十年，玉真公主居之，改爲女冠觀。」（長安志同）。正平坊及安國觀實本屬東都。元河南志卷一，定鼎門街之東第二街從南第二坊正平坊：「有安國女道士觀，本太平公主宅。」唐兩京城坊考不審，以西京輔興坊有「玉真女冠觀」，爲玉真公主所居，乃云：「長安志安國觀在正平坊，不知其坊所在。按安國觀爲玉真公主所居，疑輔興即正平改名也。」甚誤。

### 【注釋】

〔一〕長安志原作「疏龍首池爲沼」，案龍首池在禁中，「池」當爲「渠」之訛。

〔二〕「九年」，畢刻長安志原作「五年」，據舊唐書卷一五憲宗紀下，「元和九年六月乙未，置禮賓院於長興里之北。」今改正。

〔三〕長安志卷一〇昌化坊。

〔四〕除昌化坊禮賓院與長興坊禮賓院並非一事外，長興坊在朱雀街西第二街皇城南第三坊，離龍首渠很遠，與昌化坊岐陽公主宅近龍首渠不合。

〔五〕長安志卷九永嘉坊。

〔六〕舊唐書卷一三德宗紀下。

〔七〕長安志卷八安興坊。

〔八〕文苑英華卷九七三顧况檢校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上柱國晉國公贈太傅韓公行狀。

〔九〕柳宗元集卷八故銀青光祿大夫右散騎常侍輕車都尉宜城縣開國伯柳公行狀。

〔一〇〕樊川文集卷八唐故岐陽公主墓誌銘。

〔一一〕唐工部尚書杜公長女墓誌銘並序，見李域錄長安縣出土唐工部尚書杜公長女墓誌，載考古與文物一九八八年四期。

〔一二〕文苑英華卷九三二于邵內侍省內常侍孫常楷神道碑。

〔一三〕權載之文集卷一八唐故右神策護軍中尉右街功德使開府儀同三司守右武衛大將軍知內侍省事上柱國樂安縣開國公內侍省少督致仕贈揚州大都督府孫公神道碑銘並序。

〔一四〕唐文拾遺卷三一尹震澤唐故宣議郎行內侍省內僕局丞員外同正員上柱國李府君墓誌銘並序。

〔一五〕文苑英華卷九三二鄭熏內省侍監楚國公仇士良神道碑。

## 十四、安興坊更名廣化（昌化）時間

長安志卷九載安興坊後改廣化（又稱昌化，見上節），而失其更名時間。今據有

關碑誌，可作一推測。文獻記載中關於安興坊的最晚記載是顏魯公文集卷五河南府參軍贈秘書丞郭君（揆）神道碑銘並序。碑文說：「天寶八年，終於安興之私第。」廣化坊或昌化坊最早見於文苑英華卷九七三顧況檢校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上柱國晉國公贈太傅韓公行狀，稱韓滉「貞元三年，薨於昌化里私第」，又文苑英華卷九三「于邵內侍省內常侍孫常楷神道碑云常楷以「貞元五年，卒於廣化里之私第。」可知安興更名廣化（或昌化）是在天寶至貞元間。唐會要卷六八載，因肅宗厭忌安祿山，「至德三（原作「二」），據通鑑卷二二〇乾元元年二月丁未「上御明鳳門條」胡注引文及長安志卷七改）載正月二十七日，改丹鳳門爲明鳳門，安化門爲達禮門，安上門爲先天門，凡（原作「及」），據通鑑卷二二〇胡注引文改）坊名有「安」者，悉改之。尋並却如故」。臆測安興坊即於至德三載更名廣化，而以「安興」者有一「興」字，較「安善」、「安德」、「安義」等更宜忌諱，從而未與其他坊一道回復舊名，「廣化」（或「昌化」）一直沿用下去。

## 十五、所謂「大同坊」問題

長安志卷九常樂坊載有「靈（當作「雲」，此譌，詳上篇第三十一節雲華寺與靈華寺）花（花）寺」，並引寺塔記叙其建寺緣起，而今諸本寺塔記並作「大同坊靈（一作雲）華寺」，唐兩京城坊考據此推測說：「寺塔記言大同坊靈（雲）花（華）寺，疑此（常樂）坊亦名大同。」今按大同坊名不見於唐人詩文碑誌，寺塔記「大同坊靈（雲）華寺」條上文爲「常樂坊趙景公寺」，推敲寺塔記文，所謂「大同坊」者，當爲「又同坊」之訛。蓋靈（雲）華寺與趙景公寺俱在常樂坊〔二〕，寺塔記承上文趙景公寺，省作「又同坊」，「又」、「大」形近，後人致譌。徐松常樂坊別名大同坊之說不足爲信。

### 【注釋】

〔二〕靈（雲）華寺在常樂坊，除長安志外，尚可證之於呂大防長安圖殘石。

## 十六、兩市刑人之所及資聖寺、狗脊嶺所在

長安東西兩市俱刑人，其具體地點則語焉不詳，其中尤以東市爲甚，徐松唐兩京城坊考計列有東市北側勝業坊狗脊嶺、東市資聖寺側及東市「西北街」三處。刑人當有定所，如此猥濫，於理自當難允。

勝業坊狗脊嶺，見長安志卷八。長安志未言及刑人之事，唐兩京城坊考逐錄且爲之注云：「通鑑：武宗斬太原將楊弁及其黨五十四人於狗脊嶺。舊唐書黃巢傳：高仙芝令尚君長、蔡濕球、楚彥威入朝請罪，敕於狗脊嶺斬之。」依常情而論，自然不應在民坊中施刑。通鑑卷二四七唐武宗會昌四年斬楊弁等於狗脊嶺條胡注引宋白續通典云：「狗脊嶺在京城東市。」由此可以看出，所謂「狗脊嶺」這一刑人場所也與東市有關。

資聖寺本在崇仁坊東南隅，見於寺塔記下及長安志卷八、呂大防長安圖殘石，其地在勝業坊西，與東市西北角隔十字街口犄角相對（見圖十三）。唐兩京城坊考別列資聖寺於東市之中，而對於此所謂「資聖寺」與崇仁坊資聖寺的關係則未作說明，其所

據則爲廣記引博異志文：「元和四年，伐王承宗，中尉吐突承璀獲恒陽生口馬奉忠等三十人，馳詣闕，憲宗令斬於東市西坡資聖寺側。」(一)今周紹良論之以爲：「古代兩寺同名者本多，但不應在如此近距離中即有兩資聖寺。」(二)周紹良復據東城老父傳云大曆元年，賈昌「依資聖寺大德僧運平，住東市海池」語，援引長安志崇仁坊下注文「又與東市相連，……因是一街輻湊」云云，以爲：「既然博異志語資聖寺是在東市西坡，而西陽雜俎（即寺塔記）則謂資聖寺在崇仁坊，因之可能是一寺。這里說『與東市相連』，其相連處大概就是資聖寺的部分，以一寺占兩坊之間，因之有人說它在東市，有人說它在崇仁坊。」這種看法有兩點值得商榷。一是「海池」在東市東北隅(三)，而如周紹良所理解，「資聖寺東市部分」乃在「東市西坡」，與「資聖寺崇仁坊部分」相近，所謂「資聖寺東市部分」終不至於從西北隅到東北隅占據整個東市北部。因此合用這兩條有矛盾的資料來證明資聖寺跨據崇仁坊和東市兩地是不够合適的。其次隋唐兩京別無立寺於市肆之中者，其寺又本爲長孫無忌宅(四)，也不能混迹於市廛之中。因此資聖寺在東市也是有悖於當時社會習慣的。其實東城老父傳言賈昌依資聖寺僧運平住東市海池，並未言及資聖寺所在。殘兩京新記卷三西市條下載：「市西北有海池，以爲放生之所，池側有佛堂，皆沙門法成所造。」東、西市



海池，長安志俱作「放生池」，本釋氏以放生爲名而創，故池側亦設有佛堂。這種佛堂只不過是一所簡單的供養佛像的屋宇，與正式寺院是根本不同的。運平及賈昌在東市海池所居之處，殆亦與此相侔，不過爲個別僧人一時所居止，在此可照料放生諸事。至於博異志「東市西坡資聖寺側」一語，則當如下文所解，也不能作爲東市有資聖寺的證據。

「東市西北街」見舊唐書卷一二七蔣鎮傳，涇師之變時，鎮「與兄鍊等並授僞職」，故京師克服後，「斬於東市西北街」；又通鑑卷二〇九載：睿宗景雲元年，臨淄王李隆基「收捕諸韋親黨，斬太子少保、同中書門下三品韋溫於東市之北。」唐兩京城坊考即根據這兩條資料，在東市下列「西北街」一條，以爲刑人之所在。案長安兩市四面各開二門，市內共有四條大街作「井」字交叉，所謂西北街究竟是指東市中的哪一條街，實則徐松本人恐怕也茫然無解。

唐長安東市在今西安東南角外，今西安城東南角處爲一高坡地，正當唐東市西北角外，高坡向四面都延伸有一百余米，所謂「狗脊嶺」者當即指此。由於東市、東市北側勝業坊和東市西北側崇仁坊都占有這塊高坡的一部分，所以也可以說狗脊嶺在勝業坊，但狗脊嶺上的刑人之所却不應在勝業坊中。唐長安東市之北爲春明門大街，向西

正通過皇城南側。東市西北角外春明門大街之中即爲狗脊嶺之「脊頂」，這里地勢高敞，通衢四望，所以把東市的刑人之所選在這裏是十分合理的。正如清代北京刑人於菜市口上而不在市肆之中一樣，唐代所謂刑人於東市實際上也應當就是指東市西北角外十字街口的高地「狗脊嶺」。舊唐書蔣鎮傳所謂「東市西北街」亦即以此解作「東市西北角外街口」最切，而通鑑云斬韋溫於「東市之北」，蓋亦概指東市西北角外；同理，博異志所云斬馬奉忠等於「東市西坡資聖寺側」，也是以「西」而概指東市西北角外街口。此街口西北角，即寺塔記與長安志所載崇仁坊資聖寺，故云。

確定了東市的刑人之所，也可以對西市的刑人之所作一推測。長安志卷一〇載西市有「獨柳」，乃「刑人之所」。唐兩京城坊考因之，並爲之注云：「按西市刑人，唐初即然，貞觀二十年，斬張亮、程公穎於西市。舊書肅宗紀、王涯傳又言（刑人於）子城西南隅獨柳樹，蓋西市在宮城之西南，子城謂宮城。」徐松所見甚是。由東市刑人之所的位置，可以推測，舊唐書云刑人之獨柳樹在子城西南隅，當是以此樹本不在西市之內，而在其東北角外的街口中。這一位置正當子城之西南隅外，又與東市刑人之所東西對應於皇城。

【注釋】

〔一〕原文見太平廣記卷一二三馬季忠條。

〔二〕周紹良東城老父傳箋證。載文史第十七輯。

〔三〕長安志卷八。

〔四〕長安志卷八。

## 十七、楊國忠山第

長安志卷八宣陽坊下有楊國忠宅，並自注云：「虢國夫人居坊之左，國忠第在其南。」畢沅校注曰：「按唐書云國忠山第在宮東門之南，與虢國相對，韓國、秦國、薨棟相接。」唐兩京城坊考俱逐錄畢沅語而刪其「山第」之「山」字；同時，稿本中又在宣義坊楊國忠宅下注云：「國忠山第在宮門之南，與虢國相對。蓋國忠宅有二，其山第蓋即宣陽里之宅也。」〔二〕雖然後來刊入連筠蓀叢書時刪去了宣義坊下這一段話，但其意不過以為與宣陽坊下所錄畢沅校語重複而已，並不認為所謂「楊國忠山第」在

宣陽坊有何差錯。

宣陽坊在大明宮正南、太極宮東南角平康坊之南、興慶宮西南角東市之東（見圖十四），不在長安城三宮中任意一宮「東門之南」，更不在玄宗所居興慶宮「東門之南」，以宣陽坊楊國忠第當所謂「楊國忠山第」，顯然不够妥當。畢沅注語乃本自舊唐書卷一〇六楊國忠傳，其原文爲：「貴妃姊虢國夫人，國忠與之私。於宣義里構連甲第，土木被綈綉，棟宇之盛，兩都莫比。……玄宗每年冬十月幸華清宮，常經冬還宮。國忠山第在宮東門之南，與虢國相對，韓國、秦國薨棟相接，天子幸其第，必過五家，賞賜燕樂。每扈從驪山，五家合隊。」唐會要卷八六城郭條載，「天寶六載十二月二十一日，築會昌城於湯所，置百司及公卿私第」<sup>三</sup>，可知玄宗朝一些名公貴卿在華清宮側是建有邸第的，舊唐書楊國忠傳所謂「山第」顯然也是指驪山華清宮「東門之南」的楊國忠住宅。舊唐書卷一九一孟詵傳載詵「神龜初致仕，歸伊陽之山第，以藥餌爲事」，可證所謂「山第」者蓋指「山中之第」，長安城中自無「山第」可言。

【注釋】

〔一〕見中華書局排印本唐兩京城坊考。

〔二〕事亦見長安志卷一五臨潼縣華清宮下。

## 十八、寧王憲與申王撝宅

今本長安志卷八大寧坊下載：「南門之東，寧王憲宅，宅以東，岐王範宅。」此條本屬安興坊下，爲後來錯訛舛置於此，故唐兩京城坊考移錄此文於安興坊下，但却改「寧王憲宅」爲「申王撝宅」，加注按語云：「按舊書讓皇帝傳，憲於勝業東南角賜宅，申王撝、岐王範於安興坊東南賜宅，則『寧王憲』爲『申王撝』之訛，今正。」

寧王憲在勝業坊東南角確有居地，但却非其本宅，而是所謂「寧王憲山池院」，見於長安志及呂大防長安圖殘石，唯長安志作在坊東北隅，長安圖則繪在東南隅，舊唐書讓皇帝憲傳所謂「憲於勝業東南角賜宅」，當即就此而言，故當從

長安圖，置「寧王憲山池院」於勝業坊東南角爲是。唐兩京城坊考徑移錄長安志文，以爲「寧王憲山池院」在坊東北角，亦當據改。

另一方面，長安志載申王搆宅也不在安興坊東南隅，而是在安興坊東側相鄰的永嘉坊西南隅，唐兩京城坊考在改安興坊寧王憲宅爲申王搆宅的同時，也移錄了長安志永嘉坊下申王搆宅一條，同時注云：「按申王宅已見安興坊，蓋永嘉之西南即安興之東南，宅毗連二坊也。」此說實略無憑據，完全是徐松爲彌縫其兩出申王搆宅之罅漏，而強自臆斷。

寧王憲於玄宗李隆基有所謂「讓帝位」之恩，玄宗即位後給諸兄弟賜宅時對李憲予以特殊待遇，在本宅之外，近興慶宮別置一山池別院，自在情理之中。申王搆則沒有理由享此殊遇，獨得跨居永嘉、安興二坊。雍錄卷三唐都城內坊里古要迹圖亦載安興坊有「岐王宅、寧王宅」通鑿卷二一一玄宗開元二年七月甲寅，賜宋王成器等宅條胡注亦云「寧王、岐王宅在安興坊」，可見寧、申二王宅第所在坊里仍當從長安志及長安圖，舊唐書讓皇帝憲傳應有舛訛。

## 十九、楊於陵宅

畢刻本長安志卷九新昌坊下楊於陵宅條云：「於陵子嗣復，文宗時嗣復官平盧軍節度使，其弟損與宰相路巖居相接，巖以狹，欲易損馬厰廣之。」唐兩京城坊考亦依樣襲用此文。核以兩唐書等，知畢刻長安志其文頗有舛訛。（一）楊損爲嗣復子，於陵孫，非嗣復弟。兩唐書楊嗣復傳均附載楊損，明云損爲嗣復長子。（二）據兩唐書本傳，楊嗣復在文宗時及其他時候都未曾仕歷平盧軍節度使一職。新唐書卷一七四楊嗣復傳附楊損傳載損「拜平盧節度使，徙天平」，可見仕平盧節度使者乃嗣復子損。畢刻本長安志這些舛訛利用其他一些版本是可以核正的。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同文作：「於陵子嗣復，孫損，官至殿中侍御史，家新昌里，其弟與宰相路巖居相接。」（其「殿中侍御史」云云，顯然是出自舊唐書楊損傳。）類編長安志卷四楊於陵宅條載作：「於陵子嗣復相文宗，嗣復子（案下缺一「損」字）官平盧軍地（案「地」當衍）節度使，其弟與宰相路巖居相接。」兩相比較，可知類編長安志文與畢刻長安志相近，當據以改正畢刻長安志及唐兩京城坊考。

## 二十、三戟張家

唐兩京城坊考卷三西京安邑坊下載：「西南隅，左衛大將軍范陽公張延師宅。延師兄太師、銀青光祿大夫、華州刺史况，兄植，金紫光祿大夫、營州都督。兄弟三人同時二品，甲第宏敞。高門洞開，一宅之中，榮戟齊列，時人榮之，號三戟張宅。」此語乃直接移錄畢刻長安志語，核以他本長安志及其他有關書籍，知其謬誤頗甚。

(一) 張延師長兄。類編長安志卷四張延師宅條云：「延師兄大師，銀青光祿大夫，華州刺史。」舊唐書卷八三張儉傳亦載延師兄「大師，累以軍功仕至太僕卿、華州刺史、武功縣男」，可證大師乃延師兄名，長安志及唐兩京城坊考作「太師」訛。

(二) 張延師次兄。畢刻本長安志「華州刺史况」之「况」字，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及類編長安志俱作「次」，舊唐書張儉傳載「儉兄大師」、「儉弟延師」，可知大師、儉、延師為三兄弟，大師居長，儉次之，延師最小。又據舊唐書張儉傳，



儉曾「遷營州都督」，「加金紫光祿大夫」，而張植則爲儉父，官「車騎將軍、連城縣公」，稽以長安志下文「兄弟三人同時二（三）品」云云，知畢刻本長安志「況」當爲「次」字之訛，長安志「植」亦當爲「儉」字之誤。

（三）張氏兄弟品階。畢刻本長安志「兄弟三人同時二品」之「二」，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及類編長安志俱作「三」。按依長安志所列張氏兄弟官職，張大師乃華州刺史，華州爲上州〔三〕，其刺史品階爲從三品〔三〕；張儉乃營州都督，營州爲上都督府〔三〕，其都督品階爲從二品〔三〕；張延師乃左衛大將軍，其品階爲正三品〔三〕。三人中唯有一從二品，餘皆三品，畢刻長安志誤，當作「三品」爲是。故舊唐書張儉傳云：「唐制三品以上，門列棨戟，儉兄弟三院門皆立戟，時人榮之，號爲『三戟張家』」。確切地說，應云「兄弟三人，同時三品以上」。

此外，畢刻長安志「三戟張宅」，四庫全書文淵閣本及類編長安志俱作「三戟張家」，核以張儉傳，亦當以作「家」者爲是。

【注釋】

〔三〕舊唐書卷三八地理志一。

〔二〕舊唐書卷四四職官志三。

〔三〕舊唐書卷三九地理志二。

〔四〕舊唐書卷四四職官志三。

〔五〕舊唐書卷四四職官志三。

## 二十一、崇義坊王承業宅

長安志卷七崇義坊下有「劍南東川節度使王承業宅」，宋敏求自注云：「武俊之孫，士貞子也。」唐兩京城坊考彙錄此文，同時附王楚材考釋云：「舊書，王武俊四子：士真、士清、士平、士則，然則士貞蓋即士真。」此說當是。王氏又云：「士真五子：承宗、承元、承通、承迪、承榮。承宗惟爲成德軍節度使，未嘗節度劍南，『承業』蓋『承榮』傳寫之訛。」今案唐代曾有兩個王承業見稱於史籍，不當輕率指認「承業」爲「承榮」之誤。一個王承業主要活動於天寶年間前後，舊唐書卷九玄宗紀下載天寶十四載十一月，「以羽林大將軍王承業爲太原尹」，舊唐書卷一四五劉全諒傳：「天寶末，安祿山反，……以太原尹王承業爲河東節度。」天寶年間承元兄弟

尚未出世，故此王承業與王承榮顯然不是一人。王承業任河東節度使未久，即以「軍政不修」，交出了兵權〔二〕，其後仕歷不詳。據新唐書方鎮表，至德二載置劍南東川節度使，而從至德二載至乾元二年三年間節度使失考〔三〕。王承業轉遷於此，亦尚未可知。另一個王承業卒於咸通年間，見金石錄卷一〇目錄十著錄唐兵部尚書王承業墓誌，金石錄注云：「鄭言撰，柳仲年書，咸通十年二月。」從職位上看，這個王承業也很可能出任「劍南東川節度使」，唐方鎮年表卷六即據此碑目將長安志崇義坊王承業事係於咸通六年劍南東川節度使下。咸通年間的王承業與王承榮生活年代雖然仿佛，但據舊唐書卷一五憲宗紀下，元和十年王承宗遣人刺殺宰相武元衡，憲宗詔其弟駙馬都尉王承係、太子贊善王承遵、丹王府司馬王承榮等，並宜遠郡安置」，當時官位都很平微。王承宗卒後，其弟承元歸順朝廷，始「昆弟及從父昆弟，授郡守者四人，登朝者四人，從事將校有勞者，亦皆擢用」〔四〕。看來承元諸弟中官位最高者也不過一州刺史，沒有人昇到節度使或兵部尚書一級，因此，居長安崇義坊之王承業當別是一人。所謂「武俊之孫，士貞子」應出自宋敏求臆斷，當刪。蓋宋敏求自誤承業爲承榮，故有是語。

【注釋】

〔一〕舊唐書卷一一〇李光弼傳。

〔二〕唐方鎮年表卷六。

〔三〕舊唐書卷一四二王承元傳。

## 二十一、淨住寺與韋安石宅所在

今本長安志朱雀街東第四街北來第三坊安興坊，錯置於其西側朱雀街東第三街晉昌坊後，其下共有三條內容，即淨住寺、韋安石宅及朱泚宅。朱泚宅本在晉昌坊，見於通鑑卷二二八建中四年涇師兵卒「迎泚於晉昌里第一條考異引寶錄及長安志自注等，是知此條係舛置於此。故唐兩京城坊考移置朱泚宅條於晉昌坊下，同時又把安興坊下淨住寺和韋安石宅兩條也與朱泚宅等同視之，作為長安志舛錯文字移入晉昌坊下。

淨住寺，長安志云在安興坊「街之西北」，依韋述兩京新記及長安志通例，所謂

「街之西北」當正作「街西之北」，今存呂大防長安圖殘石，載淨住寺在安興坊十字街西側近北門處，與長安志相吻合，可證淨住寺本在安興坊，唐兩京城坊考失考。

同樣，韋安石宅也在安興坊，這見之於類編長安志卷四，乃云韋安石宅與寧王憲、岐王範及宋璟「四宅在安興坊」。可見在類編長安志所據尚未舛訛的長安志中，韋安石宅本來也是屬於安興坊的。

## 二十三、光明寺與「三絕塔」

長安志載西京有二光明寺，一在朱雀街東開明坊。一在西市南懷遠坊。唐代各地寺額都有嚴格管理制度，京都尤甚，同一城市中不應當有兩所寺院同名的現象，其間必有一誤。段成式寺塔記卷上「長樂坊安國寺」條云寺「當陽彌勒像，法空自光明寺移來。未建都時，此像在村蘭若中，往往放光，因號光明寺。寺在懷遠坊」。歷代名畫記卷八叙歷代能畫人品隋楊契丹條亦云：「光明寺後爲大雲寺，今長安懷遠里是也。」可知懷遠坊確有光明寺。同時，另一方面，開明坊光明寺也可以證之於其他文獻。唐段成式寺塔記自序云所記乃「以街東興善爲首」，「尋兩街寺」，「及慈恩」，

「游於此遂絕」。書中所記寺塔均屬朱雀街東，而光明寺在焉。開明坊在朱雀街東，而懷遠坊則在街西，說明長安志云開明坊有光明寺也並無舛訛。那麼，這兩個光明寺之間究竟是什麼關係呢？長安志卷一〇懷遠坊光明寺下載：「武太后初，此寺沙門宣政進大雲經，中有女主之符，因改爲大雲經寺。」可以推想，開明坊光明寺是懷遠坊光明寺改爲大雲經寺以後設立的。唐兩京城坊考徑錄長安志二光明寺而略無甄別，不免有粗疏之嫌。

懷遠坊光明寺即大雲經寺內有所謂「三絕塔」，殘存兩京新記卷三云：塔「隋文帝立，塔內〔有〕鄭法輪、田僧亮、楊契丹畫迹及巧工韓伯通塑作佛像，故以「三絕」爲名」。這段話原封不動地爲長安志所襲用，唐兩京城坊考復又襲用長安志，宋敏求和徐松都沒有注意到這段話本來是有問題的。歷代名畫記卷八叙歷代能畫人品隋楊契丹條云：「李云：田、楊聲侷董、展，昔田、楊與鄭法士同於京師光明寺畫小塔，鄭圖東壁、北壁，田圖西壁、南壁，楊畫外邊四面，是稱「三絕」。」唐兩京城坊考雖然也摘錄了歷代名畫記這條記載，但徐松却只是將其附在所錄長安志文（亦即兩京新記文）下，未能考訂二者之間的歧異，指出孰是孰非。其一，畫「三絕塔」者究竟是鄭法輪還是鄭法士，未作考訂。鄭法輪爲法士弟，歷代名畫記卷八稱其畫師法士，精

密有餘而高奇未足，是不足以與田僧亮、楊契丹並稱大家，應以歷代名畫記爲是，畫塔壁者爲鄭法士。其二，兩京新記及長安志叙光明寺塔「三絕」之名的由來是含混不清的。它並列田、楊、鄭畫及韓伯通塑像後稱「故以三絕爲名」，使人迷惑不解究竟四人中那三人所爲稱作「三絕」。唐兩京城坊考徑錄此文，摘錄歷代名畫記時又略去了光明寺塔的田、楊、鄭三人畫，「是稱三絕」一句，同樣無從辨識何爲「三絕」。今據歷代名畫記，可以清楚所謂「三絕」乃僅就田、楊、鄭三人所作壁畫而言，韓伯通塑像不與焉。

## 二十四、法雲尼寺置寺緣起

唐兩京城坊考卷三西京宣平坊法雲尼寺條載：「隋開皇三年鄖國公韋孝寬所立。」韋孝寬周書卷三一有傳，卒於北周大象元年十一月，曷得復於開皇三年立寺於隋大興城中？長安志下文復有「寺本隋太保薛國（公）長孫覽宅」，可證開皇三年立寺一事也不會有誤，不可能是將北周長安城中舊寺移置隋大興城中。唐兩京城坊考此文乃本諸長安志，今檢畢刻本長安志「鄖國公」上有「本傳」二字，其文當然不類，徐松覺

之而未加詳察，徑以意刪之。「本傳」二字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作「令周」，也有訛誤。「令」應本作「爲」字，即法雲尼寺（原名法輪寺）初本隋文帝「爲周鄖國公韋孝寬所立」。

## 二十五、光天觀與先天觀

長安志卷七載務本坊有先天觀，唐兩京城坊考承之，且補述云：「杜光庭歷代崇道記：乾元二年，於務本坊先天觀獲黑髭老君之像。」案此觀又見唐會要卷五〇觀條，與長安志等不同，觀名作「光天觀」〔一〕。二者孰是，可據杜光庭歷代崇道記爲斷。檢正統藏和全唐文本歷代崇道記，可以發現事實與徐松所述斷然不同，二本俱作：「訪諸瑞像於務本坊光天觀聖祖院，果獲黑髭老君之像。」可見，當以「光天」爲是，「先天」乃形近致訛。

其次，長安志關於「光天觀」建置沿革的記述與唐會要也頗有出入。〔一〕志云：「景龍三年韋庶人立爲翊聖女冠觀。」會要則作：「景龍二年閏九月十三日，韋庶人立爲觀，名翊聖觀。」〔二〕志云：「景雲元年，改景雲觀。」會要則作：



「景雲二年，改爲景云女冠觀。」案韋后在西京務本坊立翊聖觀的同時，還在東都修業坊立有翊聖觀，事亦見唐會要卷五〇觀條：「景云觀，修業坊。景龍二年，韋庶人立爲翊聖觀。景雲元年，改名景雲觀。景龍三年四月，大理少卿盧懷慎上疏曰：『伏準去年閏九月十三日敕，宜於兩京及荆、楊、益、蒲等州各置景雲、翊聖等觀，圖樣內出，候農隙起作者。近聞所在已有起作。』可證明翊聖觀亦即光天觀確始立於景龍二年閏九月，當以唐會要所記爲是。翊聖觀亦即光天觀本以房玄齡舊宅改作，工事便易，想亦不必候以農隙，自可隨時起作。兩相參校，應該說唐會要的記載要比長安志更爲可信。至於翊聖觀改名景雲觀年代，則似當以長安志所記爲準。因爲唐會要云東都翊聖觀改名景雲觀是在景雲元年，二觀同時改名的可能性較大。依上述及唐會要所載，光天觀始立於景龍二年九月，初名翊聖觀，當爲道士所據；景雲元年，改名景雲觀，並改作女冠所居；天寶八載，又改名龍興觀，復改爲道士所居；迄至德三載，又改稱光天觀，仍屬道士所居。唐兩京城坊考但移錄長安志說，有失疏誤，亦當據改。

【注釋】

〔一〕見四庫全書文淵閣本及叢書集成本唐會要。

## 二十六、二永壽寺辨訛

唐兩京城坊考載有二永壽寺，一在永樂坊，一在永安坊。一城中不當有二寺同名，其間當有一訛。

永樂坊者，乃本諸長安志。志云：「永樂坊西南隅廢明堂縣廡。縣東清都觀。觀東永壽寺，景龍三年，中宗爲永壽公主立。」由其所記寺院所在相對位置十分清晰，明確這一點來看，可以認爲舛錯不應在此，其記載當爲可信。

永安坊者，所據乃寺塔記卷下載「永安坊永壽寺」。此外，係永壽寺於永安坊者，尚有唐會要卷四八：「永壽寺，永安坊。景龍三年，爲永壽公主所立。」合諸上引長安志文，顯而易見，唐會要與長安志所云實爲一事，而寺塔記所記則本以朱雀街東爲限〔二〕，永樂坊在朱雀街東，永安坊則在朱雀街西。今觀寺塔記所記均屬朱雀街東

寺塔，此寺亦不當獨爲例外。所謂「永安坊」者，當爲「永樂坊」之訛。

今唐兩京城坊考於「永壽寺」下，一據寺塔記云「寺三門東吳道子畫」，一據歷代名畫記云「永壽寺有吳道玄（即吳道子後改名）畫」，二者亦同爲一事。

### 【注釋】

〔一〕參見本文上篇第二十三節光明寺與三絕塔。

## 二十七、大崇福觀改名昭成觀年代

畢刻本長安志卷一〇領政坊下昭成觀條云大崇福觀「開元一十七年爲昭成太后追福，改此名」。一「一十七年」不符合一般行文習慣，疑「一」字有誤。唐兩京城坊考則因而錄之，未加考訂，並徑刪去其「一」字，作「十七年」。今按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類編長安志卷五昭成觀條及唐會要卷五〇俱作「二十七」，是知畢本長安志「一」乃「二」字之訛，唐兩京城坊考亦當據改。

## 二十八、肅明觀與咸宜女冠觀

長安志卷八親仁坊咸宜女冠觀條下載：其觀本睿宗在藩之第，初爲儀坤廟，開元二十一年改爲肅明道士觀，「寶應元年，咸宜公主入道，與太真觀換名焉」。長安志同卷安邑坊太真觀條同云：「天寶五載，貴妃姊裴氏請拾宅置太真女冠觀，寶應元年，與肅明觀換名焉。」肅明、太真兩觀既相互換名，則自當以太真女冠觀列親仁坊下，以肅明觀列安邑坊下。長安志所云頗爲含混。推敲其義，本當是寶應元年肅明觀與太真女冠觀互換其居址及觀名，同時以咸宜公主入道之故，復更改移居親仁坊的太真女冠觀爲咸宜女冠觀。唐兩京城坊考未審長安志之疏誤而一仍其文，今當正作：（一）親仁坊咸宜女冠觀。本肅明觀，「寶應元年，咸宜公主入道，（肅明觀）與太真女冠觀敕換所居，（太真女冠觀）並更名曰咸宜女冠觀。」（二）安邑坊太真觀條改爲：「肅明觀。本太真女冠觀。寶應元年，（太真觀）與肅明觀敕換所居焉。」

## 二十九、總持寺和莊嚴寺三門畫

長安志卷八崇仁坊資聖寺條引西陽雜俎文曰：「院門裏盧楞伽畫，盧嘗學吳（道玄）勢，吳亦傳以手訣，乃畫總持三門寺。方半，吳大賞之，謂人曰：楞伽不得心訣，用思太苦，其能久乎？果畫畢而卒。」案此文出自西陽雜俎續集所收寺塔記，今傳諸本寺塔記文字亦與長安志引文一致，然而其中「總持三門寺」云云則頗爲費解。唐兩京城坊考卷三崇仁坊資聖寺條俱承用宋志，略無考訂。今檢歷代名畫記卷九敘歷代能畫人名唐朝上盧楞伽條云：「盧楞伽，吳（道玄）弟子也，畫蹟似吳，但才力有限，頗能細畫。……吳生嘗于京師畫總持寺三門，大獲泉貨。楞伽乃竊畫莊嚴寺三門，銳意開張，頗臻其妙。一日，吳生忽見之，驚嘆曰：此子筆力常時不及我，今乃類我。是子也，精爽盡於此矣。居一月，楞伽果卒。」歷代名畫記與寺塔記所云顯然同爲一事。兩相參校，可知寺塔記所謂「總持三門寺」者當爲「總持寺三門」之訛，而其畫究竟出於吳手抑或盧手，二書則大相徑庭。歷代名畫記卷三記兩京外州寺觀畫壁西京寺觀等畫壁總持寺條載：「門外東西，吳（道玄）畫。」莊嚴寺條又

載：「中門外東西，盧楞伽畫兩壁，甚大。」唐朱景玄唐朝名畫錄妙品下盧楞伽條亦云：「盧楞伽，善畫佛，於莊嚴寺與吳生對畫神，本別出體，至今人所傳道。」可證寺塔記誤，當以歷代名畫記所叙爲是。莊嚴、總持二寺分居和平、永陽二坊之東西兩半部分，俱爲京師名刹，吳道玄既獨擅一代神品之上而畫總持寺門，盧楞伽以其弟子而效步於後，自畫莊嚴寺三門，並爲之殫盡心力，亦可謂無辱於師門矣。

### 三十、先天寺本名

畢刻本長安志卷一〇居德坊先天寺條云：「本寶國寺。隋開皇三年，敕大興、長安兩縣各置一寺，因立寶昌、禪林二寺，東西相對，時人謂之縣寺。」唐兩京城坊考仍之，未審其文前後有「寶國」、「寶昌」之異。今核校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前後俱作「寶昌」，是知先天寺本名寶昌寺，作「寶國」者訛。

### 三十一、靈花寺與雲華寺

長安志卷九常樂坊下載：「南門之西，靈花寺。」其下自注云：「酉陽雜俎曰：本曰大慈。大曆初，僧儼講經，天雨花，至地咫尺而滅，夜有光燭室，敕改爲靈花寺。儼即康藏之師也。」唐兩京城坊考仍襲長安志文。今所見呂大防長安圖殘石則在常樂坊南門之西標爲「雲華寺」，與長安志所載不同。核以段成式酉陽雜俎（續集，寺塔記），今傳諸本文字也不一致，或作靈華寺，或作雲華寺（二），兩說歧出。花、華互通，自不必追究，靈、雲二字則應有一訛。酉陽雜俎所云康藏，即唐代佛教華嚴宗大師法藏，俗姓康，僧儼爲乃師智儼。據唐閻朝隱撰大唐大薦福寺故大德康藏法師之碑，崔致遠撰唐大薦福寺故寺主翻經大德法藏和尚傳等所載，「時智儼法師於雲華寺講華嚴經藏」，是知今本長安志等書作「靈華寺」訛，當從呂大防長安圖等作「雲華寺」。

#### 【注釋】

〔一〕明毛晉津逮秘書等本作「靈華寺」，明趙琦美脈望館本作「雲華寺」。

### 三十二、鼓吹局教坊及東西市署

長安志卷八宣平坊下載：「(十字)街南之西鼓吹局教坊。」唐兩京城坊考移錄此文，讀作：「十字街南之西，鼓吹局，教坊。」徐松且爲之注曰：「按左右教坊已見光宅、長樂二坊，或元和前未徙時在此也，俟考。」可見徐松對於這個所謂「教坊」的性質是頗爲疑惑的。

唐代「教坊」一司本有數種，徐松乃未察其別而混爲一事，所以對長安志宣平坊「教坊」才大惑不解。

首先，唐代有內外教坊之別。新唐書卷四八百官志三載：「武德後，置內教坊於禁中。武后如意元年，改曰雲韶府，以中官爲使。開元二年，又置內教坊於蓬萊宮側。」按蓬萊宮即大明宮，長安志卷六載內教坊在大明宮東側的東內苑，呂大防長安圖殘石標爲「仗內教坊」，在大明宮東側禁中。長安志卷八延政坊條下載「元和十四年，徙置仗內教坊於延政里」，所指應即開元二年置于蓬萊宮側的內教坊，這與原設在延政坊（長樂坊）的「左教坊」（詳下）是不同的，故長安志僅以「教坊」爲名，不冠「左」、「右」。



「外教坊」本由太常寺太樂署司其職掌。唐六典卷一四太常寺太樂署條載：「太樂令掌教樂人調合鐘律，以供邦國之祭祀。……凡司樂，立師以教。……凡樂人及音聲人應教習，皆著簿籍，核其名數，而分番上下。……皆教習檢索，以供其事。」可見太樂署本來是應有其獨立的「教坊」的。唐崔令欽教坊記序云玄宗即位初（案據新唐書百官志三太常寺太樂署條，當爲開元二年），乃詔：「太常禮司，不宜典俳優雜技。」於是「乃置教坊，分爲左右而隸焉。」<sup>①</sup>「自是不隸太常，以中官爲教坊使。」<sup>②</sup>「西京右教坊在光宅坊，左教坊在延政坊」<sup>③</sup>。太常太樂署教坊雖改隸於中官，但與原來同爲中官所領的內教坊仍別爲一事，故至憲宗元和年間仍有一「內外教坊大合樂」的記載<sup>④</sup>。徐松云宣平坊「教坊」，「或元和前未徙時在此也」，乃是把開元二年設置在延政、光宅二坊的左右二外教坊誤認爲元和十二年由仗內移置的內教坊了。

那麼，內、外教坊之外，何以在宣平坊又有一「教坊」？唐六典卷一四載太常寺下別有鼓吹署，「掌鼓吹施用調習之節，以備鹵簿之儀」，通典卷三五職官七太常卿鼓吹署條云：「大唐鼓吹署令丞各一人，所掌頗與太樂同。」唐會要卷三四載元和六年：「太子少傅兼判太常卿鄭餘慶奏：太常習樂，請復用大鼓。從之。先是，德宗自南山還宮，繼有懷光、吐蕃之虞，都下人情驚擾，遂詔太常習樂去大鼓。至是復用。」案

如上所述，開元二年，太樂署所司教習之職已改屬外「教坊使」，故此「太常習樂」云云，當指太常寺鼓吹署，即鼓吹署別有「教坊」。

長安志宣平坊下所謂「鼓吹局」，不見於唐六典、通典職官典及舊唐書職官志、新唐書百官志諸書，諸書所載唯太常寺鼓吹署近是。長安志東西兩市分別載有「東市局」、「西市局」和東西市「平準局」，「並隸太府寺」。唐六典卷二〇太府寺條載：「太府卿之職，……總京都四市、平準、左右藏、常平八署之官屬。」是則西京東西兩市和東都南北兩市應各置有「市署」，而無「市局」。殘兩京新記卷三西市條下載「市署前有大衣行」，「市署前有市令載敏碑」，此所謂「市署」，當即太府寺京、都四市署之一的西京「西市署」。長安志稱「西市局」，蓋以局、署意近通用。太平御覽卷六引兩京新記佚文有「西京東市平準署」語，所指應即長安志所謂「平準局」。可證局、署二字確相通混用，所謂鼓吹局亦即鼓吹署。雍錄卷三唐都城內坊里古要蹟圖載宣平坊「鼓吹局」即作「鼓吹署」。徐松因未識及於此，故一方面在西京西市下移錄長安志之西市局、平準局，同時復又據兩京新記殘卷並列出所謂「市署」；另一方面也沒有看出宣平坊所謂「鼓吹局」實即太常寺鼓吹署。

唐代朝廷中央辦公機關除極個別者外，都集中在皇城之中，太常寺在皇城内「承

天門街之東第七橫街之北」<sup>〔一〕</sup>，鼓吹署作爲其下署機構之一，事關「鹵簿之儀」，須便於隨時安排活動，似不應該偏處宣平坊中，而應與太常寺同居一地。柳宗元集卷一唐鏡歌鼓吹曲十二篇序云：「臣爲（禮部員外）郎時，以太常聯禮部，嘗聞鼓吹署有戎樂，詞獨不列。」可以透露出鼓吹署確在太常寺內。

鼓吹署既然不宜在宣平坊，那麼，長安志宣平坊下「（十字）街南之西鼓吹局教坊」一語就只能讀作「十字街南之西，鼓吹局（署）教坊」。如前引唐會要所述，鼓吹署習樂，甚至經常使用大鼓，練習起來，勢必響若雷鳴，驚天動地，當然不宜設置在皇城之中，只能設在外郭城民坊內。

### 【注釋】

〔一〕今中華書局標點本唐兩京城坊考即如徐松意作如此標點。

〔二〕唐會要卷三四云「（元和）十四年正月，詔從杖內教坊於布政里」，與長安志徙於延政里不同。案延政毗鄰大明宮而布政失之過遠，故此從長安志。

〔三〕見全唐文卷三九六收崔令欽序文。

〔四〕新唐書卷四八百官志太常寺太樂署條。

〔五〕教坊記。

〔六〕玉海卷一六四引唐實錄。

〔七〕長安志卷七。

### 三十三、國子監孔廟的設置年代

長安志卷七載務本坊國子監「有孔子廟，貞觀四年立」，唐兩京城坊考承之。此說實誤。檢舊唐書卷一高祖紀：「武德二年六月戊戌，令國子學立周公、孔子廟，四時致祭。」關於此事的詔書原文見舊唐書卷一八九儒學傳上：「宜令有司於國子學立周公、孔子廟各一所，四時致祭。」據此，武德二年似已在國子監中分別設立周公、孔子二廟。然而舊唐書儒學傳上又云：「貞觀二年，倣以周公爲先聖，始立孔子廟堂於國學，以宣父爲先聖，顏子爲先師。」復云孔子廟始立於貞觀二年。其間緣由，可由唐會要卷三五褒崇先聖條的記載中窺得：「貞觀二年十二月，尚書左僕射房玄齡，國子博士朱子奢建議云：武德中，詔釋奠於太學，以周公爲先聖，孔子配享。臣以周公尼父，俱稱聖人，庠序置奠，本緣夫子，故晉宋梁陳及隋大業故事，皆以孔子爲先聖，顏回爲先師。歷代所行，古人通允。伏請停祭周公，昇夫子爲先聖，以顏回

配享。詔從之。」原來武德二年時只是以孔子配享於周公，並沒有爲孔子單獨設廟，貞觀二年時乃停祭周公，將孔子升爲廟主，配享以顏回。故正確的說法應該是：有周公廟，武德二年六月詔立，以孔子配享。貞觀二年十二月，停祭周公，始立爲孔子廟，以顏回配享。

### 三十四、都亭驛考辨

——兼述今本長安志通化坊闕文

都亭，秦漢時本指郭下之郵亭，爲止宿之所。如史記卷一二七司馬相如列傳：「（相如）素與臨邛令王吉相善，吉曰：『長卿久宦游不遂，而來過我』。於是相如往，舍都亭。」又漢書卷九〇酷吏嚴延年傳：「初，延年母從東海來，欲從延年臘，到洛陽，適見報囚，母大驚，使止都亭，不肯入府。」至唐宋則專以都亭作爲國都內中心驛站的名稱。如乾道臨安志卷一云：「都亭驛，在候潮門內，國信所附之。」唐代東西兩京相侷，故其驛館俱以都亭爲之。由於文獻記載的舛訛，今多以爲唐代長安、洛陽城內各有二都亭驛，或認爲雖只二都亭驛而位置曾有移徙云。

嚴耕望在唐兩京館驛考一文中，提出唐長安城裏有兩個地點設過都亭驛：一在

朱雀門街西側、皇城南面第二坊；一在城東南隅、曲江池北的敦化坊。前者所據有唐道宣續高僧傳卷四玄奘傳、南宋程大昌雍錄卷三唐都城內坊里古要蹟圖、通鑑卷二六。○乾寧二年五月甲子王行瑜殺韋昭度、李贍於都亭驛條胡三省注；後者所據爲北宋宋敏求長安志卷九、清徐松唐兩京城坊考卷三。由於「此兩說皆甚古」，嚴耕望均信從之。至於是同時有兩個都亭驛，抑只有一個而曾遷移地點，嚴耕望未能作出判斷。其實，都亭驛在敦化坊之說並不古，更不可信。嚴耕望據之而作出長安城內有兩都亭驛之說，實不能成立。

說都亭驛位於敦化坊實僅見於今本宋敏求長安志。至於唐兩京城坊考，其長安城坊部分係徐松彙錄今本長安志，除披檢唐人詩文小說中零星記載作補苴外，別無其他有系統的舊史料作爲依據。而今本長安志無論明成化本、嘉靖本、清畢沅刻本，在自朱雀門東第五街（即傍東郭牆）一列坊（昇道坊）以下，至朱雀門西第一街（豐樂坊）以上，包括嚴耕望所據有都亭驛記載的敦化坊部分，顛倒脫漏極爲嚴重。如昇道坊下誤列修德坊。修德坊本爲朱雀門西第三街北來第一坊，別見於今本長安志及唐韋述兩京新記殘存第三卷。又如朱雀門西第一街皇城南面第一、二坊悉闕失，此第二坊即通鑑卷二六。○胡注所說唐都亭驛所在。至於嚴耕望所據有都亭驛記載的敦化坊，列在今本長安志

朱雀街東第五街之末，其全文是：

敦化坊〔原注：一作敦教坊。按長安圖及〔當作「乃」〕分爲長和坊，非是。〕東門之北，都亭驛。南街之北，淨影寺。〔原注：隋文帝爲沙門慧遠立，寺額申州刺史殷仲容所題。〕東南隅，行臺左僕射隕國公殷開山宅。〔原注：本隋蔡王智積宅。〕西門之北，秘書監顏師古宅。〔原注：貞觀永徽間，太常少卿歐陽詢，著作郎沈越賓亦住此坊。殷，顏即南朝舊族，歐陽與沈又江左士人，時人呼爲吳兒坊。〕鄭國夫人楊氏宅。〔原注：武惠妃之母。〕京兆尹韋武宅。〔原注：元和人。〕〔畢本「殷顏」誤作「殷顏」，今據類編長安志改。〕

但據元駱天驥類編長安志卷四，此殷開山以下諸人宅，乃不在敦化坊而是在通化坊：

行台左僕射隕國公殷開山宅。本隋蔡王智積宅。

秘書監顏師古宅。貞觀永徽間，太常少卿歐陽詢，著作郎沈越賓亦住此坊。

殷，顏即南朝舊族，歐陽與沈又江左士人，時人呼此坊爲吳兒坊。

鄭國夫人楊氏宅。武惠妃之母。

京兆尹韋武宅。元和人。

右四宅在通化坊。

又長安志所源出的兩京新記，也記殷開山等人宅在通化坊。新記原書已多闕失，這部分見太平御覽卷一八〇所引：

韋述兩京新記……曰：通化坊東南，隕公殷開山宅。西北。顏師古宅。時人謂之吳兒坊。

再據唐道宣續高僧傳卷八慧遠傳所記：今本長安志敦化坊中的淨影寺其實也不在敦化坊：

〔開皇〕七年春往定州，……尋下璽書，殷勤重請。辭又不免，便達西京。……上大悅，敕住興善。……又以興善盛集，法會是繁，雖有揚化，終爲事約。

乃選天門之南、大街之右，東西衝要，游聽不疲，因置寺焉。名爲淨影。

天門即朱雀門，依此，淨影寺在朱雀門街之西，地當衝要，也不可能是僻處長安城東南角的敦化坊。

再進一步尋找通化坊的所在地，這在類編長安志裏交待得很清楚，即此書卷二所列長安城內全部坊名中，朱雀街西第一坊是善和，第二坊即通化。這善和和通化兩個坊正是今本長安志朱雀街西第一街皇城南面缺失坊名的第一、二坊。原來今本長安志在敦化坊這個標題之下的原文已脫失，又把敦化坊後曲江部分的原文混進前面的昇



道坊，把朱雀街西第一街第二坊通化坊的內容和敦化坊這個標題接連起來，把原來通化坊的內容變成了敦化坊的內容。現在據類編長安志把這個脫誤校正過來，不僅殷開山等人宅實在通化而今本長安志誤入敦化可以理解，即續高僧傳所說在「天門之南、大街之右」的淨影寺之實在通化坊也毫無疑問了。類編長安志自元以後僅抄本流傳，當年徐松未能獲讀，致誤推測此兩坊爲光祿、殖業<sup>〔三〕</sup>。今人多承徐說，迄今未取類編長安志一校對，以致嚴耕望又由此作出長安有兩都亭驛之說。

弄清了今本長安志的問題，長安城裏的都亭驛就很清楚只有一個。續高僧傳卷四玄奘傳：

從故城之西南至京師朱雀街之都亭驛，二十餘里，列衆禮謁。

很明顯這就是原本長安志中所說在朱雀街西第一街第二坊通化坊的都亭驛。通鑿胡注所謂「都亭驛在朱雀門外西街、含光門北來第二坊」者，這第二坊也就是指的通化坊。此外，程大昌雍錄所載唐都城內坊里古要蹟圖中列都亭驛在第四坊。則是由於程圖在都亭驛所在坊前誤增了兩個坊的緣故，即使如此，程圖也沒有把都亭驛繪到城的東南角，其在朱雀街西仍與續高僧傳、長安志等一致。

都亭驛之在朱雀街西通化坊而不在城東南角敦化坊，從唐長安城布局結構來看也

完全合理。第一，都亭驛是出入長安的官使都要停留的地方，其與皇城、鴻臚寺、京兆府、長安縣、萬年縣等衙署都有密切關聯，而這些衙署均在城市中心地區，若將都亭驛遠置於城的東南角，實欠方便。第二，都亭驛是唐代整個驛路交通網的中樞，其位置所在應當便於聯結整個驛路網。唐長安城雖每面各有三門，但實際使用率是大不相同的。東西交通是通過長安的主要幹綫（唐長安城北為禁苑，故北方與長安的往來也要經東門或西門），一般行旅多東取通化門，春明門次之，西走開遠門，金光門次之。至於教化坊所臨近的延興門及延平門，則是極少有人經其來去的。可見都亭驛不可能設置在此，理應在城市中心的通化坊。

【注釋】

- 〔一〕如唐會要卷六一館驛：「開元十五年四月十日，兩京都亭驛……」
- 〔二〕嚴耕望唐兩京館驛考，載唐史研究叢稿。王元楚唐兩京驛路考，載歷史研究一九八三年第六期。
- 〔三〕見嚴耕望唐史研究叢稿二八五—二八七頁。
- 〔四〕詳黃永年等《唐史史料學》。
- 〔五〕詳黃永年類編長安志提要，載陝西地方志通訊一九八二年第二期及點校類編長安志所撰校記（點校本將由中華書局付印）。

### 三十五、宮城南門名稱考實

唐長安宮城狹義上是指西內太極宮，廣義上則包括掖庭宮和東宮在內。太極宮及東宮南面城門的名稱和數目，自北宋以來，久有異辭。概括起來，有如下幾個問題。

(一) 太極宮和東宮南面共有幾座城門？除元李好文長安志圖作七門外，諸家均作六門。李好文較諸家所多出的一座城門標在太極宮最西邊，西臨掖庭宮。此門不見於他書，當誤，無庸詳辨。(二) 太極宮和東宮南面各有幾座，各爲哪些城門？除北宋敏求語未詳之外，可歸爲二說：一、北宋呂大防、元李好文及清陝西通志等主太極宮四門（承天、廣運、長樂、永安）、東宮二門（重明、永春）（見圖十五）；二、清徐松、日人關野貞等主太極宮五門（承天、長樂、廣運、永安、永春）、東宮一門（嘉福）（見圖十六）。(三) 廣運門與永安門何在？從來敏求到李好文均主廣運門在長樂門東，永安門在承天門西，而清時以德松爲代表的中日學書則主廣運門在承天、永安二門之間。(四) 東宮正門是哪一座？除徐松以嘉福門爲東宮正門外，諸家均作重明門（另外李好文以永春門作爲東宮正門，此毫無根據，不予辨駁）。雖然早

在清末民初即已有人提出對上述歧異當加以考辨<sup>(二)</sup>。然而今中日學者述及唐長安宮城，殆盡循徐松之說<sup>(三)</sup>，迄未詳審。

上述(一)(二)(三)兩點密切相關，下面放在一起來論述。論唐長安城坊，自當以宋敏求長安志為基本依據。長安志卷六(畢刻本)記唐宮城南門曰：

西內(原注：南面有六門)，正殿南承天門。門東曰長樂門，次東曰廣運門(原注：北入安仁門，又北肅章門，門內入宮中)，次東曰重明門(案畢刻本作

重福門，此從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理由詳後東宮南門部分)(原注：即東宮之正門，門東西有左右永福門)，次東曰永春門，承天門之西曰永安門(原注：北入

安仁門)。

由上文可知，長安志所云六門中至少有兩座(重明門和永春門)是指東宮南門。又據唐六典卷六司門郎中條載：宮城，「南面三門，中曰承天，東曰長樂，西曰永安」。顯然，這裏所說三門是指狹義的宮城，即太極宮南面城門，廣運門不在其中。因此，長樂門之東的廣運門也應當為東宮所屬，居重明門之西。

廣運門在東宮重明門之西，尚可證之於長安志卷六載「廣運門內有左藏庫」。通鑒卷二一六載天寶十一載八月癸巳，「楊國忠奏有鳳凰見左藏庫屋，出納判官魏仲犀言

鳳集庫西通訓門」。通訓門爲東宮與太極宮之間門，左藏庫在通訓門東，廣運門既居此外，自當屬東宮無疑。

承天門之西爲永安門。廣運門屬東宮，上引長安志及唐六典所載甚明，後世將廣運門定在承天門之西。乃始於徐松。其唐兩京城坊考卷一西京宮城條云：「長安志以廣運在長樂之東，非是，今從六典。」那麼，他所依據的唐六典究竟是怎樣說的呢？六典有兩處叙及宮城諸門，一條爲上文所引，與宋敏求長安志一致，不會是徐松所依據的。另一條原文如下（據古逸叢書三編影印殘宋本）：

承天門之東曰長樂門，北入恭禮門，又北入虔化門，則宮內也。承天門之西曰廣運門永安門，北入安仁門，又北入肅章門，則宮內也。

看來徐松所依據的只能是這裏「承天門之西曰廣運門」一句了，而徐松也僅僅注意到六典這一句話，而忽略了前面所引「宮城」南面三門，中曰承天，東曰長樂，西曰永安」一句，因而他不可能注意到二者之間的矛盾。其實只要把這兩處叙述放在一起，「廣運門」三字當爲衍文，這是顯而易見的。且太平御覽卷一八三引唐韋述兩京新記佚文曰：「皇城（案當爲「宮城」之誤）南面六門，正南承天門，東長樂，廣運、重明、永春門；（承天門）次西永安（門）；（承天門）次北嘉猷（門）」（案：

「嘉猷」當爲「嘉德」之誤，（嘉德門）東、西恭禮、安仁門。「永安門在承天門西，安仁門」（案此安仁門應作「崇義門」，詳下節，本篇姑仍稱「安仁門」）南，廣運門在長樂門東，可確證六典「廣運門」三字當爲衍文。徐松雖然從上下文間注意到「廣運門永安門」二者之中有一當爲衍文，但却疏忽未加詳審，徑隨意將「永安門」認作衍文，舍而不取。這一點從他在唐兩京城坊考中對廣運門、安仁門等門的處理上可以看出。宋敏求長安志叙唐長安官室城坊建置，每有襲用唐六典者，前引長安志文中，廣運門下有「北入安仁門」云云，即遼錄六典舛誤之一例。與徐松不同的是，宋敏求遵循他說，尚未錯置永安、廣運二門的位置，而在廣運、永安二門之下均遼錄了六典「北入安仁門」一句，從而露出了誤錄六典衍文的破綻。宋敏求以後，明顧炎武歷代宅京記所引六典、今廣池本及四庫全書文淵閣本六典均衍有「廣運門」三字（附帶指出，一九八四年中華版歷代宅京記讀作「承天門之西曰廣運門，永安門北入安仁門」，乃不審之誤）。因此，徐松所見六典亦當如此，不會別有所據。研治隋唐長安城者只要稍留意於長安志等較原始的材料，都不難發現徐松的錯誤。

另一方面，隋唐有關史實和典章制度也可證實永安門乃在承天門之西，安仁門外。大唐開元禮卷一〇六嘉禮臨軒冊命皇太子朝皇后條載：「前一日，所司設皇

太子次於永安門之西，……其日，諸衛……佈於皇后正殿南門外，……內謁者監引皇太子至肅章門。」又隋書卷六九王劭傳載：「仁壽中，文獻皇后崩，劭復上言曰：「……皇后遷化，不在仁壽、大興宮者，蓋避至尊常居正處也；在永安宮者，象京師之永安門，平生所出入也。」」據前引六典，肅章門在安仁門（崇義門）內，是則皇后所居殿在肅章門內，而經肅章門出入內宮則必經永安門，永安門只能是在安仁門（崇義門）外。此外，永安門往往與長樂門對舉，也可以說明長樂、永安二門是對稱於承天門東西兩側的。新唐書卷二三儀衛志上載：「凡朝會之仗，……承天門內則左右衛挾門隊列東西廊下，……長樂、永安門內則左右衛挾門隊列東西廊下，……」又新唐書卷一六禮樂志六：「大儺之禮，……分引儺者於長樂門、永安門以入，至左右上閣，鼓譟以進。」

如上所論，唐長安太極宮和東宮南面各爲三座城門。太極宮承天門居中，東爲長樂門，西爲永安門。日本八世紀初模仿長安規制建立的平城京宮城，南面也是開設三座城門，中名承天，東名長樂，西名永安，二者可以互爲印證。東宮則以重明門爲正門，永春門居東，廣運門在西（見圖十七）。呂大防以降關於太極宮和東宮南面諸城門具體位置的論述都有錯誤。

重明門，畢刻本長安志在西內章作重福門，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長安志作重明門，畢刻本在後面東宮章亦作重明。唐兩京城坊考則做嘉福門，並在該條下注云：

長安志作重福，次北曰重明，又北曰宣明。按宮門無疊至三門者，重福，禁扁作嘉福，長安志言宣明是嘉福所改名，則二門爲一門明矣，今刪正。

上述論說，頗有失宜之處。其一，長安志並無重福、重明、宣明三門由南向北遞進的記述，而是在東宮章載：「東宮正殿曰嘉德殿，……南有嘉德門，門外……正南有宣明門，當宮坐者，南面有重明門。」爲重明、宣明、嘉德三門遞進。其二，宮門疊至三重不僅屢見，而且幾乎可以說是隋唐宮城的定制。如長安志載太極宮正門由外向內依次爲承天門、嘉德門、太極門三重，大業雜記載隋東京宮城正門爲則天門、永泰門、乾陽門三重。長安城東宮三門疊進，正合常規。其三，長安志關於嘉福門改稱宣明門的記載，是在東宮左右長林門下注：「本名弘禮，嘉福，高祖武德九年，改重光、宣明門。」此嘉福、宣明門究所何指，尚不易遽斷，即令是指東宮正殿嘉德殿前之門，嘉福也只能是東宮內門，如長安志所述，列於重明門內、嘉德門外。其四，元王士點禁扁在唐長安太極宮東宮下雖然列有嘉福門，並注曰「改宣明」，但却無以將此「嘉福門」認作東宮正門「重福門」，因爲禁扁中明明寫的是：「重明（原注：



〔廣運門〕次左，東宮正門。東宮正門爲重明門，且重明門與嘉福門略無相及。徐松何以徑云「二門爲一門明矣」？元駱天驥類編長安志乃取宋敏求長安志分類編訂而成，其卷二唐宮城西內宮城條載廣運、永春二門之間爲重明門，呂大防、李好文等無不同於此說。太平御覽卷一八三引兩京新記，首叙宮城南面六門，列重明門於廣運、永春二門之間，繼之又云「東宮重明門」，可證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作「重明」當是，畢刻本作「重福」誤。徐松未審版刻之誤而自強爲曲解，後人復不審徐松之誤，以致貽誤至今。

此外，重明門爲東宮正門，也可證之於唐代史實。長安志卷七載，東宮正門之外，有「東宮朝堂」。新唐書卷一七禮樂志七嘉禮皇太子加元服條下載：「冠日平明，官臣皆朝服，其餘公服，集於重明門外朝堂。」又大唐開元禮卷五三、卷九五、卷一〇七等多處也提到太子行禮時出入重明門，可見重明門無疑屬東宮正門。

唐長安城雖然並非盡循周禮之制，但其外郭城東、南、西三面均有三門，皇城南面同爲三門，太極宮與東宮南側各置三門，也與其規劃思想相符。弄清唐長安宮城諸門名稱及其位置，不僅是辨明了長安城市規制，而且對於進一步研究長安城市規制對東亞城市（如日本）發展的影響也不無裨益。

【注釋】

〔一〕足立喜六長安史跡の研究、一二一〜一二三頁。東洋文庫、昭和八年。

〔二〕武伯瑜西安歷史述略、陝西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四年六月增訂本。宿白隋唐長安城和洛陽城、載考古一

九七八年第六期。松田壽男、森鹿三合編のシヤ歴史地圖、平凡社、一九六六年四月。佐藤武敏唐長安

の都城にフツ、載江上波夫古稀紀念事業會編江上波夫古稀紀念論文集考古美術篇、山川出版社、昭

和五十一年十一月。

〔三〕上田正昭編都城、一六〇頁附圖。社會思想社、昭和五十一年。

### 三十六、太極宮二安仁門辨誤

唐六典和長安志等文獻都記載太極宮中有二安仁門，一在嘉德門西、永安門內、  
庸章門外，一在甘露門西、安仁殿外。二門南北相值〔三〕。後世論者多據此說。但仔細  
推敲起來，這一記載是頗成問題的。原因在於同一宮內不應有兩座院門名稱完全相同。  
二者之中，安仁殿外門名安仁門，符合當時一般慣例（如太極宮太極殿外太極門、兩

儀殿外兩儀門、甘露殿外甘露門等等，看來不會有什麼問題。那麼問題就是出在嘉德門西一門上了。似乎前人也曾對此有所認識，元王士點禁扁卷五載嘉德門西一門作「興仁門」，徐松唐兩京城坊考也兼采此說，在這個所謂「安仁門」下，注云「安」一作「興」，並在其西京宮城圖上徑繪為「興仁門」。案太極宮確有興仁門，別見於唐六典卷七，但其位置所在不詳。王士點置之於嘉德門西實乃出自臆測，並無佐證。大唐開元禮卷九○嘉禮皇后元正冬至受皇太子朝賀條云：「前一日，守宮設皇太子次於崇義門內，隨地之宜，其日，司輦設皇太子版位於皇后正殿之庭，懸南北面。皇太子朝皇帝訖，舍人引皇太子從納義門詣崇義門內次，權停，外命婦朝賀將訖，舍人引皇太子出立於肅章門外。命婦出訖，內謁者監引皇太子至肅章門。」納義門爲嘉德門外西廊門，皇太子朝皇帝乃在太極宮正殿太極殿。由太極殿南出嘉德門，向西過納義門，由此南轉出城，在宮城正門承天門西側有永安門；北轉入宮，即王士點及徐松等所謂「興仁門」。唐六典及長安志等所謂「安仁門」，過此再北行，即肅章門（見圖十八）。據大唐開元禮所記，皇太子由太極殿至肅章門的路綫爲：太極門——嘉德門——納義門——崇義門——肅章門。崇義門不見於他書，而與此相當的只能是所謂「興仁門」或「安仁門」了，即嘉德門西、永安門內、肅章門外一門本名崇義

門，唐六典等諸書所載疑均有舛誤。

【注釋】

〔一〕唐六典卷七工部郎中員外郎條。長安志卷六。

三十七、太極宮東西上閣門位置

唐兩京城坊考卷一載西京太極宮中有兩組東上閣、西上閣門，第一組是在「太極門之兩廡爲東西閣門」，第二組乃太極殿後之朱明門「亦有東西上閣門」。太極門東西兩廡的東西上閣門，唐兩京城坊考未明確注明出處，其下自注云：「通鑑注引閣本太極宮圖，太極殿有東上閣門、西上閣門」。案胡注此文附見通鑑卷九十九唐高祖武德九年六月「宇文士及自東上閣門出宣敕」條後，原文僅以東、西上閣門隸太極殿，未及太極門。唐六典卷七工部郎中員外郎條載「太極殿有東上、西上二閣門」，「太平御覽卷一八三引兩京新記佚文亦曰：『太極殿旁東上閣、西上閣門。』」〔二〕據此，東西上閣門應在大極門內，太極殿旁。大唐開元禮卷四吉禮皇帝冬至祀廟丘壝釋奠還宮

條載皇帝鑾駕還太極宮時，「入太極門，……駕至橫街（案：當指通過太極殿前東西兩側左、右延明門的橫街），北當東上閣，迴輅南向，侍中進鑾駕。」<sup>(三)</sup>可證東、西上閣門確在太極殿兩側，徐松置之於太極門兩廡失考。

太極殿兩側東西上閣門的作用在於連接「中朝」與「內朝」，因為太極殿正居中軸綫，由「中朝」太極殿廷入內，只能繞經大殿兩側。所謂「入閣」，本義即指由東、西上閣門進入內朝。由此看來，太極殿後之朱明門就沒有必要再附設東、西上閣門了。因為入東、西閣門後即可由正中朱明門達兩儀門，至內朝兩儀殿。唐兩京城坊考云朱明門左右有東、西上閣門乃「見大典閣本太極宮圖」，但實際上永樂大典之閣本太極宮圖和雍錄之閣本太極宮圖一樣，都只繪有一組東、西上閣門，而這兩座閣門所以會繪在朱明門左右（見圖十九），則應該是由於閣本太極宮圖夾太極殿繪製左右延明門後，無處填繪兩座閣門，只好把東、西上閣門擠到了北邊的朱明門旁，實際上與六典諸書所記應為一門。

### 【注釋】

(一)御覽影宋本原作「東上西上閣門」，鮑刻本闕字作「門」，均訛。參據六典卷七等當作此。

〔三〕大唐開元禮卷二九吉禮皇帝冬至日祀方丘饗駕還宮條載儀式同。

### 三十八、太極宮舍人院位置

今畢刻本長安志太極宮舍人院條下有佚文，故其所在不詳。徐松唐兩京城坊考據所謂「舊本長安志圖」，推定「舍人院在中書省東南」〔二〕，而所繪西京官城圖則徑繪舍人院於中書省正南，前後又有些矛盾。核諸長安志的記載，不論是將其定在中書省正南還是東南，都不够合適。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卷六舍人院條文字完整，有畢刻本所佚「（舍人院）在中書省東」一句，可據之糾正長安志圖的訛誤。舍人院在中書省東，正與太極殿東面門下省東側弘文館兩對建築相對稱。

#### 【注釋】

〔二〕徐松所據「舊本」不詳，但這一條實際上與四庫全書文淵閣本長安志圖同。

### 三十九、太極宮鐘鼓樓位置

唐兩京城坊考卷一太極殿太極門下徐松原注曰：「長安志云殿東隅有鼓樓，西隅有鐘樓，貞觀四年置。」其下張穆補注云：「永樂大典載閣本太極宮圖鐘樓在東，鼓樓在西。」而是書所附西京宮城圖沒有標繪鐘樓和鼓樓的位置，二樓所在，遂迷離難辨。

宮廷主要殿堂前配設專門建築安置鐘鼓，由來已久。曹魏鄴都外朝文昌殿前即有鐘樓和鼓樓，但其各自所在東西位置不詳，文獻僅記載「鐘樓、鼓樓二樓在文昌殿前東西」<sup>〔三〕</sup>；稍晚於此，西晉戴延之撰西征記，記洛陽宮城外朝太極殿前「左右各三鐘相對」<sup>〔四〕</sup>，可見在魏晉時期鐘鼓分置主殿東西的布局還沒有成爲定式。最遲在隋唐時代，鐘、鼓東西對置的形式已經確定。隋東都洛陽城外朝乾陽殿庭「東南、西南各有重樓，一懸鐘，一懸鼓」<sup>〔五〕</sup>，唐長安除太極宮外，大明宮外朝含元殿和興慶宮大同殿前也「有鐘樓、鼓樓」<sup>〔六〕</sup>。但這幾處鐘樓和鼓樓各自所居的東西位置却没有留下明確記載。北宋宋敏求長安志卷六云唐長安外朝太極殿「東隅有鼓樓，西隅有鐘樓」，這

是我所見對於宮殿鐘鼓樓相對位置最早的明確記載。閱本太極宮圖出於南宋，去唐依然未遠，所云與長安志竟大相徑庭，二者孰是，只能根據相近時代的一般情形來判斷。

北宋都城東京開封官城大殿前東西兩側也對置有鐘、鼓二樓。元人楊奐對其位置所在有明確記述。宋南渡後汴梁雖爲金人所據，但官闕未嘗毀及。因此當元初楊奐署職開封時，宮殿遺蹟仍歷歷在目，鐘、鼓二樓的位置是「鼓在東、鐘在西」。開封官城布局完全仿效唐洛陽城，「太祖建隆初，以大內制度草創，乃詔圖洛陽宮殿，展皇城東北隅，以鐵騎都尉李懷義與中貴人董役，按圖營建」。正因為唐制本來如此，所以規模和布局多承用隋唐遺制的北宋西京洛陽，其正衙文明殿，也是「殿東南隅有鼓樓，西南隅有鐘樓」。同樣，在宋元時期的「西安」城上，也可以明顯看出唐長安「東鼓西鐘」之制的影響。唐末韓建以原皇城爲基礎，縮建長安城，經五代、北宋沿用至明初。據元李好文長安志圖卷上（元）奉元城圖所繪，奉元城中也是鐘樓在西，鼓樓在東。宋元時期這種東鼓西鐘的配置形式，在元代開始有所改變。至元年間，元興建大都，建正衙曰大明殿，「鳳儀門在東廡中，……麟瑞門在西廡中，……鐘樓，又名文樓，在鳳儀南，鼓樓，又名武樓，在麟瑞南」。這裏需要注意的是，第一，元朝統治者的文化背景與中原傳統華夏文化背景是有着重大差異的，因此他們



可能有意或無意地對傳統建築布局形式做出某些修改。第二，不僅皇宮中鐘、鼓樓的東西配置形式與中原傳統恰恰相反，元大都羅城中鐘、鼓樓的配置更打破了東西對置形式，其鐘樓在「京師北省東，鼓樓北」(20)，鐘、鼓二樓呈南北並列式配置。這可以進一步說明元大都的鐘、鼓樓設置根本就未嘗遵循傳統形式。正因為如此，明初朱元璋修築中都鳳陽城時，就一返祖制，使鐘、鼓樓仍東西對峙，並列於皇城承天門外，其相對位置也依然是東鼓西鐘(21)，繼鳳陽之後在南京城中建置的鐘、鼓樓也是一鐘樓在鼓樓西(22)，其他明代城市如山西大同也是如此(23)。但是到了明代後期，一些城市又把鐘樓改建到了鼓樓東側，出現東鐘西鼓的格局。如西安鐘、鼓樓在宋元時本是東鼓西鐘，到明萬歷年間則將鐘樓遷到鼓樓之西(即今西安鐘樓位置，原在今廣濟街口)，相對位置顛倒過來。今南京大鐘亭的前身即南京鐘樓，在今鼓樓東北，與洪武京城圖志所載相對位置也恰恰相反，當然也只能是為後人所遷建。

總括以上論述，我認為中國城市或宮殿中鐘、鼓樓的配置形式，自宋元迄於明代，一直是以「東鼓西鐘」為主，而其淵源應上溯至隋唐時代。「東鐘西鼓」始見於元大都，但對明代城市建設並沒有產生重大影響。因此，隋唐時代東西對峙的鐘、鼓二樓也應當是「東鼓西鐘」，閣本太極宮圖云唐太極宮太極殿前「東鐘西鼓」應有外

誤，而以長安志載「東鼓西鐘」爲是。

附帶指出，今所見明清寺觀內鐘、鼓樓配置一般爲「東鐘西鼓」，這是因爲寺院制度與世俗本來就有區別。寺塔記卷上平康坊菩提寺條云：「寺之制度，鐘樓在東，唯此寺緣李右座林甫宅在東，故建鐘樓於西。」可以說明「東鐘西鼓」本是寺院的傳統。

【注釋】

〔一〕嘉靖彰德府志卷八鄴都宮室志。案，彰德府志本節當源出北宋李璵相臺志。

〔二〕初學記卷一六引西征記。

〔三〕大業雜記（續談助瀆錄本）。

〔四〕長安志卷六，卷九。

〔五〕還山遺稿卷上汴故宮記。

〔六〕石林燕語卷一。又卷二：「凡居室，以後爲重。今僕射廳不當在六曹前，……得唐都縣圖，六曹在東，

……遂遷舊七寺監，移建如唐制。」

〔七〕元河南志卷四。

〔八〕鼓樓時稱敬時樓。

〔九〕輟耕錄卷二一宮闕制度。

(一〇) 日下舊聞考卷五四城市引析津志。

(一一) 鳳陽新書卷三。

(一二) 洪武京城圖志樓館。

(一三) 見同濟大學城市規劃教研室編中國城市建設史，八八頁。中國建築工業出版社，一九八二年第一版。

## 四十、宮城左藏庫位置

唐兩京城坊考卷一云西京太極宮有東西二左藏庫，其東左藏庫在長樂門內，西左藏庫在廣運門內。唐兩京城坊考文字多承襲宋敏求長安志，這里却與長安志不同，長安志只記載有一個左藏庫，在廣運門內，其文曰：「廣運門內有左藏庫，次北有舊右藏庫，後有弘文館，西北有武庫。」廣運門，徐松誤置於承天門西，據六典卷六司門郎中條，御覽卷一八三引兩京新記佚文及長安志卷六等，當屬東宮，居東宮正門重明門西。弘文館，據長安志卷六，在門下省東，近東宮，長安志「左藏庫後有弘文館」，「後」當爲「右」之誤。武庫，據雍錄卷三並徐松所見大典引閣本太極宮圖，在弘文館東北，正直「廣運門內」之左藏庫的西北方。所以依據長安志左藏庫當在東宮廣運門內。通鑑卷二一六載天寶十一載八月乙丑，「上復幸左藏，賜羣臣帛。」

已，楊國忠奏有鳳凰見左藏庫屋，出納判官魏仲犀言鳳集庫西通訓門。」通訓門爲太極宮與東宮之間門，呂大防長安圖殘石繪在二宮之間近官城南牆處，其東之左藏庫則應正當廣運門內（呂圖廣運門誤在太極宮東南隅），可證長安志無誤。又長安志卷七載左藏庫外院在皇城景風門內道南，值東宮正南，也可以作爲其旁證。據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隋東都左、右藏俱在東宮泰和門內，也可以與西京官城廣運門內設左藏庫事相互參證。

唐兩京城坊考東西二左藏庫之說蓋本於雍錄並徐松所見之永樂大典轉繪閣本太極宮圖（見圖二十），此圖是在太極宮恭禮門東側和安仁門（應正作「崇義門」，詳本文上篇第三十六節太極宮二安仁門辨誤，爲敘述方便，下文仍稱「安仁門」）西側各繪一「左藏庫」，並未冠以東、西爲別，唐人文籍中也没有稱東、西左藏庫的，只是單稱「左藏庫」。因此，首先唐兩京城坊考稱「東左藏庫」、「西左藏庫」本略無依據，係出於徐松臆測。其次，即使按閣本太極宮圖，所謂「東左藏庫」也應當在恭禮門東，唐兩京城坊考置之於長樂門內恭禮門西南是沒有根據的。今傳三本閣本太極宮圖都有脫訛，元胡三省注通鑑，時引閣本太極宮圖釋唐宮室制度，如卷一九二注引「宜秋門在千秋殿之西、百福門之東」，宜秋門、百福門就既不見於雍錄錄閣圖，又不見

於大典載閣圖；通鑑卷二一六胡注引閣圖云：「左藏庫之西則通訓門」(三)。通訓門也不見於今傳二本閣圖。通訓門在恭禮門東側(四)，今本閣圖既失載通訓門，左藏庫之西便鄰以太極宮恭禮門了。所以，閣本太極宮圖上恭禮門東側的左藏庫，實即長安志廣運門內之左藏庫，唐兩京城坊考列所謂「東左藏庫」於長樂門內是完全錯誤的。

再來看唐兩京城坊考所謂「廣運門」內的「西左藏庫」。前已述及，廣運門本為東宮南面西側門，唐兩京城坊考承天門西所謂「廣運門」處則應為永安門(五)，雍錄所載閣圖就是標繪為永安門。永安門北入安仁門(崇義門)，安仁門(崇義門)西(大典轉繪閣圖標有一「左藏庫」，明吳瑄刻古今逸史本雍錄所載閣圖略同，在安仁門(崇義門)西偏北的位置繪一「左藏庫」。所以，依此所謂「西左藏庫」也應當在安仁門(崇義門)內。唐兩京城坊考之所以要把所謂「西左藏庫」列在「廣運門」案，實當為永安門的位置)內，是因為長安志載「廣運門內有左藏庫」，徐松既誤置廣運門於承天門西永安門的位置上，就又誤以為閣圖安仁門內的「左藏庫」也就是其所謂「廣運門」內的「左藏庫」，而所謂「西左藏庫」即在其所謂「廣運門」內，與其相對應的所謂「東左藏庫」也就應當在承天門東的長樂門內了。這就是徐松依據己意改訂閣圖，在長樂、廣運二門內分別列置所謂「東、西左藏庫」的緣由。舍此，別無其

他解釋。

實際上閣圖安仁門（崇義門）內的所謂「左藏庫」本亦有誤。雍錄今傳有明嘉靖十一年李經刻本、嘉靖無錫安氏刻本和萬歷吳瑄刻古今逸史本等。李經及安氏刻本不易一見，吳瑄刻本則民國時商務印書館曾影印，其閣圖載二「左藏庫」如前述，李經刻本民國二十四年宋聯奎校印關中叢書時曾從傅增湘處借抄付印〔5〕，其所載閣圖，安仁門內「左藏庫」作「右藏庫」。不管這是李經刻本之舊，還是出於宋聯奎等校改，作「右藏庫」應當是合乎閣圖原貌和歷史實際的。其一，通鑿卷二一六胡注引閣圖但云「左藏庫」之西則通訓門，「若閣圖果然本有二左藏庫，胡三省自當明確注清爲哪一個左藏庫。如通鑿卷一九一注引閣圖，並叙東、北、南三海池，卷一九〇、卷一九一、卷一九四注引閣圖東、西上閣門俱明確分別稱呼等。其二，如前所述，唐代及後人文籍中均僅言「左藏庫」，略無東、西之別，若同時並存有東、西二左藏庫，時人自當有所區別以稱之，否則無以知其所指。其三，隋唐之世無二左藏庫並存之記載，却並立有左、右二藏庫。隋書百官志下、唐六典卷二〇太府寺條，俱載太府寺有左、右藏署，左、右二藏，一掌「邦國庫藏之事」〔6〕，一掌「邦國寶貨之事」〔7〕，兩相並重。閣圖東、西兩側二「藏庫」當分屬左、右藏，不當失右藏庫而載「二左藏

庫」。

綜合上面的論述，可知唐本無東、西二左藏庫，而是左、右藏庫並立。左藏庫在東宮廣運門內，右藏庫在太極宮安仁門（即崇義門）內。

【注釋】

〔一〕弘文館，畢刻本作「中書省」，雍錄卷三（閣本）唐西內太極宮園和徐松所見大典轉繪閣本太極宮園俱載武庫近弘文館，與中書省則間隔有太極殿等，相去甚遠，故此據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長安志。

〔二〕詳本文上篇第三十五節宮城南門名稱考實。

〔三〕唐兩京城坊考云此「通訓門蓋通明門之誤」，乃為遷就其所謂「西左藏庫」而強以意為之。通鑿本文云「鳳集（左藏）庫西通訓門」，可證胡注引閣圖不誤。

〔四〕呂大防長安圖殘石。

〔五〕詳本文上篇第三十五節宮城南門名稱考實。

〔六〕見關中叢書宋聯奎雍錄跋。

〔七〕六典卷二〇太府寺條。六典載左藏有「東庫、西庫、朝堂庫」等庫，右藏有內庫、外庫等庫。左藏東、

西庫應在一處，不當作徐松之「東、西藏庫」解。

## 四十一、隋唐太廟與唐中宗廟、元獻皇后廟位置

長安志卷七載皇城第七橫街之北安上門街之東「第一太廟，其地本隋太府寺玉作坊，坊中有御井，貞觀中廢玉作坊於此置太府寺賜坊，以曝四方貢賦之物濕者，先天中置廟廢坊焉」。今案唐太廟乃仍隋人之舊，非先天中所置。唐會要卷一七廟災變條云：「開元五年正月二日，太廟四室崩，上召宰臣宋璟、蘇頌問其故，又召姚崇。」全唐文卷二〇六姚崇對太廟屋壞奏曰：「太廟殿本是苻堅所造，隋文帝創立新都，移宇文周故殿造此廟，國家又因隋氏舊制。歲月滋深，朽蠹而毀。」又全唐文卷二八一陳貞節駁孫平子請觀孝和皇帝議：「今國家太廟，因隋舊制。開皇之際，創造新都，移故太極殿，是苻堅所造，經今將四百年，日月滋深，朽蠹而毀。」又全唐文卷二九四褚無量太廟屋壞請修德疏：「臣按括地志云：隋文帝創立新都，移宇文周故殿，改造此廟。」上均說明唐太廟爲隋文帝所創立，非先天中所置。

隋唐太廟本在一地，則隋太府寺玉作坊即應另屬他處。長安志唐太廟下載有「中宗廟、元獻皇后廟」，依長安志由西向東敘述體例，中宗廟和元獻皇后廟都應當在太



廟東側。但長安志在元獻皇后廟下又引唐韋公肅禮閣新儀曰：「乾元元年，立廟於太廟之西。」據此，元獻皇后廟應在太廟西。徐松唐兩京城坊考原封不動照抄長安志文字，在其唐西京皇城圖中把中宗廟和元獻皇后廟依次排列在太廟東側。唐會要卷一二廟制度條云：「初，令以儀坤廟爲中宗廟，至開元四年八月九日，敕宣於太廟西少府監賜坊別造中宗廟，隸入太廟署。」合上引禮閣新儀，可知唐兩京城坊考誤，唐中宗廟和元獻皇后廟都應該在太廟西側，其地本唐少府監賜坊。中宗廟和元獻皇后廟北隔橫街爲唐少府監，其地在隋爲太府寺〔二〕，唐太府寺則在少府監西，隔安上門街，離中宗廟和元獻皇后廟較遠，離二廟東側的太廟更遠。所以長安志「太府寺賜坊」應爲「少府監賜坊」之誤，亦即隋太府寺玉作坊（北隔橫街爲隋太府寺）貞觀中廢爲少府監賜坊，後又在其處立中宗廟及元獻皇后廟，太廟則從隋到唐一直在此地以東。

【注釋】

〔二〕長安志卷七：皇城第六橫街之北，安上門街街東第一少府監，次東左藏外廩院，隋太府寺置於此。

## 四十二、凌霄門

大明宮北面正門玄武門左右各有一偏門，東曰銀漢門，其名稱諸書記載相同；西面一門則有兩種說法。唐六典卷七記載爲「青霄門」，清陝西通志大明宮圖及今有關考古工作者均從之<sup>(二)</sup>；長安志卷六記爲「凌霄門」，唐兩京城坊考等從之。考古工作者對於唐長安大明宮的研究是頗有影響的，同時唐兩京城坊考也是極爲人們崇信的一代鉅著，其間是非，當有必要一辨。

青霄門除唐六典外，其他文獻中俱無記載，凌霄門則在許多史料中都可以得到印證。首先，大典閣本大明宮圖和李好文長安志圖兩圖都是繪爲「凌霄門」。其次，凌霄門也見之於唐代史實。舊唐書卷一一代宗紀載實應元年四月，肅宗大漸，張皇后矯詔召太子，謀廢之，「中官李輔國、程元振素知之，乃勒兵於凌霄門，俟太子至，即衛從太子入飛龍殿以俟其變」<sup>(三)</sup>；舊唐書卷一四四韓游瓌傳亦載李廣弘興韓欽緒等同謀爲逆，擬於「舉事日夜，令欽緒擊鼓於凌霄門，焚飛龍殿舍草積」<sup>(四)</sup>。代宗即位敕文中也有「諸色文武應在凌霄門內謁見者並飛龍射生等，並宜以實應功臣爲名」等

語(三)。可見，當以「凌霄門」爲是，所謂「青霄門」則是字訛所致。

此外，唐兩京城坊考又云：「『凌霄』一作『凌雲』，又作『青雲』。」所謂「凌雲」，見雍錄閣本大明宮圖，以前文引大典之閣本大明宮圖相校，「雲」顯然  
是「霄」的訛寫。其「青雲」出處未詳，揣測或即大典之「青霄」爲徐松訛爲「青雲」。  
要之，大明宮玄武門西側一門只有「凌霄」（又作「陵霄」）一名，其他概爲訛寫。

### 【注釋】

(一)中科院考古所唐長安大明宮，科學出版社，一九五九年十一月第一版。又中華書局標點本唐兩京城坊考後所附該所編繪的唐大明宮圖。

(二)舊唐書卷一一六越王係傳同。通鑑卷二二三載同事作「陵霄門」，「陵」、「凌」通。

(三)唐大詔令集卷二代宗即位敕文。

## 四十三、玄化門與晨暉樓

唐會要卷三〇載：「元和二年六月，詔左神策軍新築夾城，置玄化門、晨暉（暉）樓。」又載：「十二年五月，詔右神策軍以衆二千築夾城，自雲韶門過芳林門，西至

修德里，以通於興福佛寺」。長安志卷九將二事並係於修德坊下〔三〕。在元和十二年築夾城事下注云：「又詔所築夾城別開門曰玄化，造樓曰晨暉。」唐兩京城坊考因之。今研究者中日本學者平岡武夫對此最先表示懷疑，但他並沒有提出確切證據，同時又僅僅根據玉海將晨暉（暉）樓與曲江池紫雲樓並記在同一條內而推測玄化門和晨暉樓當在芙蓉園中〔三〕。這種看法臆想成分太多，顯然是不能令人信服的。平岡武夫之外，又有人根據呂大防長安圖殘石、雍錄閣本大明宮圖和長安志圖，推斷玄化門和晨暉樓當屬大明宮的建築〔三〕，但也缺乏有力論證；何以呂大防長安圖等不誤而長安志有錯？玄化門和晨暉樓的具體位置又在哪裏？

首先讓我們重新核査一下築玄化門、晨暉樓與築修德里夾城的時間。其一，據前引唐會要，二事是築玄化門、晨暉樓在前（元和二年），築修德里夾城在後（元和十二年）。冊府元龜卷一四帝王部都邑二同唐會要，舊唐書憲宗紀上也載築玄化門、晨暉樓是在元和二年。因此，長安志云於元和十二年所築修德里夾城上開玄化門並造晨暉樓，在時間上與唐會要等的記載是相悖戾的。其二，玉海卷一六四引唐實錄云：「元和二年七月丁亥，御農耀（暉）樓、神策、神威六軍、內外教坊大合樂。」〔三〕其時恰值玄化門、晨暉樓初成，可證唐會要等所記二事發生時間不誤。

其次，玄化門和曼暉樓不在修德里夾城，那麼究竟是在大明宮，還是在芙蓉園呢？雍錄載開本大明宮圖和長安志圖都在大明宮東北角處繪有玄化門，呂大防長安圖殘石還在大明宮東側的東內苑邊繪有曼暉樓。舊唐書卷一六穆宗紀載穆宗即位後，「凡三日一幸左右軍及御宸（晨）暉、九仙等門，觀角抵、雜戲。」據長安志卷六，左神策軍等左三軍在「太和門外之北」，右神策軍等右三軍在「九仙門外之北」。九仙門爲大明宮西側北頭一門，太和門則爲大明宮東側東內苑之東門，在呂大防長安圖殘石上，它緊鄰曼暉樓之北。穆宗觀右神策軍角抵雜戲當在九仙門。而觀左神策軍角抵雜戲就應當是在宸（晨）暉門了。曼暉樓應當就建在這個宸（晨）暉門上。玄化門也在大明宮東側，與左神策軍有關。但不象開本大明宮圖等所繪的那樣在大明宮東北角。而應在其東南角。圓仁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卷三載圓仁初至長安，參見神策中尉兼左街功德使仇士良時，「入望仙門，次入玄化門，更過內舍使門及總監院，更入一重門，到使衙南門。門內有左神策步馬門，總過六重門」。前已述及，左神策軍在大明宮東側，而圓仁所入之望仙門則爲大明宮正門丹鳳門東鄰一門，直入此門即大明宮中，入其次東一門延政門方是大明宮東牆外側，即東內苑。循此可北入左神策軍。圓仁不可能橫穿大明宮內外朝廷，他既首入望仙門，也就只能入門後即折向

東去，由側門出大明宮，循宮牆北進。而這個側門，應當就是玄化門。冊府元龜載修玄化門和晨暉樓事云：「左神策軍新築夾城，別開門曰玄化。造樓曰晨輝（暉）。」這裏所謂夾城，應當是包括大明宮東側東內苑在內的，玄化門和晨暉樓都與東內苑相關。

最後需要指出的是，唐兩京城坊考在移錄長安志時，將玄化門徑改作「光化」。究其原因，當是因為長安外郭城在宮城西側的北牆上開有光化一門，徐松既將玄化門事係於修德坊北夾城下，便自然而然地將玄化門與光化門混為一事了。據長安志卷六禁苑條記載，長安外郭城北面在宮城西側共有三門，由東向西依次為芳林門、景曜門、光化門。依此，皇城西第一街即修德坊東一街當芳林門，第二街即修德坊西一街當景曜門，第三街當光化門。但同時長安志卷七叙長安外郭城北面諸門時又云「皇城之西二門，當皇城西第一街曰芳林門，當皇城西第二街曰光化門」。唐兩京城坊考叙外郭城門時雖然采用了前一種說法，但後來改玄化門為光化門則顯然是受了後一種說法的影響。因為按照這種說法，光化門就在修德坊西，那麼修德坊北側夾城上開設的所謂「玄化門」也就當然應該是「光化門」說寫了。今亦有人受此說影響，以為長安外郭北城牆宮城西側本自有芳林、光化二門，分置修德坊東西兩側，而光化門別稱

景曜門<sup>(三)</sup>。今按修德坊西側爲景曜門亦可證之於呂大防長安圖殘石。可見當以長安志前一種說法爲是。長安志兩種歧說的產生當緣於外郭城北面皇城西側諸門曾有變動。芳林、景曜、光化三門中，芳林門隋代本稱華林門<sup>(四)</sup>，隋書地理志又云大興城「北面光化一門」，可見芳林、光化二門爲隋代所固有，而景曜門則當屬後置。長安志前後兩部分的不同記載即出於不同來源的資料。前面禁苑條其所據資料雖已不得而知，但後面外郭城部分則應該是本諸韋述兩京新記。玉海卷一七四引兩京新記云：「北面一門曰光化門。」太平御覽卷一八三引兩京新記又云：「皇城西芳林門。」長安志循此而又誤置光化門於修德坊西，應即其兩說歧出的根源。

### 【注釋】

- (一) 今本長安志有二修德坊重出，分別見於卷九、卷一〇。
- (二) 平岡武夫長安輿洛陽（地圖篇），楊勳三譯本，一九頁，陝西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七年九月第一版。
- (三) 中科院考古所唐長安大明宮，一四頁。
- (四) 「華林」當爲「景曜」之訛，唐書高宗紀上即作「光化門」，景曜樓。
- (五) 郭聲波隋唐長安水利，載史念海主編唐史論叢第四輯，三秦出版社，一九八八年六月。
- (六) 長安志卷七。

## 四十四、大明宮西夾城南部遺址與翰林院和學士院的位置

大明宮西夾城從中間分隔為南北偏絕的兩部分。一九五七年、一九五八年秋和一九五九年。曾先後三次發掘夾城南部靠北端的兩處西向廂房遺址和靠南端的在宮城西墻上開設的東向院門遺址，同時在北端房屋遺址處出土大批唐代封泥<sup>(1)</sup>。一九八三年十月至一九八四年七月間，又繼續在其南端院門遺址附近發掘了五座建築遺址<sup>(2)</sup>。在一九五七年至一九五九年這一段發掘工作中，考古工作者一直推測西夾城南部這些遺址可能是所謂左藏庫或右藏庫，但一九八三年至一九八四年進一步發掘後却改變了原來的看法，認為應當是翰林院（包括學士院）遺址。認為這裏是左藏庫或右藏庫。根據有兩條，一是這裏集中出土了大量封泥，二是長安志和唐本大明宮圖所記載的左藏庫或右藏庫位置近此。而推斷這裏為「翰林院」，則沒有明確提出所依據材料。在西安市唐大明宮翰林院一文中提到有兩點，可能與其論斷得出過程相關。今摘錄如下：

（一）西夾城南部靠南端在宮城墻上所開設的東向院門遺址在右銀臺門之北，而某些文獻中稱翰林院門為「翰林門」，也名復門。又因其在右銀臺門之北，故當時稱翰



林院的學士爲北門學士」。

(三) 據文獻記載：「開元二十六年於南院別置學士院，……學士院南廳五間，翰林院北廳五間，中隔花磚道，承旨居北廳東第一間」。這一記載與上述遺址布局形制很相似。

概括起來，就是說由於所在位置和布局形式與文獻記載中的翰林院（包括學士院）都十分一致，所以得出了上述結論。核諸文獻記載，我認爲這兩方面的依據都並十分可靠。

《長安志卷六大明宮章關於翰林門位置的記載，最容易使人理解爲翰林門在大明宮西牆上，南北介於右銀臺門與九仙門之間。其文如下：

（大明宮）東面左銀臺門，西面右銀臺門，內侍省，右藏庫，次北翰林門，內翰林院，學士院，又東翰林院，北有少陽院，結鄰殿，翰林門北曰九仙門，大福殿，拾翠殿，三清殿，含冰殿，承香殿。

仔細推敲上文，熟悉大明宮情況的人應不難看出，這段文字敘述是頗屬含混的。翰林門和翰林院究竟何在？讀後怎樣設想都有似是非而非之感，而其他方面的所有記載則都反映出翰林院不會設在西夾城內。

首先看一下翰林院的平面相對位置所在。

(一) 傳世閣本大明宮圖均繪翰林院於宮城之中，而不是在城外西夾城<sup>(6)</sup>。同時雍錄卷四東內西內學士及翰林院圖、大明宮右銀臺門翰林院學士院圖及學士院都圖也都把翰林院繪製在右銀臺門和九仙門之間的宮城西緣，而不在夾城。

(二) 文獻明確記載翰林院在麟德殿西<sup>(7)</sup>重廊<sup>(8)</sup>之後，而不是在城牆之外。唐韋執誼翰林院故事記云：「翰林院者，在銀臺門內麟德殿西重廊之後，蓋天下以藝能伎術見召者之所處也。」<sup>(9)</sup>麟德殿東西兩側有廊，也見於唐代其他文獻。如舊唐書卷一七〇裴度傳載：「憲宗以淮西賊平，因勅臣李光顏等來朝，欲開內裏<sup>(10)</sup>，詔六軍使修麟德殿之東廊。」唐會要卷三〇載同事則作「創修麟德殿之右廊（即西廊）」。<sup>(11)</sup>程大昌雍錄卷四考述「麟德殿東廊有鬱儀樓，西廊有結鄰樓，學士院即在西樓重廊之外」，並在其所繪東內西內學士及翰林院圖和學士院都圖上標繪東西兩廊，分別連繫於鬱儀、結鄰兩樓。今實際發掘工作證實了程大昌關於麟德殿東西兩廊的看法是正確無誤的。因此，韋執誼所謂「麟德殿西重廊」也絕不可能是宮城西牆，翰林院繪畫在宮城之內。

(三) 所謂北門學士<sup>(12)</sup>得名於翰林院門迤南銀臺門之北的說法是不正確的。「北門學士」一稱行於唐高宗乾封年間以後<sup>(13)</sup>，但唐人却没有留下任何記載可以表明

「北門學士」這一名稱得自翰林院或學士院門在右銀臺門之北。最早提出所謂「北門」同翰林院門與右銀臺門相對位置有關的是南宋之際的蘇夢得，他在石林燕語卷七中曾述有：「唐翰林院在銀臺之北。乾封以後，劉祿之、元萬頃之徒時宣詔幕製其間，因名「北門學士」。」（唐兩京城坊考卷一即承用此說。）如果葉氏之說得以成立，在邏輯上一般應有一個先決條件，就是除待詔於右銀臺門北所謂「北門」的翰林學士之外，還應有一些學士是待詔於右銀臺門這個所謂「南門」的，即右銀臺門北的所謂「北門」與右銀臺門是完全對等的，這樣才能夠因翰林院在右銀臺門之北而生出「北門學士」這一名稱。而事實上這種情形是不存在的。第二，從來沒有過待詔於右銀臺門的「南門學士」。第三，雖然在右銀臺門北側不遠的宮城西牆上發掘到一個門址，但門外的西夾城却是一個「死袋」，僅此一門出入，「北門學士」並不能通過這個所謂「北門」出入大明宮。相反，却是要走南面的右銀臺門。學士「每下直出門，相謔謂之「小三昧」，出銀臺乘馬，謂之「大三昧」。如釋氏之去纏縛而自在也。」（《》）遇有特殊情況時則走最北面的九仙門，如大和和鄭注。遷工部尚書鄭充翰林侍講學士，召自九仙門文選。右銀臺門北側宮牆上的所謂「北門」與右銀臺門的性質是根本不同的，其間不存在南北對等關係。因此蘇夢得的說法是站不住腳的。其

實關於「北門學士」一詞的來由。程大昌就曾有所解釋：「唐世嘗予草製而真爲學士者，其別有三：太宗之弘文館，玄宗之麗正，集賢。開元二十六年以後之翰林，此三地者皆置學士則是實任此職。真蹟此官也。若夫乾封間號爲「北門學士」者，第從翰林院待詔中選取能文之士，特使草製，故僭學士之名以爲雅稱。其實此時翰林未置學士，未得與弘文、集賢齒也，故曰「北門學士」，言其居處在弘文、集賢之北也。」〔三〕程大昌指出北門學士是相對於弘文館學士等而言，這一點是正確的，但僅以弘文館與翰林院的相對方位來解釋「北門」的含意則不够貼切。舊唐書卷四三職官志二云因「常於北門候進止，時號北門學士」，這個「北門」，通鑑卷二〇二唐高宗上元二年三月「天后引文學之士爲北門學士」條胡三省注進一步解釋云：「不經南衙於北門出入，故云然。」胡三省的話可以說一語中的，所謂「北門」實即指經右銀臺門出入而直接供奉於內廷，而不是象弘文館學士那樣述職於南衙外朝。因此，以「北門學士」一稱是不能證成翰林院位於西夾城內之說的。

〔四〕韋執誼翰林院故事云：「此院之置，尤爲近切，左接寢殿，右瞻彤樓」，這段話未必全是實指，但翰林院處於左殿右樓的位置當屬事實。如果把翰林院定在西夾城內，「右瞻彤樓」則無以着落，因爲西夾城上並無樓閣，城外已屬苑地，也未闢通城

築有高樓。而麟德殿西重廊與西夾城之間則恰好左有麟德殿（附近還有仙居等殿），右有右銀臺門樓（三）。

（五）由於翰林學士的性質所決定，翰林學士需要密切接近皇帝。所以翰林院應當毗鄰皇帝活動的主要宮殿。麟德殿是大明宮內廷中最重要的宮殿，閣本大明宮圖載「翰林院密邇麟德殿」（二），翰林院設在其西重廊之外，應詔入侍，甚爲便捷（三）。若置翰林院於西夾城內，則不僅稍遠離麟德殿，也遠離其他殿廷，恐怕有失於僻遠。唐康駢劇談錄卷上（四庫全書本）「宣宗夜召翰林學士」條載：「令孤相國……初與學士候對，……一夕禁林寓直，忽有中使來召，行百餘步至於便殿……御榻之前。」大明宮內諸殿廷中西夾城距麟德殿最近，亦遠在百步之上，況且麟德殿又決非這里所謂「便殿」，可見翰林院是不可能在西夾城中的。大明宮「其後又置東翰林院於金鑾殿之西，隨上所在而遷，取其便穩」（二），也可以從側面說明這一點。此外，新唐書卷一七七錢徽傳載徽於憲宗時嘗「以祠部員外郎爲翰林學士……是時，內積財，圖復河滄，然禁無名貢獻，而至者不甚却。徽懇諫罷之，帝密戒後有獻毋入右銀臺門，以避學士」。由此也可以看出翰林院不當僻處西夾城內，而應介於右銀臺門與麟德等殿之間。

（六）翰林學士爲朝廷重臣，皇帝「密令參決，以分宰相之權」（二）。「凡內宴坐

次宰相，坐居一品班之上」〔二〕。僻處宮城之外的西夾城中與其身份和地位也不甚相契。

其次，再從平面布局形態上看一下西夾城內遺址是否與翰林院相符。

（一）上面論述中的所謂「翰林院」實際上是指「翰林學士院」或泛指翰林院與學士院。但實際翰林院與學士院雖然密邇相鄰，却並非一事。在論述其平面布局形態時必須分開來講。

翰林院始置於何時，文獻中沒有明確記載。雖然高宗時即有所謂「北門學士」，但其在內廷中的宿直處所却没有明文說明，而「翰林院者……蓋天下以藝能伎術見召者之所處也」〔三〕。玄宗時「始選朝官有詞藝學識者入居翰林，供奉敕旨」〔四〕。其時仍無學士之名，但稱「翰林待詔」或「翰林供奉」。及開元二十六年，劉光謹、張垆始命為「翰林學士」，同時別建學士院於原翰林院之南〔五〕。所以要「錫以學士之稱，蓋由德成而上，與夫數術曲藝，禮有所異也」〔六〕。新建的學士院與原翰林院在性質上是根本不同的，前者權傾宰輔，後者則躋於倡優之間。正因為如此，才需要在一翰林院之南，別戶東向」另建學士院〔七〕。與翰林院「別戶東向」是學士院平面布局的最大特點，而大明宮西夾城內遺址與此却不相符合。據發掘報告，西夾城南部只在靠近右銀臺門的

南端有一座門址開向東面宮內。這樣整個西夾城南部就成爲一個獨立院落。考古工作者認爲，已勘探發掘的其南端約四分之一部分，「當是翰林院的南院（即學士院）遺址」，其未發掘部分則「爲翰林院之北院也未可知」。這種認識的出發點就是把翰林院與學士院合在同一院落之中來考慮的。這與文獻記載二院各自別戶而居的情形是大相徑庭的。

（二）關於學士院的內部布局，考古工作者認爲：「據文獻記載：『開元二十六年，於南院（案核原文「南院」當爲「院南」）別置學士院。……學士院南廳五間，翰林院北廳五間，中隔花磚道，承旨居北廳東第一間』這一記載與上述發掘的遺址布局很相似（見本文圖二十一）。從遺址所在的位址看來，這次發掘的當是翰林院的南院遺址。其中三號遺址即所謂的南廳五間，一號遺址則是翰林院的北廳五間。而在五號遺址以北部分則爲翰林院之北院也未可知。」按上文所引「文獻記載」當出自徐松唐兩京城坊考卷一，而徐說本來就是有舛誤。記述大明宮學士院布局形式最爲詳細的是李肇翰林志，徐松之說實際上也是本諸此書。但徐松誤解了李肇的本來意思。第一，翰林志云：「右銀臺之北第一門向榜曰「翰林之門」，……八門直西爲學士院。」開元二十六年所置也。引鈴於外，惟宣事人。其北門爲翰林院。又北少陽院。」就是

說學士、翰林、少陽三院由南向北一字排開。各為一院。其間未相貫通。第二，翰林志雖以「翰林」為名，但其敘述的本是「學士院」和「翰林學士」，而不是「翰林院」中的「翰林供奉」。學士院榜為「翰林之門」同樣也是因為這些學士們的本稱是「翰林學士」。因此翰林志中所詳細描述的只是學士院的布局。與翰林院無涉。根據翰林志的描述，學士院內由南向北，其主要建築為：（一）「前庭之南，橫屋七間」；（二）「南廳五間」；（三）由南廳「出北門，橫屋六間」；（四）「北廳五間」；（五）「北廳之西南小樓」。此外，在西廂還有「高品使之馬廐」等建築。確定這些建築屬於學士院還是屬於翰林院，關鍵在於北廳的歸屬。因為南廳屬學士院是沒有異議的。翰林志云：「北廳五間，東一間是承旨閣子，並學士雜處之。題記名氏於壁者，自呂向始。建中以後，年月遷換，乃為周悉。」承旨學士，憲宗永貞年設。其位在諸學士上」(三)，即首席翰林學士。其人既已居處北廳，北廳自當為學士院所屬。翰林志又云：「北廳前階有花磚道，冬中日及五磚，為人直之候。」李程性懶，好晚入，恒過八磚乃至，衆呼為「八磚學士」。」「八磚學士」李程新，舊唐書傳有傳，確曾述職翰林學士(三)。那么由此看來，北廳也不會如徐松所領會那樣為「翰林院北廳」。

明確了學士院本有南、北二廳及其他附屬建築，就可以清楚徐松把學士院和翰



林院定爲同一院內相對峙的南、北二廳是錯誤的。以此爲基礎來判斷學士院和翰林院的平面布局形態，當然很難澄清歷史真實情況。即使拋開翰林院問題，姑假設現在所發掘的西夾城南部諸建築遺蹟爲學士院遺址，與翰林志等關於學士院的記載仍存較大差異。主要是南、北兩座五間廳堂之間應有的六間橫屋和北廳西南的六小樓，沒有發現。此外，還有文獻記載長慶四年曾因學士院「庭宇逼仄，屋室卑陋」，而「撤小屋，崇廣廈」，在院中建造新樓<sup>(三)</sup>。「揭飛梁於屋構，聳危樓於上楹」，這座新樓的氣勢似乎很大。但西夾城內也沒有發現相應的遺蹟。

總括以上論述，我認爲無論從相對位置關係或是從內部平面布局形態兩個方面來看，西夾城內建築遺蹟都不應該是翰林院和學士院遺址。由文獻記載推測，唐長安大明宮中以右銀臺門內北邊十餘米處的房屋遺址作爲翰林院和學士院還是差相彷彿的，但仍略嫌偏南。距麟德殿稍遠。而在此「所謂翰林院遺址的北邊二百餘米」殘存的南北向夯土牆，則更接近於文獻記載中翰林院和學士院的位置。

至於西夾城南部遺址究屬何屬，我認爲既然文獻中關於西夾城沒有任何記載，那麼就只能待進一步發掘後再作結論。目前雖可以推測大致有三種可能：(一)內侍省或內侍別省。(二)右藏庫。(三)左藏庫。

長安志卷六次於右銀臺門之後載有「內侍省、右藏庫」，但具體位置不甚清楚。

閣本大明宮圖載有「內侍別省」，在右銀臺門直東，應即長安志「內侍省」。稱爲「別省」，當是別於西內太極宮之內侍省。此外，閣本大明宮圖又有「左藏庫」，在內侍別省東北、麟德殿東南。這個所謂「左藏庫」既與內侍別省相連屬，則與長安志載「右藏庫」當爲一事，二者有一舛訛。唐李庚西都賦述大明宮西部建築云：「西則月華重啓，銀臺內向。中書在焉，密用宰相。宦者別省。延緣右藏。」<sup>(三)</sup>據此，當以長安志作「右藏庫」爲是。認爲右藏庫可能在西夾城中，是基於在夾城南部靠北端部分曾集中出土了大量封泥，當時主持發掘工作的同志也認爲「它是藏庫所在似乎合理」<sup>(三)</sup>。推測內侍別省或大明宮的「掖庭宮」在此，則主要是參據西內太極宮內侍省和掖庭宮的位置作出的。西內太極宮在西部隔出一部分，設置掖庭宮和內侍省，大明宮則沒有在宮城內分隔開專門區域，而其西夾城却恰好可以起到同樣作用。文獻中雖然沒有明確記載大明宮專設過「掖庭宮」，但從一些材料中可以看出，大明宮中肯定設有類似處所。如貞元二十一年三月，「出掖庭教坊女樂六百人於九仙門，召其親族歸之」<sup>(三)</sup>，這些「掖庭教坊女樂」當然要有專門的居處之地。

【注釋】

〔一〕中科院考古所唐長安大明宮。王得志一九五九—一九六〇年唐大明宮發掘簡報。載考古一九六一年第七期。

〔二〕馬得志西安市唐大明宮翰林院遺址。載中國考古學年鑒一九八五年。又馬得志唐長安城發掘新收穫，載考古一九八七年第四期。二文內容基本相同，本文主要據前文。

〔三〕閣本大明宮圖有雍錄和永樂大典二本，一見雍錄卷三，一爲徐松所錄，此據平岡武夫長安與洛陽所轉繪者。此外，通鑿胡注亦多引此圖。

〔四〕見翰苑羣書卷四。

〔五〕舊唐書卷八七劉禕之傳。唐書要卷五七「翰林院」。

〔六〕翰苑羣書卷一李肇翰林志。

〔七〕舊唐書卷一六九附注傳。

〔八〕雍錄卷四南北學士條。

〔九〕右銀臺門未見有樓的記載，但左，右銀臺門是一組對稱建築，旧唐書卷一八下宣宗紀載大中二年春正月，「神策軍修左銀臺門樓」，故右銀臺門亦當建有門樓。

〔一〇〕通鑑卷二〇二唐高宗開元元年正月「置宴於麟德殿」條胡注引閣本大明宮圖。

〔一一〕麟德殿召對學士。如唐會要卷五七翰林院條載元和十三年二月憲宗御麟德殿，召對翰林學士張仲素等。又李肇翰林志載「修唐書遺（翰林學士）者……其日入院試……試畢封進。可者，翌日受宣，乃

定。事下中書門下，於麟德殿候對。」

〔三〕翰苑羣書卷四章執誼翰林院故事。

〔四〕舊唐書卷八七劉禕之傳。

〔五〕翰苑羣書卷一李嶽翰林志。

〔六〕翰苑羣書卷四章執誼翰林院故事。

〔七〕翰苑羣書卷四章執誼翰林院故事。

〔八〕翰苑羣書卷一李嶽翰林志。

〔九〕翰苑羣書卷三章處厚翰林學士記。

〔十〕翰苑羣書卷四章執誼翰林院故事。

〔十一〕元稹集卷五一翰林承旨學士記。

〔十二〕舊唐書卷一三三李程傳。

〔十三〕全唐文卷六三三章表徵翰林學士院新樓記。

〔十四〕見文苑英華卷四四。

〔十五〕中科院考古所唐長安大明宮四七頁。

〔十六〕舊唐書卷一四順宗紀。

## 四十五、含元殿形制質疑

大明宮含元殿遺址發掘後，郭義孚、傅熹年曾先後對宮殿建築進行了復原<sup>(一)</sup>，使人們對含元殿的瑰麗風貌有了形象、直觀和具體的了解。我對古建築了無所知，但讀書中發現現有復原和某些記載不甚吻合，謹獻疑於此，以求方家賜教。

屋頂是宮殿外觀的重要構成部分，其形制則與鴟吻的數目密切相關。舊唐書卷一七下文宗紀下載：「（大和九年）夏四月辛丑。大風，含元殿四鴟吻並皆落。」<sup>(二)</sup>據此，含元殿共有四個鴟吻。而郭義孚和傅熹年都把含元殿屋頂復原為雙檐廡殿頂，即屋頂只有一道正脊，在其兩端各施一鴟吻。郭義孚雖然也在新唐書五行志中注意到含元殿有四鴟吻的材料，並試圖採用「於正脊二鴟吻外，下檐亦置鴟尾」的辦法來復原處理，可是按這一辦法處理後下檐要有八個（每面兩個）鴟吻。統計正脊，含元殿共要有十個鴟吻，這與舊唐書文宗紀等的記載也是有重大出入的。

怎樣對待和復原含元殿四個鴟吻的問題，是需要認真研究的。如果不考慮其他因素，最能滿足這一條件的復原當然莫過於施以盡頂而在屋頂四角各施一鴟吻了。盡管

這在宮殿，特別是唐代言殿中可以說是絕無其例，但我們在研究歷史問題時也不能完全排除一些偶然的特殊情況。

【注釋】

〔一〕郭義孚含元殿外觀復原，載考古一九六三年第十期。傅熹年唐長安大明宮含元殿原狀的探討，載考古一九七三年第七期。

〔二〕又見舊唐書卷三十五行志等。

## 四十六、少陽院位置

大明宮少陽院爲太子所據，相當於西內太極宮之東宮。李肇翰林志和長安志卷六云在翰林院北。而闕本大明宮圖則繪少陽院於含耀門內，弘文館和史館之東〔一〕。李肇爲唐人，元和年間曾居職翰林苑〔二〕，翰林院北有少陽院，當爲其親歷所知，不應有誤。同樣，弘文館東有少陽院也見於唐人和唐代史料記述。如唐會要卷三〇載，元和十五年十月，「發〔左？〕右神策兵各千人，於門下省東少陽院前築牆及造樓觀」〔三〕；唐李庚西都賦叙大明宮云：「宣徽洞達，溫室隅南，接以重離，綿乎少陽。」說明有少陽院

在門下省東、溫室殿南。門下省東鄰弘文館，溫室殿在弘文館、史館東北，南值含耀門。可見閣本大明宮圖所繪少陽院也與實際情況相符。那麼，如何解釋這兩個少陽院之間的關係呢？少陽院爲太子所居，而太子宫寢實際上是分爲兩個部分的。一部分爲太子料理政務的「外廷」（包括其官屬如左、右春坊等曹司），一部分爲其寢居燕樂的「內宮」。這兩部分在太極宮是一前一後合處在宮城東側的「東宮」裏面的。但大明宮却没有這樣單建「東宮」，替代的辦法是在大明宮中劃出一塊地方設置「少陽院」。這樣就產生了一個矛盾，即少陽院設在外廷則不便寢居，設在內宮有礙政務。要避免這一矛盾，只能在外廷和內宮分設南北兩處「少陽院」，這應該就是大明宮兩處「少陽院」的由來。

兩處少陽院的大致位置雖然都有記載，但其相對應的考古遺址却還不易輕率推定。目前在含耀門內東側，已發掘到一處較大的院落遺址，有門東向，其西側應即門下省和弘文館等。根據閣本大明宮圖等記載，這個院落遺址似乎應當爲「南」少陽院所在。

【注釋】

〔一〕此據雍錄載闕圖，大典載闕圖與此微有不同。少陽院在弘文館與史館之間偏北位置。

〔二〕見李肇翰林志。

〔三〕雍錄卷四唐翰林苑位置錄云，「長慶元年，於門下省東少陽院築墻及樓觀。」與唐會要所載當同為一事，而年代有誤。



# 下篇 東都

## 一、興藝坊本名弘藝

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第五二四號隋王成墓誌載成「終於河南郡洛陽縣弘藝里」。  
弘藝里未見於他書。元河南志卷一載有興藝坊，在洛陽城東北隅一坊通遠坊南，坊下  
僅記有唐麟趾尼寺及金谷府。徐松唐兩京城坊考同。唐孝敬皇帝諱弘，東京有弘教  
坊，西京弘業、弘德、弘化三坊，於神龍中避諱分別改作宣教、大業、崇德、崇化，  
臆測興藝亦當爲弘藝所改。元河南志失載。元河南志和唐兩京城坊考以外諱及興藝坊  
的只有幾方唐誌。千唐誌齋藏誌第六二六號河陽縣丞龐夷遠妻李氏墓誌：「開元九  
年，卒於東京洛陽縣興藝里之私第。」又第六一三號和州刺史伯彥府君（謀道）墓  
誌：「開元九年，薨於東都之興藝坊之私第。」又第七八九號左監門衛大將軍白公  
（知禮）墓誌：「開元廿二載，薨於洛陽興藝里之私第。」這些墓誌都是在神龍以後

的開元年間，可以說明上面的推論與事實尚無何悖戾。

## 二、敦化坊本名隆化

元河南志卷一載「敦化坊本名基化，唐景雲初避明皇名改」。唐兩京城坊考同。基化坊不見於其他記載，而隋及唐前期有隆化坊又不見於元河南志及唐兩京城坊考。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第四九五號大隋金紫光祿大夫蕭岑孫內宮侄故蕭演之銘載演「大業十一年，卒於河南縣隆化里第」。千唐誌齋藏誌第五八三號盧士范陽盧府君（調）墓誌：「神龍元年，終於東都隆化坊之私第。」又第三五九號天官文林郎周君故妻公孫夫人（平）墓誌：「垂拱二年，終於神都隆化里第。」可以斷定，敦化坊本名隆化，而非基化，元河南志誤。

## 三、寬政坊本名政化

元河南志卷一，定鼎門街之西第一街從南第二坊寬政坊，「隋唐河南縣治於此

坊」；元和郡縣圖志卷五河南府河南縣：「隋仁壽四年，遷都，移縣於東都城內寬政坊，即今縣是也。」與河南志同。而唐杜寶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則云：「隋河南縣在政化里」，其位置是「去宮城八里，在天津街（即定鼎門街）西」，又載隋「大同市周四里，在河南縣西一里」。元河南志卷一載定鼎門街之西第二街（即寬政坊西面一坊）為大同坊，「本曰植業，隋大業六年徙大同市於此，凡周四里」。可見寬政，政化本為一坊，而大業雜記專叙隋代城坊，故應以政化為本名。據千唐誌齋藏誌第六二五號綏州別駕劉君故夫人范陽縣張氏（十一娘）墓誌載張氏「開元十年，終於河南寬政里之私第」，政化坊更名寬政的時間，當在其前。

#### 四、若干坊之通假別稱

東都有一些坊的通假別稱，元河南志和唐兩京城坊考未曾述及，或者語焉不詳，今補述之。

（一）尚善坊別作上善坊。千唐誌齋藏誌第一一五四號東都留守檢校太子賓客南陽張府君夫人河南鞏氏（內范）墓誌載咸通二年鞏氏歿於上善里之私第。又第一一七

九號唐故鄉貢進士南陽郡張公（曄）墓誌載曄咸通十一年薨於上善里之第。又上、尚通，上善應即尚善。

（二）正俗坊別作正俗。唐文拾遺卷一五不著撰人的唐故太原縣丞蕭府君（令臣）墓誌銘並序：「夫人南陽張氏，以開元八年終於河南縣政俗里之私第。」正俗里屬河南縣，正、政音同義近，元河南志卷一載正平坊「今或作政平，非是」，政俗應即正俗。

附帶指出，元河南志正平坊今或作政平云云，當屬宋敏求河南志文，即云宋人或作政平。唐兩京城坊考轉錄元河南志，不加甄辨，徑於正平坊下注：「正或作政，」以爲唐人即有作「政平」者，實不足爲信。

（三）樂成坊別作樂城、岳城。元河南志卷一載安遠坊「即唐樂成坊之地」。唐兩京城坊考脫漏樂成坊未載，高敏唐兩京城坊考東都部分質疑一文已據元河南志補之。千唐誌齋藏誌第二六一號唐故處士廣平穆君（頊）墓誌載頊夫人車氏，「以總章二年，卒於樂成里之第」，可更進一步證其說。千唐誌齋藏誌中又有第二二五號唐故□君劉夫人墓誌，第七二〇號唐故靜塞軍司馬杜府君（孚）墓誌，第八〇四號唐故隴西李府君（賓）墓誌，第一〇二五號唐太原王公故夫人曹氏墓誌，第一〇六八號唐清河

張府君（傳）隴西李氏夫人合祔誌、第一〇八五號唐故處士張公（從古）墓誌、第一〇九號唐內莊宅使都勾管清河張府君（汶）墓誌並載東都有樂城里；第一〇九四號唐竇氏妻隴西李氏墓誌載東都有岳城里；樂與岳、成與城，音並同，樂成、樂城、岳城應同爲一坊。

（四）德懋坊別作德茂。元河南志卷一載：「毓材坊，其地乃廣德懋坊之南半坊之地，隋洛陽縣廡居此。去宮城八（六？）里。」唐杜寶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則載：「洛陽縣在德茂里，宣仁門道北，西去宮城六里」。茂、懋音義並相通，德茂即德懋。

（五）毓材坊別作毓才、毓財。千唐誌齋藏誌第九八二號唐前陸州建德縣尉蔡公浩故夫人段氏墓誌載段氏「貞元十九年，終於毓才之里」，是「毓材」作「毓才」者。唐人更多的則是寫作「毓材」。千唐誌齋藏誌第二〇四號唐故邊君（師）墓誌、第五〇二號周故左衛一府勛衛元思亮墓誌、第五五三號唐故樟州銅山縣尉弘農楊府君（承福）墓記、第六三七號唐前益州成都縣尉朱守臣故夫人高氏（嬪）墓誌、第七四七號唐故太子內直監白府君（羨言）墓誌、第一〇〇〇號唐故邊夫太墓記、第一一二二號唐故鄆州壽張縣尉李君（珪）墓誌、第一一七〇號唐故慈州刺史謝觀墓誌、第一一七二

號唐故秘書省歐陽正字（琳）故夫人陳郡謝氏（迥）墓誌並載有洛陽縣毓財里。唐兩京城坊考文從元河南志作「毓材」，圖則作「毓財」，而未注所據，上數例可為證明。

（六）弘教坊訛作弘敬坊。元河南志卷一引蕭穎士集云，興敬里有秘書少監趙驪宅，而韋述記無興敬坊，疑後改之。徐松唐兩京城坊考則以為「敬」即「教」之訛，興敬里即興教里。今案當以徐說為是。「敬」、「教」甚易訛，興教坊次北宣教坊本名弘教〔三〕，唐人即每訛作「弘敬」。如千唐誌齋藏誌第一八五號孫阿貴夫人故成都縣君竹氏（須摩提）墓誌銘載竹夫人「大足元年卒於神都弘敬里之私第」，又第二五二號大唐故王夫人墓誌：「以總章三年，卒於弘敬□□第。」弘敬坊，元河南志無之。舊唐書高宗紀下載永淳元年五月，洛水溢，壞立德、弘教、景行諸坊。弘教，舊唐書五行志載同事作「弘敬」，可見「弘教」甚易訛為「弘敬」。

【注釋】

〔一〕載中華文史論叢一九八〇年第三輯。

〔二〕除元河南志外，弘教里亦見於千唐誌齋藏誌第二九二號大唐故滄州東縣令許君（行本）墓誌銘並序。

## 五、福先寺位置與游藝坊更名積德時間

元河南志卷一載唐東都延福坊有福先寺，唐兩京城坊考承之。唐會要卷四八載福先寺則云：「福先寺，游藝坊。武太后母楊氏宅。上元二年，立爲太原寺。垂拱三年二月，改爲魏國寺。天授二年改爲福先寺。」太原寺，見於元河南志卷一教義坊下：「教義坊，唐有武太后母榮國夫人宅，後立太原寺。武后登上陽宮，遙見之，輒懷感，乃徙於積德坊。」（河南志此文唐兩京城坊考亦移錄於教義、積德二坊下）。積德坊即游藝坊所更名，見元河南志卷一。據河南志，太原寺徙積德（游藝）坊時尚未更名魏國寺，故其徙居積德（游藝）坊要在垂拱三年以前。所以，更名後的魏國寺或福先寺一直是在積德（游藝）坊。河南志等係福先寺於延福坊當誤。又游藝坊更名積德時問，元河南志語焉不詳，但云：「積德坊隋曰游藝坊。」據唐會要云福先寺在游藝坊，又云天授二年始更魏國寺名福先寺，則起碼至天授二年，仍名游藝。（元河南志移太原寺於積德坊云云，並不能說明移寺時已改坊名，河南志乃就後來的坊名而

言)。

## 六、道化、遵化實非一坊

元河南志卷一載東都道化坊「一作遵化」，有「唐中書令崔湜宅」、「皇甫無逸宅」等，唐兩京城坊考因之。道、遵音義均相差甚遠，道化、遵化非如東都之修善與循善、尚善與上善、西京之靖安與靜安等係音義相近而通假，一般一坊同時不當有二正名。千唐誌齋藏誌第一四四號定州司馬辛君(驥)墓誌載驥顯慶四年卒於道化里第；其後三十年(載初元年)，魏州館陶縣主簿皇甫玄志妻董氏，終於遵化里(二)；後十六年(神龍元年)，又有崔湜母卒於遵化里(三)；後三十年(開元廿四年)，仙州別駕張仁方終於道化里(四)；可見，道化、遵化二坊名是同時並存的，在時間上沒有相互承替的關係。元河南志列道化坊於長夏門街之西，屬河南縣(參見本文下篇九河南、洛陽二縣界分一節)，仙州別駕張府君(仁方)墓誌也稱仁方「終於河南縣道化里之私第」，而據魏州館陶縣主簿皇甫君(玄志)墓誌，玄志「終於洛陽縣遵化里」，可知遵化與道化二坊乃分別屬於洛陽、河南兩縣管轄(遵化坊所在俟考)，本略無相及，元河南志及唐兩京城坊考誤。又據張說滎陽夫人鄭氏墓誌，鄭氏係中書舍人崔湜母，終於遵化里，



故崔湜宅應在遵化坊，河南志及唐兩京城坊考列崔湜宅於道化坊誤。此外，遵化坊的皇甫玄志與河南志載道化坊之皇甫無逸很可能也是本家，如果確係如此，皇甫無逸也有可能本與皇甫玄志聚族共居於遵化坊，而不是在道化坊。

【注釋】

〔一〕千唐誌齋藏誌第三八〇號魏州館陶縣主簿皇甫君（玄志）墓誌。

〔二〕全唐文卷二二三二張說祭陽夫人鄭氏墓誌銘。

〔三〕千唐誌齋藏誌第七五一號仙州別駕張府君（仁方）墓誌。

## 七、北市的置廢年代

元河南志卷一，載東都北市場「本臨德坊，唐顯慶中立此爲北市，後廢市，因此名坊」，又「次北鄰德坊，亦北市之地，後增此坊」。唐兩京城坊考略同。唐會要卷八六市條亦云：「顯慶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洛州置北市，隸太府寺。」

臨德坊隋唐時本多作鄰德，後於北市地增鄰德坊，即用其舊名。千唐誌齋藏誌第六號隋故朝散大夫歷陽太守元禕墓誌銘：「大業五年，薨於洛陽縣鄰德里。」漢魏南

北朝墓誌集釋第四五二號裴逸墓誌：「大業七年，終於洛陽之鄰德里。」又第四八〇號高嗣暨妻孟氏墓誌：「大業八年，終於鄰德里之第。」唐文拾遺卷六四闕名唐故王君（贊）墓誌銘並序：「永徽三年，終於鄰德里。」這些都可以說明臨德坊即鄰德坊。

千唐誌齋藏誌第一七二號大唐故王君（孫）墓誌銘載孫「以龍朔元年，終於鄰德里之私第」，則說明河南志等謂顯慶中廢臨德（鄰德）坊立北市不確，北市當立於龍朔元年以後。今洛陽龍門奉先寺古陽洞石窟存有永昌元年「北市香行社」供養人題字<sup>(二)</sup>，則說明在永昌元年以前已設有北市。

又千唐誌齋藏誌第一〇五八號唐故田府君（少直）墓誌載少直「以大和七年，終於洛陽北市之里」；第一〇六七號唐故衛公（義）夫人渤海高氏墓誌謂高氏「開成三年，終於洛陽北市里之私第」。說明最遲至文宗大和七年，北市已廢為民坊。

【注釋】

(二) 據宿白隋唐長安和洛陽城。

## 八、南市的範圍變化

唐兩京城坊考卷五載唐東都南市曰：「隋曰豐都市，東西南北居二坊之地，其內一百二十行，三千餘肆，四壁有四百餘店，貨賄山積，貞觀九年促半坊。」案此係移錄元河南志文，河南志對「貞觀九年促其半坊」解釋爲：「其下（即其北）通利坊，居半坊。」就是說貞觀九年時在南市北側劃出來半坊地築爲通利坊。今論及隋唐洛陽城者，殆本乎此，以爲隋豐都市「居二坊之地，唐縮少了半坊」云。元河南志係以宋敏求河南志爲藍本，其叙洛陽城坊，乃以北宋坊市爲綱，附說隋唐，所以對隋唐建置容有不盡詳明之處，加之今本元河南志又是清徐松從永樂大典中輯出的，其涉於隋唐城坊部分，輾轉摘抄，也難免有所脫訛。今檢元河南志叙南市文，乃本自唐杜寶大業雜記和唐韋述兩京新記。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曰：「豐都市，周八里，通門十二，其內一百二十行，三千餘肆，……市四壁有四百餘店，……珍奇山積。」太平御覽卷一九一引兩京新記曰：「東京豐都市東西南北居二坊之地。」大業雜記乃專叙隋煬帝一代事，兩京新記之「豐都市」云云，也自是論隋事口吻（豐都市是隋代舊稱，

唐云南市」，因此，可以據此論證隋時豐都市的情況。兩京新記言豐都市「東西南北居二坊之地」，謂豐都市「居二坊之地」者，顯然是將此理解為由東至西、從南到北，其面積共占二坊之地。隋唐長安東、西兩市均占有兩坊地，兩京新記殘存第三卷叙長安西市曰：「南北盡兩坊之地。」宋敏求本自兩京新記所作的長安志叙長安東市也作「南北居二坊之地」。隋豐都市若果然只居有二坊之地，那麼兩京新記同一書中和同出於宋敏求一人之手的長安志、河南志兩書當體例同一，作「南北居二坊之地」，何必贅加「東西」二字？其實乃豐都市不唯「南北居二坊之地」，東西也同樣是「居二坊之地」，共占地四坊，故云「東西、南北居二坊之地」。大業雜記言其「周六里」，即為明證。洛陽坊近正方，四邊各約一里，故隋大同市只占一坊地，大業雜記云其「周四里」，若豐都市僅「南北居二坊之地」，只能是「周六里」，只有東西南北居地四坊，才會有八里之周長。

其實隋豐都市的範圍在元河南志中還是有跡可尋的。長夏門街之東第三街從南第五坊永泰坊，「唐貞觀九年，析南市置」，永泰坊地即居隋豐都市之東南角，與通利坊所居市西北角半坊地隔角相對，永泰坊次北之臨闕坊，則當居市之東北角，合之唐南市所居共四坊之地（見圖二十二）。元河南志載此四坊地四周舊有所謂「雙市門」。

市西側思順坊「舊有西雙市門」。南側尊賢坊「舊有南雙市門」。東側會節坊「舊有東雙市門」。北側延福坊「舊有雙市門」。東、南、西、北四方市門顯然是相對隋豐都市而稱。其尊賢坊與豐都市中隔章善一坊，會節坊在市之東南角上，均不與市直接相聯。故「南雙市門」和「東雙市門」所在均當略有舛錯。章善坊見於隋荊州刺史姚君（太）墓誌銘<sup>〔三〕</sup>，乃隋代舊坊，因此不會是尊賢坊原來與豐都市相接，而後來又增置章善坊於豐都市地。今本元河南志時有舛錯。如集賢、尊賢二坊下首行重出唐楊元琰宅和泉獻誠宅，顯然是以二坊相鄰，致抄寫舛錯。「南雙市門」也應當是因尊賢、章善二坊相鄰，由章善誤舛入尊賢。同理，「東雙市門」則應屬其次北之緩福坊。豐都市四周「雙市門」的功用不甚明了，俟考。

至此，可以清楚，隋豐都市本居四坊地，至唐貞觀九年，市東半築為臨闕，永泰二坊，西部北側半坊地築為通利坊，所以唐代南市實際上只剩下了「南北一坊半之地」。

【注釋】

〔一〕史馬樂洛陽，載陳橋驛主編中國六大古都，中國青年出版社，一九八三年。高敏唐兩京城坊考東都部分  
質疑。

(二)見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第四八一號。

## 九、河南、洛陽兩縣界分及長夏門、中橋和富教、惠

### 訓、道術三坊的位置

隋唐西京城內以朱雀門街爲界，東西分屬萬年、長安兩縣管轄，長安志有明確記載；東都城內河南、洛陽兩縣的轄界，今本元河南志中却缺而未載，今研治洛陽城者，亦多避而不談。日本學者愛宕元唐兩京鄉里村考見唐洛陽縣治在洛水北岸的毓德坊、河南縣治在洛水南岸的寬政坊，便推測二縣以洛水爲界，劃河而治(二)，實缺乏事實根據，不可信從。今據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千唐誌齋藏誌等隋代碑誌資料，試勘定二縣界分。

先看隋代的情況。圖二十三是在依據元河南志等文有關考證作出的隋洛陽城坊圖上，標示出隋代墓誌所提到的屬縣明確的各坊里(各坊里屬縣依據材料見附表一(三))。雖然未遑通檢所有隋誌，資料尚有所缺漏，但從圖上已足以看出隋代河南、洛陽兩縣是以豐都市西側的南北大街爲分界綫的。在元河南志和唐兩京城坊考等文獻中，這條

附表一 隋河南、洛陽兩縣坊里表

		河南縣	
清	五三一號	官人元氏墓誌	大業五年，卒於河南郡河南縣清化里。
化	五三二號	官人李氏墓誌	大業五年，卒於河南郡河南縣清化里。
里	五三五號	官人馮氏墓誌	大業六年，卒於河南縣清化里之別第。
思順里	六〇九號	陳叔明墓誌	大業七年，終於河南縣思順里之宅。
崇業里	四四六號	劉則暨妻高氏墓誌	開皇六年九月，薨於縣治，以十月十五日歸於河南郡河南縣崇業里，權厝於私第。
隆化里	四九五號	蕭濱墓誌	大業十一年，卒於河南郡河南縣隆化里第。
永豐里	五〇二號	范安貴墓誌	大業十一年，遷窆於河南縣永豐里。
敦行里	四四七號	郭達暨妻侯氏墓誌	大業七年，亡於河南縣敦行里。

續上表

		洛陽縣	
弘藝里	五二四號	王成墓誌	終於河南郡洛陽縣弘藝里。
鄰德(臨德)里	千唐志六號	元禕墓誌	大業五年，薨於洛陽縣鄰德里。
靜仁里	五四一號	高瓘墓誌	大業八年，薨於河南郡洛陽縣靜仁里。
懷仁里	四四四號	段模墓誌	大業六年，終於洛陽縣之懷仁里宅。
嘉善里	四九四號	張波墓誌	大業十年，終於東都洛陽縣之嘉善里。
	四七七號	崔上師妻封依德墓誌	大業十年，終於東都洛陽縣之嘉善里。
尊賢里	四七一號	陳常墓誌	終於洛陽縣尊賢里。

大街既不當長夏門，也不當其他任何一門，這樣就很難理解隋代河南、洛陽兩縣爲什麼要把分界綫劃在這裏。唐杜寶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記隋洛陽城南面三門曰：「建國門，即羅城南正門也，……建國門西二里，有白虎門，……建國門東五里，有長



夏門」。洛陽各坊多爲近一里方形，故由建國門至白虎門，中隔寧民（寧人）坊，從此兩坊，大業雜記曰在「建國門西二里」，以此推算，在「建國門東五里」的長夏門，與建國門應中隔明教、樂和、尚賢、歸德、民和（仁和）五坊，民和（仁和）坊東，即豐都市西側河南，洛陽兩縣分界的南北大街。在這條大街的西側，濱洛水南岸有安衆坊，舊唐書卷八七李昭德傳載：「初，都城洛水天津之東，立德坊西南隅，有中橋及利涉橋，以通行李。上元中，司農卿韋機始移中橋，置於安衆坊之左街，當長夏門，都人甚以爲便。」藕香零拾本元河南志引此作「安衆坊五街」。藕香零拾本元河南志繆荃孫在刊刻時每改動徐松原抄底稿，此「五街」或即繆氏從河南志上文安衆坊所在爲「定鼎門街東之第五街」臆改的。徐松從永樂大典錄出元河南志後，曾示於友人沈垚（三）。沈垚校錄一過，有校河南志殘稿傳世（四）。幸其所僅存之卷二前半部中，有安衆坊一街，其稿同今本舊唐書，作「安衆坊之左街」，可證藕香零拾本河南志誤。街之左右者，當以宮城、皇城所在，座北面南而論，如唐西京長安即以朱雀街東爲「左街」，其西爲「右街」（五）。「安衆坊之左街」即豐都市西一街，舊唐書卷二四禮儀志四載垂拱四年十二月「則天親拜洛受圖，爲壇於洛水之地，中橋之左」。據元河南志卷一，拜洛壇在景行坊鄭善果宅南，其西即安衆坊東，豐都市西一街，中橋唯與此街相

對，才可以稱拜洛壇在「中橋之左」。兩相印證，可以推斷隋唐長夏門及唐韋機所移置之中橋本在豐都市西側一街，故隋代河南、洛陽二縣以此街為分界。元河南志及唐兩京城坊考所叙長夏門及中橋位置當誤。

唐初，仍隋之舊，河南、洛陽兩縣還是以長夏門街為界，大致在唐高宗開耀元年（公元六八一年）年前後，兩縣分界作了調整。由唐代碑誌等文字記載來看，這次調整僅限於長夏門左右兩條里坊。在這兩條里坊之東，始終屬洛陽縣（富教里除外，詳後），其西始終屬河南縣。而長夏門街東側一條里坊本屬洛陽縣所管，唐代在洛河以南出現了河南縣所屬里坊；長夏門街西側一條里坊，本屬河南縣所管，唐代在洛河以北又出現了洛陽縣所屬里坊。因此，這裏不再一一論列所有里坊，只看一下長夏門街東側洛河以南諸里和西側洛河以北諸里的情況。武則天至中宗時期曾在東都城中心置有永昌、合宮、來庭三縣，其中永昌係由河南、洛陽兩縣中分出，來庭又由洛陽、永昌兩縣中分出<sup>(2)</sup>，所以無法依據永昌、來庭二縣轄坊來研究河南、洛陽兩縣境界變化。唯合宮縣係河南縣所更名，合宮縣境即河南縣境，可以與河南縣同樣看待。圖二十四是唐代各時期墓誌中所載與隋時屬縣一致的各坊及其隸屬年代，圖二十五是屬縣變化了的各坊及其隸屬年代（各坊里屬縣依據材料見附表二、附表三<sup>(3)</sup>）對比二圖可

以看出，保持隋代區劃舊制的最遲年代是公元七〇五年（即中宗神龍元年），洛河以北，長夏門街之西的歸義坊仍屬河南，而在洛河以南，從公元六八二年（即高宗永淳元年）開始，長夏門街之東的弘教坊已由洛陽劃歸河南了，公元七〇三年（即武周長安三年）時，陶化坊也已屬於河南。除了這三坊在時間上略有交錯外，其餘諸坊則以此為界，截然分為前後兩期。前期承隋代舊制，河南、洛陽二縣以長夏門街為界；

附表二 唐前期河南、洛陽兩縣部分坊里表

嘉善坊	七六號	吳孝墓誌	永徽三年，終於河南洛陽嘉善里。
	三三五號	何摩訶墓誌	調露二年，卒於洛陽界嘉善之私第。
歸義坊	三一九號	曹且墓誌	調露元年，終於洛陽縣慈惠坊宅。
	五九五號	董嘉斤墓誌	神龍元年，終於河南縣歸義里。
思恭坊	二二六號	馮貞墓誌	麟德二年，卒於河南縣思恭坊私第。
	二四號	張驥墓誌	貞觀十三年，薨於河南縣思恭里之第。

附表三 唐後期河南、洛陽兩縣部分坊里表

履順坊	八五六號	李府君夫人韋小孩墓誌	天寶九載，終於洛陽縣履順里之私第。
樂成坊	一〇九四號	竇氏妻李氏墓誌	會昌六年，歿於河南府河南縣岳城里第。
	八〇四號	李寶墓誌	天寶元年，終於河南府河南縣樂城里第。
通利坊	一〇六八號	張儂妻李夫人合祔墓誌	開成三年，李氏終於東都河南縣樂城里第。
	一〇一七號	宋夫人墓誌	元和景戌歲，卜居於河南府河南縣通利坊。
嘉善坊	一一九五號	崔璘墓誌	乾符乙未，終於河南府河南縣嘉善里之私第。
陶化坊	五〇六號	王□墓誌	永淳二年，終於洛州合宮縣陶化坊之里第。案《舊唐書地理志》：「永昌元年，改河南為合宮縣。」永淳二年為其前七年，但誌云長安三年癸，故此誌當就下葬時行政區劃而言。
弘教坊		舊唐書五行志	永淳元年，洛水大漲，壞損河南立德、弘教、洛陽景行等坊二百餘家。弘教即弘教之里。（《舊唐書地理志》）

後期在洛河以南，割洛陽縣長夏門東一列里坊入河南，在洛河以北，割河南縣長夏門西一列里坊入洛陽。弘教、陶化、歸義三坊之從屬在時間上的交錯，可以有兩種解釋：一、這次區劃調整在洛河南北是分兩次進行的，先南後北。二、區劃調整是在開耀元年（公元六八一年）前後，永隆元年（公元六八〇年）至永淳元年（公元六八二年）之間進行的（卷），至神龍元年（公元七〇五年），歷時尚短，居人未得盡習，個別人撰寫墓誌便仍用長期習慣了的舊區劃。我認爲後一種可能性更大。因爲這次調整可能主要是爲了平衡「市」在河南、洛陽兩縣界內的分佈。隋有豐都、通遠、大同三市。豐都、通遠均屬洛陽縣，河南縣唯大同一市，又遠不及豐都、通遠二市之繁盛。至唐貞觀九年以後，隋之豐都市（即唐「南市」）僅餘一坊半地，洛河以北，隋之周六里的通遠市也變成了僅占一坊地的「北市」，南北二市，規模相侔。唐初西市則長期廢棄不用，武周天授三年（公元六九二年）四月，雖又重置西市，但可能終因過於偏僻（元河南志卷一引韋述兩京新記：固本坊又改西市。在城西南隅），尋即廢省（卷）。經過這次區劃調整，將洛河以南的南市連帶其同列諸坊由洛陽縣劃屬河南，以使河南、洛陽二縣各轄一市，兩相平衡。作爲補償，又同時在洛河以北將河南縣與洛陽縣相接的長夏門西一列里坊劃給了洛陽縣。上述推論，儘管缺乏直接證據，然而與現有資料

尚無背拗。

雖然隋唐河南、洛陽兩縣這樣東西分治，但城內有些行政管理工作却並不循此劃分責任區域。如左、右金吾衛所負責的城內巡警工作就是以洛河爲界，南北分治。金唐文卷一七三張鷟右金吾郎將韋謙於清化坊屠兒劉忽索肉不得，決四十，禁經一月，忽男於左臺咆哮，無上下禮判云：「天津橋內，實歸左衛之麾，清化坊中，豈是西曹之管，越司侵職，自有正條。」清化坊在洛河北岸，宣仁門外，屬河南縣界，據張鷟文，知洛河以北由左金吾衛負責（元河南志卷一載唐左金吾衛府即置清化坊），右金吾衛（「西曹」）則負責洛河以南。左右金吾衛這樣分擔城內管理工作，顯然更爲方便，所以到了宋代，就干脆隨其自然，把洛水分割成的城南北兩大區域各屬一縣了。

這裏附帶談一下宋代洛陽城內河南、洛陽兩縣界分。元河南志卷一曰：「今不復舊制，凡一百二十坊，……今八十八坊隸河南縣，三十二坊隸洛陽縣。」此即移岸宋敏求河南志文，爲宋時情況。今將元河南志諸宋坊里復原如圖二十六，可見恰好洛河北岸三十二坊，南岸八十八坊；又河南志載宋洛陽縣治洛河北道光坊，正當唐河南縣界；河南縣治洛河南岸緩福坊，正當唐洛陽縣界。這足以說明宋時河南、洛陽兩縣界分與唐不同，二縣是劃河而治，洛陽轄北岸，河南轄南岸，其實際轄境與「洛陽」

「河南」兩縣名稱已相互契合。

在前面的論述中，回避了富教坊的屬縣問題。據元河南志卷一，富教坊在唐南市東側一列里坊中，居於詢善、延福兩坊之間。今唐洛陽城坊圖一般復原如圖二十七，顯然，這張圖上里坊布局不十分規整。據元河南志卷一，這裏通利坊處當爲樂成，通利坊當居此圖上「南市」北端四分之一（參見本文下篇第四、八兩節），這樣一來，這幅圖就要顯得更爲紊亂，但通利坊是唐貞觀九年爲縮小南市範圍而在市內增築的，因此並不影響洛陽城坊的初始布局形態，而且南市在這裏只需縮小半坊地，也就只能這樣築一小坊。除通利坊外，不規則處有三。（一）道術、惠訓二小坊東西並列，與安衆等小坊南北並列迥異。（二）道德（道訓）坊爲大坊，與同行各坊均爲小坊迥異。（三）延福、臨闕爲小坊，與同行各坊均爲大坊迥異。隋唐東西兩京規劃布局俱出於宇文愷，何以西京規則如棋盤，而東都竟如此紊亂？如云延福、臨闕爲唐人於隋鄴都市地所增築，自與宇文愷無涉，然則唐人又何不在此築一大坊，取與同行諸坊齊整，而非使其零亂如此不可？原因究竟何在？查富教坊屬縣顯其端倪。千唐誌齋藏誌第一一四五號河南府鞏落府折衝騎都尉吳郡張府君（曷）墓誌載曰：「大中十三年（公元八五九年），卒於河南縣富教里之私第。」如前所論，開耀元年以後，河南縣轄境也僅

及南市一列里坊，其東「富教」同列諸坊在大中十三年前後俱隸洛陽縣，均有明確記載。如臨闕坊在咸通六年（公元八六五年），永泰坊在開成四年（公元八三九年），貞元十年（公元七九四年），尊賢坊在開元六年（公元七一八年），集賢坊在大中元（公元八四七年）等（三），不容獨以富教一坊割隸河南縣，結論只能是富教坊不在此地，元河南志文有舛訛。剔除富教坊以後，永泰坊北臨闕坊復為大坊，延福坊為小坊，接在詢善之南（見圖二十二、圖二十三）。這樣，一則臨闕與同行諸坊整齊劃一，二則元河南志載延福坊有「雙市門」（參見本文下篇第八節），即與思順坊之「西雙市門」等同樣環隋豐都市而立了，契若合璧，此亦富教坊不屬此列里坊之一旁證。

那麼？富教坊究竟應當在哪裏呢？濱洛河南岸兩行小坊，為一般大坊之半，宇文愷為什麼要設計這些小坊呢？為什麼道德（道訓）道術、惠訓三坊又與其他坊不同？元河南志卷一謂「惠訓坊半已西道術坊（唐兩京城坊考東都外郭城圖置道術於惠訓東，今多從之，這不僅與元河南志位置正相顛倒，而且實道術、惠訓也並非東西並列，詳下），隋煬帝多忌惡，五行占候卜筮醫藥者皆迫集東都，置此坊。遣使者檢索，不許出入。時改諸坊為里，以此偏居里外，既伎藝所聚，謂之道術坊」。徐松唐



兩京城坊考卷五云：「通鑿大業三年，救河南諸郡送一藝戶陪東都，三千餘家，置十二坊於洛水南以處之。按此則十二坊之一也。」按照徐松的看法，似乎還應有十一坊與道術坊同時東西並居於洛水之南，但實際上通鑿所云十二坊陪都「藝戶」並不在城內。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大業三年十月條載：「救河北諸郡送工藝戶陪東都，三千餘家，於建陽門東道北置十二坊，北臨洛水，給藝戶居住。」可見通鑿「送一藝戶」之「一」當爲「工」字之訛（無論河北或河南，都絕無三千餘郡，諸郡各送一「藝戶」，何以得有三千餘家？）這些「工藝戶」與所謂「五行占候卜筮」之徒自然不是同類，所居也不相鄰。而且道術坊既「偏居里外」，其東也不應有一般民坊相鄰。

道術坊初不唯東西與其他坊不相鄰接，其南也不與勸善坊相接。大業雜記曰：

「洛陽羽津橋通翻經道場東街。」（太平御覽卷九六〇引）。「道場北有道術坊，並是陰陽梵咒有道術人居之，向有百餘家」（續談助摘錄本）。元河南志卷一載「惠訓坊有翻經館」，當即「翻經道場」，大業雜記言道術坊在翻經道場北，與安衆、延慶諸坊一樣爲南北相接的二小坊。大業雜記的作者杜寶仕隋入唐，所記隋東都制度，據其所親見，不應有誤（二）。元河南志云惠訓坊西道術坊，當是北宋時情況。小坊東西並列，是北宋洛陽城坊里的普遍現象（見圖二十六）。大業雜記不言翻經道場所在坊，當是

初未置坊，只設館翻經，其北所居之諸「陰陽梵咒」人，因須嚴加控制，「不許出入」，則不得不築坊監禁，實與一般民坊大別。故隋建都之初，道術坊東西既無安衆至延慶，道化諸坊並列，南北也懸隔於諸里坊之外，正因為如此，才會稱其「偏居里外」，以至獨自以「坊」相稱，與其他諸坊稱之為「里」大為不同。

雖然目前還缺乏有力的直接證據，但揆諸情理，可以這樣推論：由於道術坊的位置及其形制的影響，後來在洛河南岸增築里坊時，就都採用了道術坊的形制，翻經館地築為惠訓坊，其東六坊地也如樣築為十二小坊。其中道德（道訓）坊今多復原為一大坊，與其兩側均為二南北並列之小坊判然不同。若損其南半，將河南縣不知所在的富教坊填置在此（河南志云道德坊「北至洛水」，又元河南志富教坊舛錯在洛濱次南一坊，東西行致混的可能性較大，故置此），則不僅是富教坊的位置可以得到圓滿的解釋，而且前面提及的有關東都規劃的各項問題，都可以得到圓滿的解釋（見圖二十三）。

惠訓、道德（道訓）、富教、安衆等諸小坊設置的時間不會很晚，當在東都建後不久。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第四七二號宋仲璧妻劉氏墓誌載劉氏大業九年卒於惠和里第，這是其最遲時限。

【注釋】

〔一〕載日東洋史研究第四十卷第三期，一九八一年。

〔二〕除元稹墓誌見千唐誌齋藏誌第六號外，其餘墓誌俱見漢魏南北朝墓誌集釋。墓誌中不加「縣」，只云「河南某某里」、「洛陽某某里」者，往往是泛指「河南府」或「洛陽城」，不能據之研究各坊屬縣。

〔三〕沈亞落帆樓文集卷四與徐星伯中書論河南志書。

〔四〕見落帆樓文集卷一三。

〔五〕如舊唐書卷一八上武宗紀，會昌五年七月，敕曰：「其上都、下都每街留寺四所，……上都左街留慈恩、薦福，右街留西明、莊嚴。」慈恩、薦福俱在朱雀街東，西明、莊嚴俱在朱雀街西。

〔六〕新唐書卷三八地理志二。

〔七〕表中各墓誌具見千唐誌齋藏誌。

〔八〕除歸義坊外，長夏門街兩側保持隋代舊制的最晚記載是調露二年（即永隆元年），嘉善坊仍屬洛陽縣，而永淳元年時弘教坊已劃歸河南了。見圖二十四、圖二十五，附表二、附表三。

〔九〕唐會要卷八太市。

〔一〇〕千唐誌齋藏誌第一一六八號姜夫人墓誌，第一〇七六號趙府君夫人張氏玄堂記。全唐文卷六一五薛長儒唐故鳴臚少卿張敬詵墓誌銘。唐文拾遺卷六五缺名唐故榮州長史薛府君夫人河東郡君柳墓誌銘並序。千

唐誌齋藏誌第一一〇〇號崔公（弘禮）小女（暹）墓誌。

〔二〕詳拙稿大業雜記考說。

## 十、釋東都之坊數

東都坊數諸書記載頗有歧異。隋書地理志曰：「里一百三，市三，」唐六典卷七同；舊唐書地理志作「都內縱橫各十街，街分一百三坊，二市」；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記隋東都制度則云：「洛南有九十六坊，洛北有三十坊，大街小陌，縱橫相對。」洛河南北各計一百二十六坊。元河南志備載唐代諸坊名稱，位置而失其總數，徐松據之所作唐兩京城坊考計算疏忽，文圖前後自相抵牾，並有一百一十坊、一百一十一坊和一百一十三坊之說。今高敏核以元河南志，以宋代一百二十坊為基礎，減去宋增於唐的坊數，重新推定唐東都實有一百一十二坊，結論雖然不謬，但其計算方法實未為妥善，而且也未能合理地解釋諸書中所記載的里坊數目。大業雜記云隋一百二十六坊，比唐代一百一十二坊尚多十四坊，比隋書地理志等一百零三坊更多出有二十三坊，而各種文獻記載中絕不見隋唐有省並坊里事，其說必有訛誤。舊唐書地理志云「都內縱橫各十街」，核以元河南志（參閱圖二十三），

知若不計東郭墻下厚載門街及城西南隅數坊，東西爲十街，若同樣不計南、北郭下一街及洛河南岸兩行小坊，南北也是十街。前已論及，洛河南岸兩行小坊是後來增築的，道術坊最初就不作一般里坊對待，其他諸坊同有此遇，也在情理之中，而西南隅數坊是否同樣出於後增雖不得而知，但隋書地理志云隋洛陽城「南面二門，東曰長夏，正南曰建國」，不及西側白虎門（唐厚載門），可以說明隋唐人述洛陽城坊，有時確實是將西南隅數坊略而不論的。因此，可以肯定舊唐書地理志「縱橫各十街」云云，就是不包括這兩個特殊部分的。除去洛河南岸兩行小坊和城西南隅數坊後，餘下的洛陽坊市平面布局是和西京同樣規整的。洛河南岸，共六行十一列里坊，占六十六坊地（豐都市居四坊），洛河北岸，共五行六列里坊，占三十坊地（通遠市居兩坊）。大業雜記所記洛陽坊數，當即就此而言，非指實際坊數，其「九十六坊」當係「六十六坊」之訛。

明白了大業雜記坊數的奧秘，也就很容易理解其他文獻中的坊數了。前已論及，隋書地理志論東都不計白虎門（厚載門）以西城西南隅地，白虎門以東，隋初之九十六坊地中，豐都市居四坊，大同市居一坊，共占去七坊地，餘八十九坊，合洛水南之十四小坊，恰一百零三坊，此即隋書地理志所指。唐六典卷七「凡二百三坊，三

市居其中焉」，不過是叙隋之初制，循其舊說而已。舊唐書地理志云「一百三坊，二市」，仍然是循此舊說。不過唐代西市設置時間甚短，而且「開元十二年，廢西市，取厚載門之西一坊地及西市入苑」<sup>〔三〕</sup>。據元河南志，唐西市在厚載門內街西一坊，西市既已入苑，其北廣利，其西通濟等城西南隅諸坊俱無遺在苑外之理。所以就實際而言，不僅不必計入西市，而且不計城西南隅諸坊也是合理的。但唐代坊市較隋已有較大變化。其一是貞觀九年，增築永泰、臨闕、通利三坊於舊豐都市（見本文下篇第八節）；其二是龍朔元年以後唐立北市於臨德里，通遠市廢，置爲銅駝坊（見本文下篇七、十一兩節）；其三，大同市在隋末戰亂中已廢棄不用，唐顯慶中正式立爲民坊<sup>〔四〕</sup>。除北市居一舊坊，立一新坊，兩相抵去外，新增永泰、臨闕、通利、大同四坊，合前一百零三坊，爲一百零七坊，若再加上城西南隅的通濟、廣利、淳和、北里、南里五坊，就是元河南志中的唐一百一十二坊了。可見東都里坊雖時有增改，但其演變過程還是脈絡清晰的，並非無跡可尋。

需要指出的是所謂「南里」、「北里」二坊甚爲可疑。其一，不管是名爲「南里坊」、「北里坊」，還是名爲「南坊」、「北坊」，都與東西兩京所有里坊名稱形式迥異。其二，淳和坊值城垣屈曲處，局促城隅，已十分狹迫，其西再置南、北二里，

將更爲不堪，東西兩京城諸坊絕無其比。其三，唐孫啓北里志叙西京平康坊聚居諸妓艷事，世人皆以爲平康坊地居長安城北，故曰北里，後世由此以「北里」代指妓館。其實長安城南北雖然闊遠，但城南側四行坊里，「率無居人第宅」，「雖時有居者，煙火不接，耕墾種植，阡陌相連」<sup>(一)</sup>，平康坊在春明門街以南，西北與皇城犄角相接，其北崇仁坊「工賈輻湊，遂傾兩市，晝夜喧呼，燈火不絕，京中諸坊，莫與之比」<sup>(二)</sup>。平康坊正當長安城最繁華處，不屬北鄙，無由以此名之曰「北里」。竊以爲孫啓以「北里」代妓館，實即本於史記殷本紀「紂愛妲己，妲己之言是從，於是使師涓作新淫聲，北里之舞，靡靡之樂」。「北里之舞」爲淫樂，狎妓亦爲淫樂，故孫啓以「北里」代妓館。又疑以北里代妓館隋時即已有之，洛陽之「北里」或即與此有關，以此爲坊名，則當出於後人妄爲，並衍出所謂「南里」。不過這僅止於推測，並無佐證，姑仍從舊說。

### 【注釋】

(一)高敏唐代東都坊數叢測，載中國古代史論叢一九八二年第二輯。

(二)高敏試想「以宋代洛陽城的一百二十坊爲基數，減去宋代比唐增加的坊數，再加上唐有而宋無的坊數」，「就是唐代東都的實際坊數」，這是完全正確的，而本來應這樣計算。

宋代坊數  $N =$  唐代坊數  $X +$  宋新增坊數  $a -$  宋廢省坊數  $b$

即， $X = N - a + b$

其中， $N = 120$ （見元河南志）

$a = 12$ （安遠等坊，見高敏統計）

$b = 4$ （玉鸞、洛濱、教業、廣利四坊）

$X = 120 - 12 + 4 = 112$

但高敏在實際計算時却不是這樣，少減了宋增於唐的安遠、北市、陽福（或教善）三坊，同時又少加了唐多於宋的玉鸞、教業、廣利三坊，其方法頗感混亂。因此，結論雖然正確也只能是一種偶合。

〔一〕唐六典卷七工部尚書郎中員外郎條。「十二年」唐會要卷八六市作「十三年」。

〔二〕元河南志卷一。

〔三〕長安志卷七。

〔四〕長安志卷八。

## 十一、通遠市的範圍和漕洛間諸坊

隋東都通遠市的範圍和漕洛間諸坊的分布情況，迄今語焉未詳。元河南志卷一引南京新記云漕洛間由西向東，有承福、玉鸞、銅駝、上林、溫洛五坊，唐兩京城坊考



之東都外郭城圖將其均勻布列，以南北均爲六列里坊，此五坊便與南北諸坊相互參差，這與整個坊市布局是很不協調的。大業雜記（續談助稿錄本）載自東郭傍漕渠「西行三里，至通遠橋，橋跨漕渠，橋南即入通遠市」，「市周六里」，南臨洛水，跨水有臨闕橋，橋南二里，有豐都市。「自東郭傍漕渠西行三里，即約當三坊地，在時邕、景行二坊間，二坊隔洛河與豐都市相對。通遠市「周六里」，即當居景行、時邕以南二坊地。通遠市既居此，其西承福、玉鷄二坊就應該分別在立德、歸義二坊南，其東側二坊則應爲上林、溫洛，與南北諸坊均街坊相對，整齊劃一（見圖二十三）。

龍朔元年以後，廢通遠市而於臨德坊立北市，空出兩坊地。據兩京新記，漕洛間却只增銅駝一坊，其因何在呢？據元河南志，唐代以後漕洛間只存承福一坊，銅駝、上林兩坊徙居洛南，溫洛改築於景行之西，玉鷄坊名亦不存（見圖二十六）。由銅駝、上林二坊南徙，溫洛北移來看，漕洛間諸坊徙改的原因顯然是洛水北徙。銅駝坊徙居詢善坊之北，而不接慈惠坊，說明其本在與詢善坊相對的時邕坊南。通遠市廢後只置銅駝一坊，也只能解釋爲唐時洛河已開始北徙，侵及景行坊以南的一坊地，其地已不宜居住。舊唐書卷五高宗紀下載永淳元年五月「連日澍雨，洛水溢，壞天津及中橋，立德、弘教、景行諸坊，溺居民千餘家」。其中景行一坊被溺當即與洛河北徙，近逼

坊地有關。元河南志載唐通利坊有玉沙灘，慈惠坊有銀沙灘，正說明慈惠、景行二坊間的河道長期以來一直在向北擺動，因此才會留下大片沙灘。所以，銅駝坊應與時邕坊街坊相對（見圖二十八）。

## 十二、辨「都亭驛」

嚴耕望和王文楚均曾提出長安和洛陽城中各有兩個「都亭驛」<sup>(一)</sup>。關於長安城的所謂「二都亭驛」，上篇已辨正其敦化坊一驛，乃由今本長安志訛文衍出，實際只有一處都亭驛，位置在通化坊<sup>(二)</sup>。弄清西京長安只有一個都亭驛，東都洛陽都亭驛爲一爲二也就易見分曉了。

唐代洛陽地位雖然幾近於長安，但它畢竟只是陪都。洛陽城若有「二都亭驛」，建置已經超過長安，有悖情理。唐六典卷五駕部郎中條載各級驛站驛馬配備云：「都亭七十五匹，諸道之第一等減都亭之十五。」洛陽都亭驛驛馬配備一如長安，並無區別。若果有二驛，其每驛驛馬數目終當略減於西京，不然，長安就反成了洛陽的「陪都」了。況且都亭驛既爲「國信之所附」，即使洛陽有必要設立兩所驛站，也應當另

起他名，終不應同名「都亭」，既失於禮度，又相互混淆，無以分辨。宋時洛陽城中並存二驛，其一即以「都亭西驛」別之<sup>〔三〕</sup>。唐人言及洛陽都亭驛均略無分辨<sup>〔四〕</sup>，斷無有「二都亭驛」而竟統而言之理。因此，洛陽所謂二都亭驛中必有一誤。

洛陽二都亭驛說本於元河南志<sup>〔五〕</sup>。河南志卷一有兩處記載有都亭驛。一處是在宣仁門外的清化坊：「唐有左金吾衛，都亭驛。」另一處是在清化坊東僅隔一列里坊的景行坊，其文爲：「唐有華嚴寺，鄭善果宅，其南即拜洛壇，太府寺賜坊之地。都亭驛，前臨灑水，後對應天禪院。舊驛舍卑陋，皇祐初知府事張奎葺之，始爲宏敞，什器皆具。唐制：駕在京有馬九十四。在岸之北。」這兩個「都亭驛」從行文上不易分辨真假，只能取證於唐代史事。舊唐書卷一〇四封常清傳載：「天寶十四載十一月，常清乘驛赴東京召募，旬日得兵六萬，……於東京爲固守之備。十二月，（安）祿山渡河。……賊大軍繼至，常清退入上東門。又戰不利，賊鼓謀於四城門入，殺掠人吏。常清又戰於都亭驛，不勝，退守宣仁門，乃從提象門入（據新唐書封常清傳「入」當爲「出」），倒樹以礙之。」外郭上東門與東城宣仁門東西相值，宣仁門外道北即清化坊，封常清當是在失守上東門後，擬退守東城，至宣仁門外又回擊安祿山軍，故兩軍相戰於清化坊都亭驛前。景行坊雖然北面也側臨宣仁門大街，但它東不鄰外郭

城，西不接東城，封常清無緣剛從上東門撤下來後就在此又與安祿山軍相戰。而且元河南志明言此都亭驛「前臨灑水（案當即漕渠）」，位於坊之南緣，與宣仁門大道相距有一段距離，封常清更不會曲折回繞至此與安祿山「巷戰」了。因此，可以肯定清化坊之都亭驛確為唐驛。那麼景行坊的都亭驛就只能設置於唐代以後了。元河南志卷一載，宋景行坊西思恭坊有「都亭西驛，本糧料院，慶曆中西夏款附，歲時遣使經途，遂建驛以處。」置專驛館宿外蕃使者，為宋代常規。如東京夢華錄卷六載北宋東京開封除都亭驛外，還有都亭西驛、同文館、禮賓院、瞻雲館、懷遠驛五處館驛，分別館宿諸蕃使節，其中都亭西驛也是專為西夏而設。西京洛陽既為西夏入東京所必經，也自有必要為其專設一驛。所以都亭西驛之外，必有一普通的「都亭驛」與其相應，這就是其東景行坊內的「都亭驛」。故知景行坊都亭驛實為宋驛，其皇祐初張奎修葺驛舍云云本不誤，「唐制」云云，則當係於清華坊都亭驛下而錯舛在此。

【注釋】

〔一〕嚴耕望唐兩京暗驛考。王文楚唐兩京驛路考。

〔二〕詳本文上篇第三十四節都亭驛考辨。

〔一〕元河南志卷一。

〔二〕如道唐書卷八七裴炎傳、卷一五四呂元膺傳、通鑑卷二〇三光宅元年。

〔三〕王文楚文係據唐兩京城坊考，而唐兩京城坊考乃移錄河南志文。

### 十三、「武則天明堂」遺址質疑

據考古一九八八年第三期報導，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洛陽唐城工作隊在東都洛陽宮城遺址範圍內，發現了一座八邊形建築遺址。經初步發掘，發掘者根據「這一殿址的方位、形制、建築特點，與有關文獻記載的明堂頗相符合」，將其確認為武則天時期修築的明堂遺址〔一〕。而檢核有關文獻記載，則可以發現，事實上這一看法與歷史文獻中關於東都明堂的記載頗有出入。正如發掘簡報所述，如果確定了明堂遺址，就會「為進一步弄清宮城內宮殿的布局，並逐步復原宮城、皇城內的建築」，提供「確切的標志」。為此，有必要認真審慎地對待明堂遺址問題。

首先，讓我們來考察一下明堂的方位。〔二〕元河南志及通典、通鑑、唐會要等文獻，論證武則天考古發掘者已引述大業雜記、元河南志及通典、通鑑、唐會要等文獻，論證武則

天明堂建於隋乾陽殿（即唐乾元殿）舊址上。這一點對於確定明堂的方位至關重要。第一，乾陽殿的「絕對位置」——即距宮城正門則天門（唐武后改應天門）間的距離有明確記載；第二，乾陽殿與其他建築，主要是則天門（應天門）的「相對位置」關係是十分明確的。根據這兩點，可以確切判斷出考古發現的所謂「明堂遺址」的性質。

首先看一下乾陽殿的「絕對位置」。據大業雜記（續談助摘錄本）記載，則天門內四十步，為永泰門；永泰門內四十步，為乾陽門；乾陽門內一百二十步，即乾陽殿（元河南志卷三作則天門至永泰門四十五步，餘同大業雜記。按元河南志叙「隋城闕古蹟」殆本自大業雜記，說詳拙著大業雜記考說。則天門至乾陽殿，合之計二百步左右，約當今三百米上下。而考古發現的所謂「明堂遺址」距則天門則有四百零五米。與文獻記載相差一百米上下。儘管考古發掘者以永泰、乾陽二門在乾陽殿和則天門之間要占有一定距離來解釋這一矛盾，但兩座隔門無論如何也占不到一百米，況且文獻記載中的距離是否已包括這兩座隔門在內，現亦不得而知。這種解釋顯然過於勉強，是無法令人信服的。

其次，從相對位置上來看，隋乾陽殿或唐乾元殿均為宮中正殿，隋唐兩代俱為東

都元正冬至臨御之所，帝王在東都死去，也都依禮殯於殿之西階，除幾道過門之外，其前不應建有其他任何建築。關於這方面的文獻記載，如元河南志卷三隋城闕古蹟類乾陽殿條載有隋煬帝乾陽殿受朝詩、牛弘奉和冬至日乾陽殿受朝應詔詩；舊唐書禮儀志二載：「駕在東都，常以先日冬至，於乾陽殿受朝賀」；武則天改建明堂後，仍是「以上堂爲嚴配之所，下堂爲布政之居」；唐玄宗開元十五年，曾改明堂爲乾元殿，其時仍下詔曰：「乾元殿每臨御依正殿禮。」唐六典卷七載：「乾元殿，則明堂也。……元正冬至，有時而御焉。」明堂仍爲宮中正殿。唐高宗崩於洛陽貞觀殿後，即「殯於乾元殿之西階」；作爲宮中正殿，「當正陽亭午之地」；依制當有道直通宮城正門則天門（應天門），中間不受其他間阻；大業雜記、元河南志、唐六典等有關文獻也均記入則天門（應天門）後的第一座宮殿就是乾陽殿（乾元殿）。武則天神功元年，有人擅自走入皇城正門端門，「又入則天門，至通天宮」；通天宮即明堂所改名，其人入則天門後即至通天宮，正可以作爲實例；證實通天宮亦即乾陽殿前別無其他宮殿阻隔。而事實上從考古發掘者所公布的實地勘测圖上（見圖二十九），我們可以看到在其所謂「明堂」前面（南面）正對應天門（則天門），還發現有一夯土殿基，正好阻斷了所謂「明堂」的出路。顯然，如果這個殿基屬於隋唐時

代，那麼明堂或乾陽殿，乾元殿就絕對不可能在它的後面（北面）。

那麼，這個殿基有沒有可能是五代或宋代重新增築的呢？元河南志卷四宋城關古蹟類載：「宋以河南爲別都，宮室皆因□□□或增葺而非創造。」（藕香零拾本）文中所關三字顯然當係「唐之舊」或「之隋唐」，即云北宋西京洛陽宮室殆因隋唐東都之舊。元河南志其下復云：「宮城，……南面三門，正中曰五鳳樓，因唐天祐之名。……五鳳樓內正內曰太極殿門，隋之永泰，唐之通天，乾元，後隨殿名改易。太平興國三年，名太極門；景德四年，改曰太極殿門。……殿曰太極殿，隋之乾陽殿，唐之乾元，明堂。……」可見，北宋西京洛陽宮城承隋唐之舊，仍以隋唐乾陽殿或乾元殿爲正殿，其前（南）並未增築新殿。

因此，不管是絕對方位，還是相對方位，都足以證明新發現的八邊形建築不會是武則天明堂遺址。

下面再從明堂的形制與建築特點方面來考察這一遺址。

關於明堂的一般形制，是歷代禮儀家聚說紛紜，莫衷一是的問題。唐初議立明堂，諸儒亦曾就其形制紛爭不已<sup>(10)</sup>，況且武則天創製東都明堂時又僅「與北閭學士議其制，不聽羣言」<sup>(11)</sup>。因此，這裏無須就明堂的一般形制多加考析參比。據文獻記



載，武則天明堂在形制和建築上的一個重要特點就是「上圓下方」<sup>(一三)</sup>、「東西南北各廣三百尺」……下層象四時，各隨方色」<sup>(一四)</sup>。與新發現的八邊形建築基址相對比，可以看到有兩點出入。(一)正方形與八邊形的差異；(二)明堂基址邊長三百尺，折合今制約九十米，而新發現的八邊形建築基址每邊長則只有五十米左右，即使說基址形狀記載有誤或不够明確，具體數值也相去過遠。

其次，考古發掘者認為：「開元二十七年毀明堂上層，撤去中心柱，改修下層爲新殿。從發掘出的夯土基址呈八邊形，推測新殿形制可能爲八角樓。」這段話的語意不够明確，如果說明堂底層本來即爲八角形或八邊形，則無需單單推斷新殿形制爲基址呈八邊形的「八角樓」；而若是說新殿改作之後才改爲八角形，那麼在這個八角形基址中心發現的被推斷爲「明堂中心柱」柱坑的遺蹟又似乎無從着落了。前已述及，根據文獻記載，武則天明堂底層的平面形制應爲正方形，這樣，這個八邊形基址只能按新殿改作之後才形成的來理解。但根據文獻記載，開元二十七年明堂改作新殿時並未觸及下層主體建築；開元二十六年十月二日，詔將作大匠康營素往東都毀明堂。營素以毀拆勞人，遂奏請且拆去上層，卑於舊制九十五尺，又去柱心木，平座上置八角樓，……依舊爲乾元殿」<sup>(一五)</sup>。可見開元二十七年改拆明堂爲乾元殿時，只是去掉了明

堂上層，下層基本依舊，沒有大的改作。而平座上面設置的所謂八角樓，不過是爲遷就原來底層的正方形建築，而在層頂改修的裝飾性附件。也正因爲明堂的底層原爲正方形，與一般宮殿的長方形基址相近，才能隨時因事改作他用（在此之前，唐玄宗曾於開元五年，下詔改明堂爲乾元殿。其時於明堂建築「竟無改易，唯改其門名而已」。至開元十年十月，「復題乾元殿爲明堂」，又改了一次名字<sup>(三)</sup>）。

總之，不僅在方位上，而且在形制和建築特點方面，也無以令人信服新發現的八邊形建築基址是武則天明堂遺址。

上面的論述，否定了新發現的八邊形建築基址爲武則天明堂遺址。那麼，武則天明堂遺址究竟何在呢？新發現的八邊形建築基址又當何屬呢？下面仍按照前面所列舉的基本綫索，對此作一推測。

前面已經談到，從絕對位置和相對方位兩方面來看，明堂遺址應具備如下兩個基本特點：（一）距則天或應天門在三百米左右；（二）在其基址與則天門或應天門之間，除門闕之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建築。具備這兩個條件的建築遺址，就是前面提到的八邊形建築基址之前（南）、則天門（應天門）之內（北）的長方形夯土殿基（殿基北緣至則天門近三百米，據考古八八年三期實地考古勘測圖量測，下同）。雖然這一殿

基與文獻記載中的明堂形制略有出入，即其平面形制爲長方形而不是正方形，且寬度遠不足九十米（三百尺），但宋代以洛陽爲西京，沿用唐代宮城，仍以隋唐乾陽殿（乾元殿）爲正殿，明堂的正方形基址不合一般常規，完全有可能爲宋人改作。

明堂的位置確定以後，也就可以確定八邊形建築的性質了。據大業雜記（續談助稿錄本）記載，乾陽殿「大殿北三十步，有大業門；門內四十步，有大業殿」。合之，大業殿距乾陽殿七十步，約合今一百米出頭，而八邊形建築距上所定明堂遺址約一百二十米左右，二者出入不大。當然，這個八邊形基址不會就是大業殿遺址，因爲這不符合一般宮殿的常制。宋會要輯稿方域一之八引國朝會要載宋太極殿亦即隋乾陽殿，唐乾元殿或明堂後面有所謂「殿閣」；「其地即隋之大業，唐之天堂。」天堂作於明堂之後（北），尚見於通鑑卷二〇四、二〇五，隋唐嘉話卷下，舊唐書禮儀志二等。天堂之作，本爲貯佛像，故亦以「佛堂」稱之（二）。武則天證聖元年，天堂功尚未畢，即爲僧懷義所焚，並延及明堂。其後復命更造明堂，天堂（三）。天堂是否最後完工，文獻記載不詳。元河南志卷四唐城闕古蹟類含元殿條云火後「不復造天堂，其所爲佛光寺」。其實天堂本來也就是形制稍顯特出的「佛堂」。開元年間佛光寺曾先後兩次重遭火災，足以證明天堂起碼建成有一部分，並改名爲佛光寺。而且開元二

十八年佛光寺遭受火災時，史稱「東都新殿後佛光寺災」〔二〕，「新殿」為開元二十七年明堂改作乾元殿後當時的通稱〔三〕，佛光寺在新殿後，也就是說天堂是在明堂之後。新發現的八邊形建築，正當其地，應當就是天堂遺址（見圖三十）。

天堂的形制如何，在文獻中沒有留下明確記載。但有一件相關的事情，或許有助於我們作出推斷。就在明堂、天堂修建的同時，武則天延載元年八月，「武三思帥四夷酋長請鑄鋼鐵為天樞，立於端門（皇城正門）外，銘功紀德，黜唐頌周。……天冊萬歲元年，夏四月，天樞成。高一百五尺，徑十二尺，八面，各徑五尺」〔四〕。事實上，不管建立明堂、天堂，還是天樞，都與黜唐頌周相關。明堂形制，自然要在相當程度上受傳統習慣限制，而天堂與天樞南北相應，同樣製為八邊形，於理甚契。明堂在開元二十七年以後已改作普通正殿，至宋代仍作普通正殿，自然要對原有形制進行改造，故其基址與有關史料的記載有所出入；而天堂則再未復原為大殿，宋人稱其處為「殿閣」〔三〕，可以想見不過一似殿似閣，非殿非閣的建築。在正殿之後這樣一個顯著位置上出現這樣一種不倫不類的建築，顯然是對天堂遺制的繼承。唯其如此，才能留下現在發掘到的八邊形建築遺址。

【注釋】

- 〔一〕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洛陽唐城隊唐東都武則天堂遺址發掘簡報，載考古一九八八年第三期。
- 〔二〕舊唐書卷二二禮儀志二。
- 〔三〕舊唐書卷八玄宗紀上。
- 〔四〕舊唐書卷三八地理志一。
- 〔五〕全唐文卷九六武則天高宗天皇大帝哀冊文。
- 〔六〕舊唐書卷二二禮儀志二。
- 〔七〕新唐書卷三六五行志三。
- 〔八〕新唐書卷四則天皇后本紀。
- 〔九〕宋會要輯稿方域一之八略同。
- 〔十〕舊唐書卷二二禮儀志二。唐會要卷一一明堂製度條。
- 〔十一〕舊唐書卷二二禮儀志二。
- 〔十二〕元河南志卷四唐城闕古蹟類含元殿條。
- 〔十三〕唐會要卷一一明堂制度條。
- 〔十四〕唐會要卷一一明堂制度條。按唐會要下文復云「開元二十七年八月，東京改作明堂」，舊唐書玄宗紀下亦係此事於開元二十七年十月下，當是二十六年下詔，二十七年畢工。通鑑卷二二四係此事於開元二十五年，疑誤。

- 〔五〕唐會要卷一一明堂制度條。
- 〔六〕舊唐書卷二二禮儀志二。唐會要卷一一明堂制度條。
- 〔七〕通鑑卷二〇五唐武則天天冊萬歲元年。
- 〔八〕新唐書卷三四五行志一。舊唐書卷九玄宗紀下。
- 〔九〕元河南志卷四唐城闕古蹟類含元殿條。
- 〔一〇〕通鑑卷二〇五唐武則天延載元年、天冊萬歲元年。
- 〔一一〕宋會要輯稿方域一之八引國朝實錄。

## 後記

這本書是我的博士學位論文，初稿完成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選擇這樣一個題目來作學位論文，一是因爲身居古都長安，深感有必要多花些扎扎实實的功夫，解決一些關於古都建置的基本問題；二是由於我在大學本科是學地理的，屬於理科。中小學時代又正好是在十年動亂期間渡過的，文史基礎很差。自從跟隨史念海先生學習歷史地理學以來，深感自己有必要首先在文獻學、史料學方面打下一個堅實的基礎，這樣才能象史念海先生等前輩學者那樣，把文獻研究方法與現代地理學的實地考察方法有機結合起來。在這後一方面使我感受最深的是一九八二年秋天和史先生在一起的一件事。當時我剛剛考上史念海先生的碩士研究生不到一年，作爲教學實習，和幾個同學一道隨史先生赴河南省浚縣等地考察有關黃河故道的一些問題。儘管臨行前我和同學們也做了適當準備，閱讀了一些有關的材料，但在近一個月的考察過程中，却没有能發現任何問題，回來後也總結不出一點看法。而史先生却在沿途發現了一系列重要現象，考察結束後不到一周，

即撰寫出河南浚縣大伾山西部古河道考一篇長文（後來史先生在一九八三年春再次往浚縣等地考察，對論文作了一些修改，發表在歷史研究一九八四年第二期上）。看到這篇文章以後，使我深有感觸：爲什麼我和同學們什麼問題都沒有看到？我想這主要是由於我們對歷史文獻不熟悉，甚至根本不了解。腦子裏空空如也，自然眼睛裏一片混沌。對於我們這一代年輕的從事學術研究的人來說，也許接受新東西比繼承舊傳統要容易得多。但學術總是要在繼承中向前發展的。史念海先生也正是由於他「早歲即以淹貫經史羣籍，覃思卓識，著稱當世」，才能在後來接受了現代地理學方法以後得心應手地把歷史文獻研究與實地考察二者緊密結合起來，創一代學風，「使中國歷史地理學開辟了一個新的階段」〔三〕。因此，我認爲自己在學位課程學習階段，當務之急也就是要首先努力把老一輩學者們在文獻、史料方面的基本功學到手。爲此，我選擇了隋唐兩京城坊研究作爲博士論文的内容。這是因爲隋唐兩京城坊是清代著名乾嘉學者徐松曾花過很大精力研究過的，他的成果唐兩京城坊考一直被學術界奉爲權威性著作，從這裏起步，是需要花費較大氣力的；但這樣也正可以使自己在文獻學的訓練方面獲得較大的收益。



儘管爲這部書稿我曾花費了許多精力，但是實際上本書只涉及了隋唐長安、洛陽兩京城坊宮闕建置的一小部分問題，目前還有大量問題仍然有待於澄清。這一方面有賴於考古工作者的實地勘探和發掘，同時也需要從文獻記載方面做出更爲深入的研究。在後一方面，我希望本書能夠起到拋磚引玉的作用，也願意盡自己的微薄力量，在此基礎上深入研究這一問題，由於長安和洛陽還有許多問題需要進一步研究後才能得出結論，所以本書暫時沒有繪製這兩座城市內部設置的詳圖。

事實上，許多學者對於隋唐東西兩京的城坊建置問題都寄予了深切關心。本書的寫作，始終是在我的恩師史念海先生的教誨下進行的。在本書撰寫過程中，陝西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所長黃永年先生、日本北海道教育大學妹尾達彦先生也都對我的工作給予了熱情指導和幫助。本書初稿完成後，復旦大學中國歷史地理研究所譚其驤先生、鄒逸麟先生、杭州大學地理系陳橋驛先生、北京大學地理系王北辰先生、中國科學院地理研究所歷史地理研究室鈕仲勳先生、西北大學西北史研究室李之勤先生、陝西師範大學唐史研究所牛致功先生、西安師範專科學校歷史系曹爾琴先生、陝西師範大學中國歷史地理研究所朱士光先生等二十餘位

前輩學者，精心審閱了書稿，熱情地提出了許多寶貴的意見。由於時間倉促，書稿這次出版未能一一全部吸收這些意見，在此謹向諸位先生致以歉意。此外，臺灣中央研究院院士嚴耕望先生也審讀了本書初稿，並在百忙中賜函表示鼓勵。本書的一部分內容還曾在一九八七年八月在西安召開的國際歷史地理學學術討論會上提交與會代表討論，也得到了許多熱情的指教。在此，我謹向所有這些給我以教誨、指導和鼓勵的前輩學者門致以深深的謝意，並誠懇地期望諸位先生及海內外學術界的同仁們能對這本書繼續提出批評指教，以使之不斷得到修正完善。

辛德勇

一九八九年八月十一日

【注釋】

〔一〕譚其驤河山集第四集序，載中國歷史地理論叢一九八八年第三期。

## 跋

爲系統整理古長安地區的歷史地理古籍，一九八三年，古長安叢書即列入陝西省古籍整理出版規劃，由我室組織編輯。一九九一年，這套叢書又被列入國家八五重點圖書選題之一。爲保證叢書質量，我室特別聘請著名歷史地理學家、陝西師範大學史念海教授擔任主編，約請省內專家進行整理。爲使整理工作不落入單純校勘、標點的窠臼，在注重文獻資料與考古發現相結合的同時，特別利用整理者身居古長安地區，便於實地考察的得天獨厚的條件，對古籍作出詳瞻的注釋，力圖反映古長安歷史地理研究的最新成果。這對弘揚祖國優秀文化傳統，促進精神文明和物質文明建設，開展中外文化交流，都是大有裨益的。爲此，我室克服了諸如古籍的版本收集、專家的實地考察、出版的必需補貼等方面的困難，以使這些成果早日問世。在此，對在整理出版過程中給予大力協作的各級有關部門、圖書考古單位及出版社編輯同志，一並表示感謝。

陝西省古籍整理辦公室